

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



2016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王召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邢文瑞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石丽芳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对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的风险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请参见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第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中可能面对的风险。

本公司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年度报告全文，并特别注意下列风险因素

应收账款占比偏高导致的坏账损失风险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近年来公司应收账款逐年增加。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275,089.60 万元，共计提坏账准备 31072.73 万元，应收账款期末净额为 244,016.87 万元，比期初增长 21.88%。尽管公司客户主要为政府部门或其所投资公司，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较小，但随着应收账款余额的增长，并不排除个别项目在未来可能出现呆坏账金额大于已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对公司盈利水平造成不利影响。由于公司业务市场区域大部分在内蒙古自治区辖区内，辖区内项目主体均为各级地方政府、行业主管部门或政府融资平台公司，因此公司的项目收入实现与回款来源都高度依赖于地方政府的财政收入或专项拨款，因此内蒙古政府性债务的规模与风险控制会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产生重要的影响。造成公司本报告期末应收账款金额增速较快的原因主要是公司报告期完成工程项目产值大幅增长，受工程施工行业结算方式以及本地区结算惯例影响，在公司所承建较大规模工程项目数量逐渐增多的情况下，前期垫付的资金逐渐增加，而部分项目在报告期末尚未到付款期。

针对以上问题，公司通过采取以下几方面措施进行管理和控制：

(1) 公司已成立应收账款清收专项领导小组，对所有涉及应收账款的在建或完工项目进行全面细致的梳理和分类，严格按项目个体明确责任人员，并相应制订各责任人 2016 年度的回款目标及奖惩措施，加大考核力度，定期与项目发包方和监理方进行产值确认和工程量核对，积极协调将相关项目欠款纳入地方政府专项债务清理保障资金范围，并力争确保及时予以支付。

(2) 公司目前也协同部分项目发包主体政府或部门，积极与多家商业银行和其他金融机构深入探讨和对接应收账款转让和保理业务及新建工程项目建设资金和还款来源专款保障的金融业务模式，力争通过三方协议和专户监管等综合保障措施在项目资金管理方面实现突破。

(3) 对于新的工程项目，一是公司联合相关金融机构与区内多家地方政府及主管部门，积极对接和探讨利用 PPP 模式开展生态工程项目建设合作；二是公司将建设方的回款能力作为投标选择的重要评价指标，同时将新签合同结算方式中的首付款比例逐步增加，以避免新增项目施工带来的应收账款快速增长。

2、公司创新业务模式的风险及应对措施公司在致力于草原生态修复技术的研究和推广运用的基础上，也在大力探索和创新业务模式。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关于“建立健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机制”的号召，与巴彦淖尔、呼伦贝尔、锡林郭勒等多地政府探索开展 PPP 业务的合作，并签订了内蒙古地区第一个关于口岸建设的 PPP 战略合作协议。此外，公司顺应“互联网+”的发展趋势，积极探索草牧产业信息化平台的交易模式，引入“牧草银行”和“牧区金融”的概念。但由于新模式在我国仍处于探索期，在信用环境和政策准入等方面还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对于公司本身发展也会造成一定的风险。新的发展模式涉及了更多方利益相关者的参与、需要协调更多的信息和资源，也会在企业管理和成本控制上带来更大的压力。公司将会充分考虑项目各方面的风险、密切关注国家的政策动态，借助国家政策红利，实现企业转型和快速发展。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468769116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8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0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8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6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4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65
第九节 公司治理.....	72
第十节 财务报告.....	78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88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发行人、蒙草抗旱、蒙草股份	指	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
蒙草有限	指	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有限公司，系公司前身
股东大会	指	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内蒙古证监局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登记结算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	指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会计师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普天园林	指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交易对方	指	王再添、陈金梅、邱晓敏、吴福荣、陈清岳、周兴平、厦门市翔安区鼎海龙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交易标的/标的资产	指	交易对方合计持有的鹭路兴 60% 股权
交易作价/交易金额	指	标的资产作价 27,300.00 万元
本次交易/本次重组	指	上市公司拟通过向交易对方非公开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交易对方合计持有的鹭路兴 60% 股权，同时向其他不超过 5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募集资金总额为 26,250.00 万元，不超过本次交易作价的 100%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配套融资	指	上市公司拟向其他不超过 5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募集资金总金额为 26,250.00 万元，不超过本次交易作价的 100%
PPP 模式	指	PPP 模式（英文“Public-Private-Partnership”的缩写）是公共基础设施一种项目融资模式。又称“公私合作模式”。
独立财务顾问/华泰联合证券	指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章程》	指	《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蒙草抗旱	股票代码	300355
公司的中文名称	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蒙草抗旱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Inner Mongolia M•GRASS Drought-Resistance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M•GRAS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召明		
注册地址	呼和浩特市盛乐经济园区盛乐五街南侧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011500		
办公地址	呼和浩特市公园南路 39 号银都大厦 B 座 3 层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010030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mengcao.com		
电子信箱	mckh2010@163.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邢文瑞（暂代董事会秘书）	刘敏
联系地址	呼和浩特市公园南路 39 号银都大厦 B 座 3 层	呼和浩特市公园南路 39 号银都大厦 B 座 3 层
电话	0471-6695191 转 809	0471-6695125
传真	0471-6695192	0471-6695192
电子信箱	mckh2010@163.com	mckh2010@163.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呼和浩特市公园南路 39 号银都大厦 B 座 3 层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上海市南京东路 61 号 4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胡敬东、葛建红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中心区中心广场香港中旅大厦第五层	晋海博、牟晶	2014 年 11 月 14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财务顾问名称	财务顾问办公地址	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 22 号丰铭国际大厦 A 座六层	刘春楠、王志超	2014 年 1 月 14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5 年	201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3 年
营业收入（元）	1,768,396,481.97	1,626,143,364.94	8.75%	747,057,860.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59,206,210.77	166,766,175.05	-4.53%	104,096,474.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49,119,366.15	157,056,840.96	-5.05%	101,988,061.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4,538,131.84	-64,016,216.93	232.06%	-193,026,520.7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6	0.38	-5.26%	0.2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6	0.38	-5.26%	0.2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29%	12.81%	-2.52%	12.16%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3 年末
资产总额（元）	4,550,754,808.84	3,505,385,525.57	29.82%	1,772,418,531.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056,377,978.65	1,441,330,236.22	42.67%	898,867,193.45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54,316,736.29	646,239,827.20	444,666,507.93	423,173,410.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447,217.63	86,123,498.00	37,267,623.41	9,367,871.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771,315.95	83,819,632.31	35,521,540.90	5,006,876.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985,994.77	-54,152,602.81	131,867,406.05	185,809,323.3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金额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4,124.06	65,341.21	-138,953.1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7,014,147.90	11,253,938.06	1,819,252.07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244,469.56	-1,665,000.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00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09,947.93	373,453.23	4,134,748.0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17,098.22		
减：所得税影响额	512,991.17	984,878.17	-155,879.6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948,488.24	3,236,952.46	2,197,514.19	
合计	10,086,844.62	9,709,334.09	2,108,412.4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立足“草、草原、草产业”，打造生态产业运营平台。公司的核心业务涉及五大板块，包括生态修复、节水园林、现代草业、草种业、生态牧场。

生态修复：通过驯化本土植物进行生态环境修复。业务涵盖草原生态修复；矿山地质环境治理与恢复；防沙治沙、荒山造林；道路、边坡、河道生态整治及防护建设；城市周边垃圾场、废弃地等环境治理。

节水园林：为城市园林绿化提供“节水少维护”的解决方案,并总结出影响节水园林建设的“三大要素”和“六大技术”，现可提供节水园林体系的设计咨询、节水乡土植物的引种驯化和组合应用研发、节水地被植物和节水草坪产品种植生产、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完整产业链一体化运营。主要业务涉及城市节水园林的设计与施工；城市中心公园、广场、街道景观节水绿化；房地产景观节水园林绿化；企事业单位生产和办公场所景观节水园林绿化。

现代草业：依托优质草种和科学种植管理规模化生产牧草,打造“草原修复—种植/收购—加工—仓储—物流—交易”全产业链运作，进行优质牧草规模化生产经营。包括牧草的种植、收购、加工销售；天然草及苜蓿草的收储交易；各种细分特色草产品（马草、羊草、牛草），有草颗粒、粉碎草等。

草种业：通过建立“草原植物种质资源库”，针对“干旱半干旱地区的草坪、草地、草原”的种质研究，为市场提供优质的生态修复和牧场建设种子。依托先进的种质挖掘技术和野生植物驯化技术，不断繁育适合不同区域市场的品种。产品涉及乡土植物草种、牧草草种；草地草坪草种；适宜干旱半干旱地区生态治理的创新产品：草毯、技术包衣草种产品等。

生态牧场：以生态修复为基础打造纯净生态产业运营平台。利用生态修复技术使草原回归原初生态面貌，打造集“草原种质资源开发——生态修复——现代牧场建设运营——绿色养殖加工及新能源应用——新牧区建设”为一体的生态产业运营平台。

公司拥有国内领先的草原生态修复研究实力，拥有“抗旱植物研究院、荒漠地区生态研究所、盐碱地改良研究所、草原生态系统研究院、乡土植物研究院”等生态环境研究机构。在多年的科学研究和实践中，掌握了野生植物驯化育种技术、节水抗旱园林绿化技术、生态修复集成技术。形成了“蒙草抗旱低碳绿化”节约型生态环境建设发展模式，成长为我国干旱半干旱地区生态环境建设的领先者。报告期内公司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再融资事项，发行28,376,844股新股，募集资金5亿元，为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提供有力的资金支持。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在建工程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拥有国内领先的草原生态系统研究实力，结合各地区实际建立起相应的专属生态研究院，包括草原生态系统研究院、抗旱植物研究院、京津冀周边地区乡土植物研究院、呼伦贝尔耐寒植物研究院、盐碱地改良研究所、阿拉善荒漠植物研究院、锡林浩特草原生态畜牧产业研究院、通辽沙地治理与林草牧业发展研究院，掌握了野生植物驯化育种技术，节水抗旱园林绿化技术，生态修复集成技术等核心技术；经过多年发展，聚合了国内草产业界顶级专家资源和成体系的科研团队，凝聚了一批知识水平较高、工作经验丰富、专业技能高超、综合素质较强的管理和技术人才；建立“种质资源大数据+土壤大数据分析”，“北方植物种质资源库”，依托先进的种质挖掘技术和野生植物驯化技术，为市场提供优质的生态修复和牧场建设种子，不断繁育适合不同区域市场的品种。发挥蒙草植物节水、节能、节地、耐旱、耐寒、耐盐碱特性，将具有显著抗逆性和功能性的蒙草植物应用于生态恢复与环境建设领域，致力于驯化本土植物进行生态环境建设，成功驯化野生乡土植物数量处领先地位。进行了“蒙草”的研发培育，“蒙草”涉及土地复垦和污染地治理、草原修复和生态牧场、盐碱地治理、节水园林和景观园林四大类1600多种，为工程建设提供了多样化的植物配置资源是公司节约型生态环境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

技术创新情况

截止2015年12月31日，专利情况、科研成果情况如下（专利成果13项，其中发明专利7项，实用新型专利6项，科技成果3项）

1、专利情况

(1) 发明专利

公司目前已取得 7 项发明专利，具体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号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1	细叶百合的组织培养方法	发明专利	201110071320.2	2011.3.24	2013.4.17
2	一种用于细叶百合组织培养的培养基	发明专利	201110071332.5	2011.3.24	2013.4.17
3	长叶红砂耐盐特有基因序列Rt-st14081在植物抗盐基因工程中的应用	发明专利	201110071343.3	2011.3.24	2013.5.1
4	长叶红砂耐盐特有基因序列Rt-st11787在植物抗盐基因工程中的应用	发明专利	201110071360.7	2011.3.24	2013.6.26
5	长叶红砂耐盐特有基因序列Rt-st14173在植物抗盐基因工程中的应用	发明专利	201110071316.6	2011.3.24	2014.10.1
6	环境清洁型沙地柏熏香及其制作工艺	发明专利	2013310562010.X	2013.11.04	2015.11.9
7	少女石竹的组织培养方法	发明专利	201310714887.6	2013.12.13	2015.8.6

(2) 实用新型专利

公司目前已取得 6 项实用新型专利，具体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授权公告日
1	盐碱地排盐降碱用排盐碱管	实用新型专利	201120058076.1	2011.10.5
2	植物保护草席	实用新型专利	201120058040.3	2011.9.14
3	彩色生态护坡砌块	实用新型专利	201120079642.7	2011.9.21
4	植物绿化生态袋	实用新型专利	ZL201220391080.4	2013.1.9
5	包装盒	外观设计专利	201330538782.0	2014.4.30
6	花盆	外观设计专利	201330538783.5	2014.4.30

2、科技成果

公司目前已拥有 3 项科技成果，具体如下：

序号	成果名称	技术水平	登记方	登记号
1	细叶百合组织培养和再生体系建立的研究	国内领先	内蒙古科学技术厅	NK-20090213
2	野生地榆人工繁育及在园林绿化中的应用	国内先进	内蒙古科学技术厅	NK-20110127
3	野生二色补血草人工繁育及在园林绿化中的应用	国内先进	内蒙古科学技术厅	NK-20110128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5年，是国家十二五规划收官之年，也是公司发展承前启后的关键年。公司董事会紧紧围绕“一带一路”、建设美丽中国、加强生态文明建设等国家战略政策，认真贯彻落实股东大会各项决策。

报告期内，根据公司业务转型的战略部署，完成天然草业务总体布局，搭建草种板块产业链，建设种子繁育基地，加快种质资源库建设，推进蒙草“育繁推”牧草种业一体化；以草原修复、矿山修复、盐碱地修复等为主要突破方向，积极探索、开展PPP合作模式；充分利用资本市场多渠道融资功能，完成5亿元非公开发行股票融资工作，获得证监会6亿元公司债核准批复；实施资产重组收购厦门鹭路兴公司；大力提升公司品牌知名度，树立企业良好形象；加强研发管理，加大投入力度；强化全面预算管理，加强信息化和流程再造，全面深入实施卓越绩效管理，有效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2015年度，公司共召开董事会6次，审议并通过议案48项；召开股东大会4次，审议并通过议案22项，会议内容涉及定期报告、重大资产重组、综合授信、贷款担保、公司制度修订等重要议案、重大事项。报告期内，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和独立董事积极发挥各自职能和作用，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财务管理及生产经营、内部控制、人才建设以及重大决策等各个方面提出了宝贵的专业性建议，提高了公司决策的科学性。

2015年，公司董事会带领管理层及全体员工忠于职守、勤勉尽责，不断夯实主营业务板块，加快开拓国内国际市场，积极发掘新的盈利增长点，提升公司整体经营管理水平，保证了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取得了较好成绩。

（一）主营业务保持良好发展态势

2015年，公司签订工程施工合同（含框架协议与中标通知书）113份，合同金额167,312.05万元；签订设计合同183份，合同金额5,458.45万元；签订苗木销售合同67份，合同金额9,366.67万元；签订牧草销售合同148份，合同金额5,957.5万元。累计合同金额188,094.87万元，比上年同期182,835.54万元增长2.88%。

报告期内，公司总资产45.51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9.82%；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76,839.65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8.7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5,920.62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4.5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14,911.94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5.05%。

（二）完成天然草业务总体布局，搭建草种板块产业链，建设生态牧场

1、2015年，公司完成了--呼伦贝尔陈巴尔虎旗、新巴尔虎左旗、新巴尔虎右旗、鄂温克旗，兴安盟科尔沁右翼前旗、科尔沁右翼中旗，锡林郭勒东乌珠穆沁旗、乌拉盖等国内天然草主产区的布局。公司进一步完善牧草“种植-打运-仓储-加工”的产业链运作，实现了优质牧草规模化生产经营。通过PPP模式开展珠恩嘎达布旗口岸和额布都格口岸产业园区的建设运营工作，一期以进口蒙古国天然牧草为主要目标，完成了进境牧草隔离储存区、大型牧草熏蒸库、封闭围栏、装卸运输等基础设施建设，并通过检验检疫机构验收，成为中蒙首个天然牧草进口物流加工园区。

2015年，牧草和苜蓿销售金额为4804.25万元。从事苜蓿种植的内蒙古蒙草(呼和浩特)农业发展公司和内蒙古蒙草(赤峰)农业发展公司，累计流转土地3.55万亩，完成苜蓿种植面积达2.86万亩，其中种子繁育基地开发种植7,404亩，报告期内共收割牧草8,869吨。

2、公司在草种业版块坚持完善“育繁推一体化”模式，确定了抗旱草坪草种、耐寒青贮玉米种、草原修复定制混合种等七大育种方向。公司在巴彦淖尔市磴口县，打造面积为10万亩的种质资源繁育基地，用以繁育优质草种。公司西到阿拉善、东到京津冀设立了9个乡土植物研究院和育种基地，通过种质资源库的建设，收集、存储和研究大量的种质资源，打造一座植物基因库、信息库、数据库，已累计收集种质资源近1700余种，占到内蒙古草原已公布品种总量的77%。

3、继续推动草原生态产业联盟向更深更广发展，依托生态产业联盟建设的通辽市扎鲁特旗现代牧业示范基地已完成5,000平标准草库等基础设施和5,000亩优质人工草地建设工作，完成近3,000亩生态草地恢复工作，生态效益显著。

（三）拓展生态修复业务

2015年，公司生态修复领域不断拓展，涵盖草原、矿山、盐碱地、工业废弃地、荒漠等不同类型的生态系统修复建设

集成技术，业务范围从自治区拓展到京津冀、山东、江浙等地，同时公司在呼伦贝尔草原、锡林郭勒草原、科尔沁草原等地区建成了生态修复科技示范项目。

公司承建的山东省东营金湖银河景观工程项目取得良好的示范效果，控股子公司浙江普天园林的重点业务区域覆盖江浙及长三角地区，公司还在宁夏黄河山谷建立起生产繁育基地。公司积极融入并参与京津冀一体化战略，设立节水园林分公司，起草北京市节水园林建设政府标准，成立京津冀乡土植物研究院，积极开展相关科研及技术研究。

公司不断加强国际市场拓展，与蒙羊、蒙古国MAK公司达成并签署合作备忘录，三方在生态修复、节水园林、草产业及草种业等方面开展合作。公司首家中外合资企业落户中东国家阿联酋，公司以生态技术入股，将聚焦为当地城市绿化、景观建设、生态修复提供先进的综合解决方案，提供节水抗旱植物研发、繁育、推广技术。

（四）创新商业模式，助推企业转型升级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关于“建立健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机制（PPP模式）”的号召，与巴彦淖尔市、乌海市、呼伦贝尔市、锡林郭勒盟等多地政府探索开展PPP业务合作，公司与巴彦淖尔市临河区签订了“临河区镜湖生态修复工程和金川南路生态景观大道工程”，该项目是公司采用PPP模式成功介入城市生态修复领域的首个项目，在内蒙古也是首家，这将为公司未来开展生态环境工程、区域合作等方面树立强有力的示范效应。公司与内蒙古口岸办签署口岸建设框架协议，同时分别与锡林郭勒盟东乌珠穆沁旗政府以及呼伦贝尔市新巴尔左旗政府合作，通过PPP模式开展珠恩嘎达布旗口岸和额布都格口岸产业园区的建设运营工作。

PPP模式的广泛应用有助于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业务质量的提升，经营业绩的稳定，使得公司整体的运营效率进一步提高。

（五）全面推进品牌建设

公司始终秉持科技创新、生态修复的理念，积极承担社会责任，树立了一个负责任企业的形象。2015年，公司获得中国责任品牌优秀企业、中国最受尊重的企业、十五届全国质量奖鼓励奖、内蒙古名片+价值品牌等众多殊荣；2016年3月29日，公司荣获中国政府最高质量奖中国质量奖提名奖，实现了全国生态修复行业和内蒙古企业零突破；公司承建项目获得艾景奖；独家赞助第八届亚洲青少年武术锦标赛、“一带一路”内蒙古国际青少年足球冬令营等活动；承办了2015年现代草种产业发展高峰论坛、2015年草原丝路高层论坛等峰会。

公司用实际行动服务草原，2015年先后发起“草原卫士”“为草原发声”等一系列公益活动，其中“为草原，我们做的还不够”主题活动微博阅读量超过1800万。公司主办、承办、赞助的活动均得到了人民网、新华网、内蒙古日报等众多媒体的支持，极大地提升了公司品牌知名度，树立了良好的企业形象。

（六）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再融资

2015年9月，公司收到证监会《关于核准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2015年12月，公司完成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融资工作，募集资金5亿元，扣除承销等相关费用后所募资金全部用于公司所承诺的项目及补充工程运营资金。此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是公司充分利用资本市场多渠道融资的重要举措，其顺利实施不仅为公司实现快速发展提供了有力资金支持，有效补充了公司项目建设、工程运营资金缺口，而且还改善了公司资产负债结构，减少了财务费用。

（七）启动资产重组收购厦门鹭路兴公司

2015年，公司启动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厦门鹭路兴公司6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本次收购厦门鹭路兴公司60%股权，进一步增强了公司在园林景观设计、施工、养护等业务板块的综合服务能力，是公司利用资本市场实现外延式发展的重要举措。

（八）实施公司债融资

2015年7月，公司启动发行公司债融资事宜，计划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总额不超过6亿元。2015年11月，公司收到证监会的核准批复。此次发行公司债是公司融资渠道多元化的有益尝试。

（九）加强研发工作

1、草原生态修复科研进展情况

（1）完成“阴山南北部区域可修复草原综合治理技术开发与集成示范”的前期“生态大数据”调研工作。

绘制完成阴山南北部草原资源现状图，土壤大类分布图，土壤亚类分布图；初步形成草原生态修复技术体系，为打造生态大数据战略奠定坚实基础。

（2）“锡林郭勒草原生态修复”科研工作取得初步成效

在锡林浩特市建立了草原植物种质资源库和苗圃实验基地。进行了中重度退化草原修复技术示范，矿山修复技术示范等工作。在乌拉盖退化打草场进行了狼毒防除试验示范，打草场施肥+免耕试验，严重沙化草地修复试验等多领域试验，累了大量实验数据和经验。

(3) “科尔沁沙地修复”科研工作进展顺利

公司申报的自治区科技重大项目“科尔沁沙地综合治理与林草牧业发展研究”，获得了科技厅审批通过和支持。完成了科尔沁沙地乡土植物种质资源的收集和保存，沙地飞播试验方案的制定和实施，生态牧场牧户调研等工作。

(4) 植物种质资源库建设情况

公司承建的北方干旱与半干旱地区植物种质资源库项目包括一个总库和九个分库，目前已累计收集保存1600余种草原植物种子，植物标本1600余种8900余份，采集各类土样13700余份，草样1000余份。为公司草原生态修复打下了坚实的种质资源基础，未来将广泛应用到生态修复、牧草种植、草坪草以及中草药种植等相关领域之中。

2、科研标准制定进展情况

(1) 完成“生态牧场”的企业标准制定工作

公司完成了《内蒙古草原生态牧场建设技术规范》的企业标准制定工作，已成功申报国家行业标准“草原生态牧场管理技术规范”，获得专项资金。该标准主要应用于公司生态牧场的建设以及其他符合标准牧场的认证和规范管理等领域，以此为基础打造“蒙草生态牧场”的品牌和产品全程追溯体系。

(2) 完成“退化草地修复”的企业标准制定

公司完成了“退化草地修复技术规范”的企业标准制定，并成功申报国家标准，获得专项资金，该标准指导公司在不同区域、不同类型的退化草地、沙地进行生态修复工作。

(3) 完成“节水园林”的企业标准制定

由子公司北京蒙草节水园林科技有限公司与北京市园林科学研究院合作起草的《北京区域绿地节水技术规范》，通过对植物组合、地形设计、土壤透水保墒等模块的系统研究，形成公司节水园林标准，并成功申报北京市地方标准“绿地节水技术规范”。

(4) 完成“草原荒废土地恢复植被”的企业标准制定

公司完成了“草原荒废土地恢复植被技术规程”的企业标准制定，并已通过内蒙古自治区质量技术监督局审定，被列为2015年内蒙古自治区地方标准制修订计划项目。该标准主要应用于指导村镇乡土地环境保护和治理。

(5) 完成“草原区露天煤矿植被恢复”的企业标准制定

公司完成了“北方草原区露天煤矿排土场植被恢复技术规范”的企业标准制定，并成功申报地方标准“北方草原露天煤矿植被恢复与重建技术规范”。该标准主要应用于指导草原地区矿山的修复工作。

(十) 提升公司管理水平

在“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大背景下，公司及时启动了以“做共同创业者，当事业合伙人”为主题的创客行动计划，创客行动的本质是企业自我组织革新引入创新思维与管理方式，实现企业的二次创业和新战略的落地实施。

公司聘请SS现场管理专家教授办公现场管理知识，实施一系列变革措施节省了办公时间，提高了办公效率。公司切实加强全面预算管理，建立全面预算体系，严格预算考评体系，提升公司运营效率。公司全面导入卓越绩效管理，使公司的管理实践更加科学化、标准化、条理化和具体化，有效提升了公司管理水平。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15年公司签订工程施工合同（含框架协议与中标通知书）113份，合同金额167,312.05万元；签订设计合同183份，合同金额5,458.45万元；签订苗木销售合同67份，合同金额9,366.67万元；签订牧草销售合同148份，合同金额5,957.5万元；累计合同金额188,094.87万元，比上年同期182,835.54万元增长2.88%。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76,839.65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8.7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5,920.56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4.5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14,911.94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5.05%。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768,396,481.97	100%	1,626,143,364.94	100%	8.75%
分行业					
生态环境建设	1,641,801,971.84	92.84%	1,583,187,933.30	97.36%	3.70%
农业种植与销售	120,917,349.42	6.84%	40,668,266.59	2.50%	197.33%
其他	5,677,160.71	0.32%	2,287,165.05	0.14%	148.22%
分产品					
工程施工	1,545,115,062.96	87.37%	1,510,708,550.83	92.90%	2.28%
设计	93,208,174.92	5.27%	72,479,382.47	4.46%	28.60%
苗木销售	70,143,215.64	3.97%	26,015,168.84	1.60%	169.62%
牧草销售	50,774,133.78	2.87%	14,653,097.75	0.90%	246.51%
肥料销售	252,942.88	0.01%	428,175.00	0.03%	-40.93%
技术服务费	3,478,733.96	0.20%		0.00%	
其他	5,424,217.83	0.31%	1,858,990.05	0.11%	191.78%
分地区					
内蒙古自治区区内	1,167,192,969.18	66.00%	1,017,083,355.04	62.55%	14.76%
内蒙古自治区区外	601,203,512.79	34.00%	609,060,009.90	37.45%	-1.29%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生态环境建设	1,641,801,971.84	1,090,686,645.97	33.57%	3.70%	0.31%	2.25%
分产品						
工程施工	1,545,115,062.96	1,039,460,689.67	32.73%	2.28%	0.13%	1.45%
分地区						

内蒙古自治区区内	1,167,192,969.18	732,350,573.68	37.26%	14.83%	11.21%	2.04%
内蒙古自治区区外	601,203,512.79	461,605,295.83	23.22%	-1.38%	0.16%	-1.19%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2012年2月25日，公司与乌兰察布市集宁区林业局签订了《集宁区街道及出入口绿化工程二标段建设施工合同》，合同总价暂定为9,919万元。工程内容包括南出口道路及立交桥绿化和马青地桥绿化，绿化面积共24万平方米。报告期内本项目主要进行了养护工作。本报告期确认收入158.37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8,385.64万元。

(2) 2012年2月25日，公司与乌兰察布市集宁区林业局签订了《集宁区街道及出入口绿化工程四标段建设施工合同》，合同总价暂定为9,136万元。工程内容泰昌南路绿化，绿化面积共27万平方米。报告期内本项目主要进行了养护工作。本报告期确认收入189.07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10,122.51万元。

(3) 2013年2月24日，公司与乌兰察布市集宁区林业局签订了《集宁区2013年道路三期及河东绿化建设项目施工合同》，合同总价为5,642.98万元。工程内容为集宁区2013年道路三期及河东绿化建设项目二标段施工图纸和工程量清单全部内容。报告期内本项目主要进行了养护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307.41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3,635.16万元。

(4) 2013年4月，公司分别与清水河县人民政府签署了《清水河县北山生态公园绿化工程框架协议》和《清水河县北出城路口绿化工程框架协议》，暂定价各自均为4,900.00万元。公司于2014年2月与清水河县城发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重新合并签署了《清水河县北山、北出城路口绿化工程施工合同》，合同价为9,794.95万元。工程内容为清水河县北山及北出城口的绿化施工。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进行了养护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1,331.94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7,937.24万元。

(5) 2013年6月，公司与东营市城市管理局签署了《东营金湖银河景观工程施工第一标段施工合同》，工程内容包括东三路河绿化工程（潍坊路以南段、潍坊路以北段）、西湖公园绿化工程（西湖公园BCDEF区、西湖公园AGHIJ区），合同金额21,685.63万元。报告期内该项目主要进行了养护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3,535.40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23,420.22万元。

(6) 2013年7月，公司与内蒙古新拓生态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签署了《大青山万亩草场恢复建设项目施工合同》，规模1万亩，总价暂定为10,704.73万元。报告期公司进行了养护工作。本报告期确认收入884.90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10,624.43万元。

(7) 2013年7月，公司与呼和浩特市园林管理局签署了《昭君路绿化景观改造工程施工合同》，合同总价暂定为9,460.51万元。工程内容为养护工程。报告期公司进行了绿化栽植、硬化工程、给水施工与养护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3,178.50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4,472.37万元。

(8) 2013年10月，公司与托克托工业园区管委会签署《托克托工业园区道路绿化工程施工合同》，总价暂定为6,869.50万元。工程内容为道路绿化、包括腾飞大道、能源路及铝水通道，绿化面积约30万平方米。2015年5月工程现场调整后，又签订《托克托工业园区道路沿线生态治理工程施工合同》补充协议，总价暂定金额4,000.00万元。报告期内公司进行了养护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2,044.74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6,726.57万元。

(9) 2013年10月，公司与海拉尔园林管理处签署了《海拉尔区东山组团景观工程框架协议》，总价暂定金额8,720万元。工程内容为海拉尔区东山组团景观域内的土方排换、树木种植及后期养护、园林绿化。报告期内公司进行了养护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1,232.13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4,953.46万元。

(10) 2013年11月，公司与呼和浩特盛乐现代服务业集聚区筹备处签署了《呼和浩特盛乐现代服务业集聚区云谷水系工程施工合同》（共6个分项合同），合同总价暂定为6,039.60万元。工程内容为呼和浩特市盛乐现代服务业集聚区水系工程。报

告期内本项目主要进行了养护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173.25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5,947.03万元。

(11) 2013年11月，公司与包头市昆都仑区人民政府签署了《昆区G6高速公路和110国道沿线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工程框架协议》，工程内容为昆区G6高速两侧各100米，110国道两侧各50米生态环境综合治理，总价暂定为30,000万元，同时着手准备工作并进场施工。2014年1月，公司与昆都仑区农牧林水局正式签署了《昆区G6高速公路和110国道沿线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工程1-6标段施工合同》（共6个分项合同），合同总价为32,755.42万元。工程内容为昆区G6高速两侧各100米，110国道两侧各50米生态环境综合治理。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进行了养护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7,503.74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24,791.67万元。

(12) 2014年2月，公司与呼和浩特市园林管理局签署了《呼市园林局2014年第一批园林绿化工程——呼杀路道路绿化工程施工合同》，合同金额8,287.66万元。工程内容为呼杀路全长5100米，其中跨大黑河大桥长600米，道路为五板四带式，机非分车带宽4.5米，中央分车带宽8米，两侧加厚绿带各宽100米，土方平整、绿化栽植等。报告期本项目主要进行了养护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3,442.07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5,493.62万元。

(13) 2014年2月，公司与呼和浩特盛乐现代服务业集聚区筹备处签署了《呼和浩特市盛乐现代服务业集聚区纬二路、云谷大道绿化工程施工合同》，合同金额5,488.73万元。工程内容为呼和浩特盛乐现代服务业集聚区经一路-B2南路、B2南路-金盛路、经一路-经二路、经二路-B4北路、B4北路-东辅路绿化。报告期内本项目主要进行了养护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1,264.18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5,548.94万元。

(14) 2014年3月，公司与呼市园林局签署了《2014年第二批园林绿化工程——乌素图水库杏坞番红景区景观建设项目施工合同》，合同金额5,594.17万元。工程项目占地83.56公顷，工程内容为绿化、湖泊、硬化、道路、停车场及景观小品等。报告期内本项目主要进行了养护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50.26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649.04万元。

(15) 2014年4月，公司与锡林浩特市晨辉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正式签署了《锡林浩特市植物园南区绿化工程施工合同》，合同金额5,768.29万元。工程内容为锡林浩特市植物园南区绿化，总面积66.1公顷。报告期内本项目主要完成养护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1,711.95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4,585.20万元。

(16) 2014年5月,公司与包头市云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正式签署了《包头市白云鄂博矿区矿山公园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合同金额7,137.53万元。工程内容为矿山公园的种植、小品、水系、道路建设。报告期本项目主要进行了养护工程、土建工程及景观小品。本报告期确认收入1,474.35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6,059.63万元。

(17) 2014年5月，公司与昆都仑区农牧林水局签署了《包头市昆河上游110国道至水库段综合治理工程施工一标段项目施工合同》，工程暂定总价8,000万元。工程内容为包头昆河上游110国道至水库段综合治理工程施工一标段的绿化、土方工程、景观小品、园路、广场、停车场、水平台、木栈道。报告期内本项目主要进行了养护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2,583.12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8,733.73万元。

(18) 2014年11月,公司与扎鲁特旗林业局正式签署了《扎鲁特旗鲁北镇北部破损山体绿化修复工程施工合同》，合同金额7,346.51万元。工程内容为扎鲁特旗鲁北镇周边山体景观的改造。报告期内本项目主要进行了养护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1,667.52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4,982.79万元。

(19) 2014年12月,公司与乌兰浩特市建设局正式签署了《乌兰浩特洮儿河景观工程一期工程施工合同》，合同总金额15,957.44万元。工程内容为洮儿河两岸北起老桥南至钢铁大桥段，项目建设面积28.8万平方米，其中硬化面积23.8万平方米，绿化面积约5万平方米，附属设施包括音乐喷泉，健身器材及场所等设施。报告期内主要进行了土建工程、弱电工程以及绿化养护工程等。本报告期确认收入5,532.76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8,740.77万元。

(20) 2015年3月，公司与呼和浩特市林业局正式签署了《呼和浩特市呼大高速公路土默特左旗绿化工程施工合同》，合同金额10,698.38万元。绿化总长度19公里，每侧绿化宽度50米。报告期内主要进行了养护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5,497.02万元，截止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5,497.02万元。

(21) 2015年4月，公司与乌兰浩特市园林管理处正式签署了《乌兰浩特市2015年城区绿化工程四标段施工合同》，合同总金额7,991.59万元。工程内容为乌兰浩特市机场路西侧长约3KM，宽50M绿化带的土方排换、苗木栽植及养护工程。报告期内主要进行了养护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2,742.26万元，截止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2,742.26万元。

(22) 2015年4月，公司与海拉尔区园林管理处正式签署了《海拉尔区主城区“四横三纵”道路景观绿化工程框架协议》，总价暂定金额8,000.00万元。工程内容为海拉尔区主城区“四横三纵”道路景观绿化工程道路两侧带状绿地区域内的土方排换、树木种植、购置园林设施及后期绿化养护。报告期内主要进行了绿化栽植及养护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2,955.88万元，截

止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2,955.88万元。

(23) 2015年4月, 公司与临河区人民政府正式签署了《临河区金川南路生态景观大道建设工程合作协议》, 总价暂定金额6,370.00万元。工程内容为临河区金川南路绿化栽植及养护工程, 绿化面积19.51万平。报告期内主要进行了绿化养护工程、土建工程以及景观小品。本报告期确认收入4,281.38万元,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4,281.38万元。

(24) 2015年4月, 公司与临河区人民政府正式签署了《临河区镜湖生态修复工程合作协议》, 总价暂定金额6,160.00万元。工程内容为临河区镜湖绿化栽植及养护工程, 绿化面积约26.08万平。报告期内主要进行了养护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3,574.14万元,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3,574.14???

(25) 2015年4月, 公司与呼伦贝尔两河圣山旅游文化景区管理委员会正式签署了《呼伦贝尔两河圣山旅游文化景区市政基础设施及景观配套项目建设工程框架协议》, 总价暂定金额5,800.00万元。工程内容为两河圣山景区内的乔木、灌木、地被及草本花卉种植及养护工作, 广场铺装、景区道路及配套安装等。报告期内主要进行了绿化栽植工程, 电气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3,887.46万元,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3,887.46万元。

(26) 2013年6月公司与内蒙古敕勒川文化旅游产业开发区管委会签署了《敕勒川万亩草原生态恢复工程项目合作意向书》, 2015年8月, 公司与土默特左旗城发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土左旗敕勒川万亩草原生态恢复建设项目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金额6,848.36万元, 工程内容为一期绿地整理、播草籽、地被、养护、喷灌设备安装、管道铺设、变压器及抽水设备安装等图纸范围内全部项目施工。报告期内主要进行了养护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4,992.45万元,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5,358.49万元。

(27) 2015年8月公司与包头市九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签署了《九原大道北侧带状公园景观建设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金额6,928.76万元, 工程内容为包头市九原大道北侧绿化、微地形、广场硬化、公园道路及亮化工程。报告期内主要进行了硬化工程、苗木种植及养护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2,779.68万元,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2,779.68万元。

(28) 2015年8月公司与包头市九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签署了《九原大道南侧带状公园景观建设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金额6,204.78万元, 工程内容为包头市九原大道南侧绿化、微地形、广场硬化、公园道路及亮化工程。截止本报告期该项目主要进行了土方工程, 部分苗木栽植。本报告期确认收入81.48万元,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81.48万元。

(29) 2014年3月, 公司控股子公司普天园林与浙江锦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重新签订了《麒麟山庄东区II、III标段景观工程》工程施工协议, 合同总价为8,150.00万元。工程内容为东区II、III标段31栋庭院及公共景观工程施工。项目建设面积4.7万平米, 其中硬化面积1.7万平米, 绿化面积3万平米, 附属设施包括公共区域绿化、土建、景观亭等设施。报告期内主要进行了土方工程、硬质景观工程、给排水工程、电器照明工程以及绿化栽植工程。至此, 项目已经全部完工, 转入验收阶段。本报告期确认收入804.15万元,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6,455.92万元。

(30) 2014年10月, 公司控股子公司普天园林与温州市华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署了《瓯海中心区D-01地块景观园林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总金额5,702.00万元。工程内容为温州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景观所设计绘制的瓯海中心区(D-01)地块景观园林工程施工图经甲方签字认可的园林工程所示的项目内容, 施工面积约4.2万平米。报告期内主要进行了土方工程、园林景观土建基础工程、中心泳池、下沉广场水景、特色花架、特色廊架、特色水景工程、中心区域铺装工程、中心区域苗木种植、中心区域水电安装工程。报告期内工程转入验收阶段。本报告期确认未确认收入2,520.90万元,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5,800.00万元。

(31) 2014年12月, 公司控股子公司普天园林与河南泓润园林有限公司签署了《大岗生态园林苗圃建设项目》施工合同, 合同总价暂定为5,000.00万元。工程内容包括绿化工程与景观工程。该项目目前已进入养护期, 正在办理验收、决算审计事宜。本报告期确认收入1,322.28万元,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5,000.00万元。

(32) 2015年1月, 公司控股子公司普天园林与浙江广播电视集团签署了《浙江影视后期制作中心一期项目室外附属工程施工标段二(景观绿化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总价8,074.15万元。工程内容为地整形、园林景观、水系、园路、花坛、铺装、绿化苗木种植及养护、小品、栈道、景观桥梁、驳岸码头、屋顶绿化、灌溉及场外排水等。报告期内主要进行了安装套管理设、市政景观排水、混凝土管理设及井体砌筑等工程。本报告期确认收入5,439.31万元,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5,439.31万元。

(33) 2015年2月, 公司控股子公司普天园林与郑州新发展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郑东新区龙湖生态绿化建设(二期)

四标段项目施工》施工合同，合同总价5,673.70万元。工程内容为四标段龙湖东商业区公园二期及郑东新区祭城路绿化景观提升工程。报告期进行了木栈道基础工程，部分区域绿化与园建，路面铺装等。本报告期确认收入5,463.29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5,463.29万元。

(34) 2015年6月，公司控股子公司普天园林取得了包头市东河区城乡建设局《包头市东河区北梁棚户区安置区转龙藏公园建设工程施工A标段》中标通知书，中标价5,156.53万元。工程内容为道路、广场硬化铺装、苗木绿化、景观小品、停车场及配套公共建筑等。报告期内主要挡土墙浆砌块石、混凝土浇筑、混凝土压顶，完成景观石布置叠石，六角亭南北普装，完成公共厕所、服务用房、管理用房主体结构与水电安装。完成沥青园路基础与种植土回填。本报告期确认收入2,320.10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确认收入2,320.10万元。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生态环境建设	生态环境建设成本	1,090,686,645.97	91.35%	1,087,307,425.69	97.14%	0.31%
农业种植与销售	农业种植与销售成本	100,048,394.08	8.38%	30,500,056.88	2.72%	228.03%
其他	其他成本	3,220,829.46	0.27%	1,552,780.01	0.14%	107.42%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工程施工	工程施工成本	1,039,460,689.67	87.06%	1,038,161,377.85	92.75%	0.13%
苗木销售	苗木销售成本	50,025,516.62	4.19%	15,284,595.60	1.37%	227.29%
设计	设计成本	49,924,633.06	4.18%	49,146,047.84	4.39%	1.58%
牧草销售	牧草销售成本	50,022,877.46	4.19%	15,215,461.28	1.36%	228.76%
肥料销售	肥料销售成本	379,944.24	0.03%	359,980.85	0.03%	5.55%
技术服务	技术服务成本	1,301,323.24	0.11%			
其他	其他成本	2,840,885.22	0.24%	1,192,799.16	0.11%	138.17%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与上期相比本期新增合并单位11家，情况如下：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注册资本 (元)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元)	持股比例 (%)
呼伦贝尔新宝力格蒙草牧草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新巴尔虎左旗新苏木贡诺尔嘎查	10,000,000.00	牧草收购、储备、饲草种植、加工、销售、牧场旅游开发、牧场经营管理、牲畜养殖与销售；推广咨询技术培训服务；仓储、熏蒸、停车、装卸搬运、过磅、分拣、包装。	10,000,000.00	100
呼伦贝尔蒙草宝格德山牧草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巴尔虎右旗阿镇四道街三段盛世宾馆201室	8,000,000.00	天然牧草收购与储备；饲草的种植、制种、加工与销售；生态牧场旅游开发；牧场运营管理，培训服务，推广与咨询技术服务；牧草交易平台的管理与经营；进出口贸易。	8,000,000.00	59
内蒙古锡林郭勒蒙草牧草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锡林郭勒盟东乌珠穆沁旗五区宝力根街阳光小区临街商住楼1-117	15,000,000.00	天然牧草收购、储备；饲草的种植、加工、销售；生态牧场旅游开发；牧场的运营管理、培训服务、推广与咨询技术服务；牧草交易平台的管理与经营；进出口贸易、牲畜养殖销售；仓储、熏蒸、停车、装卸搬运、过磅、吊装、换装、分拣、包装、货运中介代理。	14,500,000.00	100
内蒙古蒙草原文化产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和林格尔县盛乐经济园区盛乐五街南侧（蒙草草产业公司院内）	25,000,000.00	文化创意与表演；艺术交流策划与咨询；会展服务；企业营销策划；工艺品销售；旅游管理咨询；盆栽的研发、制作、销售；餐饮业经营管理。	19,230,000.00	100
内蒙古和信汇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和林格尔县盛乐经济园区第四农场新农村示范区东侧（蒙草抗旱研发基地）	10,000,000.00	资产管理、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项目投融资、资产并购重组、融资上市、私募融资、财务顾问、管理咨询。	3,000,000.00	51
内蒙古蒙草种业科技有限公	控股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和林格尔县	10,000,000.00	种子产业的技术指导、咨询与服务	8,500,000.00	90

司		盛乐经济园区盛乐五街南（和信园蒙草抗旱公司院内）				
赤峰蒙东草业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松山区穆家营子镇农研居委会 1 # 4 9	1,000,000.00	牧草种子销售(许可证有效期至 2 0 1 1 年 1 2 月 0 7 日)；牧草育种、草坪花卉、草产品、饲草料监测、牧草机械技术咨询服务。	1,000,000.00	100
内蒙古蒙草水土检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五原县隆兴昌镇宏伟村一社	500,000.00	水土检测	50,000.00	100
内蒙古蒙草阿拉善荒漠生态修复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内蒙古阿拉善盟乌兰布和生态沙产业示范区	10,000,000.00	荒漠草原治理、沙地治理、矿区生态恢复治理；荒漠综合发展模式研究、荒漠城市绿化新型模式发展研究、荒漠草原技术研究、植物引种驯化研究、荒漠草原植物种子繁育、生产及销售；抗旱植物、花卉、苗木的培育、生产及销售；农牧业旅游开发与经营；太阳能相关产品的研发与销售；光伏发电、太阳能、风能电站。	10,000,000.00	100
东营市蒙草环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山东省东营市东营区辽河路115号	30,000,000.00	环保工程；水利工程；节水、抗旱植物研发、种植、销售。		75
包头蒙草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包头市东河区西阁外（原东河区地税局办公楼三楼）	20,000,000.00	园林绿化工程；市政工程；建筑工程；室内外装饰工程；建筑幕墙工程；园林古建筑工程的技术开发、设计和施工；轻型钢结构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消防设施工程设计；承接照明工程；花卉、苗木租赁；苗木、花卉培育；手工制作雕塑及鲜花盆景、花卉苗木、装饰材料、工艺美术品、建筑材料的批发兼零售		70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394,728,255.97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2.32%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121,435,335.99	6.87%
2	第二名	78,555,268.15	4.44%
3	第三名	70,099,404.07	3.97%
4	第四名	65,145,563.90	3.69%
5	第五名	59,492,683.86	3.37%
合计	--	394,728,255.97	22.34%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223,238,681.54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1.75%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92,665,916.66	9.03%
2	第二名	40,525,307.18	3.95%
3	第三名	37,856,109.76	3.69%
4	第四名	32,123,709.40	3.13%
5	第五名	20,067,638.54	1.96%
合计	--	223,238,681.54	21.75%

3、费用

单位：元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33,649,259.83	26,618,624.16	26.41%	
管理费用	135,157,499.73	98,699,062.20	36.94%	主要是报告期公司人员工资增加及固定资产折旧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45,015,342.83	50,077,004.40	-10.11%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研发人员数量（人）	68	85	35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7.16%	9.91%	6.04%
研发投入金额（元）	16,555,508.00	15,399,917.17	12,118,984.6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0.94%	0.95%	1.62%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6,720,828.31	1,038,999,641.22	16.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22,182,696.47	1,103,015,858.15	1.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538,131.84	-64,016,216.93	232.0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84,803.62	511,583.23	581.1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6,694,532.08	353,041,912.79	-18.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3,209,728.46	-352,530,329.56	19.6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12,889,991.28	1,096,399,976.00	47.1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83,880,915.42	580,865,398.93	121.0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9,009,075.86	515,534,577.07	-36.1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0,337,479.24	98,988,030.58	31.67%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666,937,126.46	14.66%	399,475,927.35	11.40%	3.26%	
应收账款	2,440,168,719.76	53.62%	2,002,130,228.88	57.12%	-3.50%	
存货	389,265,078.78	8.55%	331,066,674.15	9.44%	-0.89%	
投资性房地产		0.00%	11,425,652.17	0.33%	-0.33%	
长期股权投资	77,077,865.43	1.69%	49,295,196.32	1.41%	0.28%	
固定资产	253,753,862.57	5.58%	209,571,540.80	5.98%	-0.40%	
在建工程	91,732,339.79	2.02%	31,155,489.20	0.89%	1.13%	
短期借款	649,750,000.00	14.28%	477,300,000.00	13.62%	0.66%	
长期借款	79,199,999.98	1.74%	129,000,000.00	3.68%	-1.94%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61,000,000.00	55,600,000.00	9.71%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2 年	首次公开发行	37,361.41	3,994.5	36,555.29		13,669.11	36.59%	806.12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2014 年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配套融资	12,621.16		12,621.16					无	
2015 年	非公开发行	48,451.16	26,476.55	26,476.55				21,974.61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合计	--	98,433.73	30,471.05	75,653	0	13,669.11	36.59%	22,780.73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1052 号”《关于核准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于 2012 年 9 月 17 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436.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1.8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05,448,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31,833,928.50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73,614,071.50 元。上述资金于 2012 年 9 月 20 日到位，且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2]第 113979 号验资报告。2013 年 6 月 25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首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募集资金投向的议案》。经全体董事表决，一致同意变更原募投项目节水抗旱植物生产基地项目，该议案

且经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公司拟投资建设的红夭子基地和武川基地项目内容与原募投项目内容一致，均为地被类和乔灌木等节水抗旱植物的植以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而且新项目与原募投项目的建设地点都位于呼和浩特市，因此公司此次募投项目变更仅为实施地点和投资规模的变更，并未改变原募投项目的建设内容，所以新项目与原募投项目的实施内容一致。“节水抗旱植物生产基地项目”结余募集资金 4,708.47 万元（不包含利息）。2014 年 4 月 2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首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募集资金投向的议案》。经全体董事表决，一致同意变更原募投项目“节水抗旱植物生产基地项目”结余募集资金 4,708.47 万元（不包含利息）用于呼和浩特盛乐现代服务业集聚区纬二路、云谷大道绿化工程及昆区 G6 高速公路和 110 国道沿线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工程（一~六标段）两个工程建设项目。该议案且经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2012 年 10 月 24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 35,000,000.00 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同时银行对该笔款项扣购买支票本款 20.00 元），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即 2012 年 10 月 24 日起至 2013 年 4 月 23 日止）。本次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款项到期后，将按时归还到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于 2013 年 4 月 10 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13 年 4 月 15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 2013 年 5 月 8 日，经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60,000,000.00 元暂时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使用期限为自该项资金从募集账户转出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于 2013 年 7 月 1 日将该部分资金从募集资金专户转出，并于 2013 年 12 月 9 日归还该募集资金。2013 年 12 月 10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13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和 2013 年 12 月 26 日，经公司 201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使用 47,000,000.00 元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用于补充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通过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27 日将上述资金从募集资金专户转出，并于 2014 年 6 月 24 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12 年 12 月 11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 2012 年 12 月 28 日，经公司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议案》，使用 23,000,000.00 元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并于 2013 年 1 月 4 日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转出。2013 年 8 月 19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 2013 年 9 月 6 日，经公司 2013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呼伦贝尔市新区道路绿化及景观工程（四标段）、昭君路绿化景观改造工程施工项目和金湖银河景观工程第一标段等三个建设工程项目的议案》，公司使用 71,000,000.00 元超募资金建设呼伦贝尔市新区道路绿化及景观工程（四标段）、昭君路绿化景观改造工程施工项目和金湖银河景观工程第一标段等三个工程建设项目。公司于 2013 年 9 月 9 日将该部分超募资金转入上述项目募集资金专户。2013 年 12 月 10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13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和 2013 年 12 月 26 日，经公司 201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使用 22,923,000.00 元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于 2014 年 1 月 7 日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转出。2015 年 4 月 22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首发部分募集资金项目节余利息收入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将首发部分募集资金项目节余利息收入 1,693,494.07 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于 2015 年 4 月 24 日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转出。根据公司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关于核准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向宋敏敏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82 号）核准，核准公司向宋敏敏和李怡敏分别发行 1,558,419 和 7,911,142 股股份以及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5,261,075 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以购买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资产”）70.00%的股权。本公司于 2014 年 4 月 10 日向特定投资者定价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5,261,075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25.28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32,999,976.00 元。扣除承销费（包括保荐费）人民币 5,500,000.00 元、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1,288,398.08 元，合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26,211,577.92 元。上述资金于 2014 年 4 月 11 日到位，且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4]第 112033 号验资报告。公司已于 2014 年 4 月 16 日支付宋敏敏和李怡敏 13,300 万元。根据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5 年第二次股东大会决议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关于核准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131 号）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份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8,376,844.00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17.62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99,999,991.28 元，扣除承销机构承销费、保荐费用人民币 14,500,000.00 元，由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25 日将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485,499,991.28 元划转至贵公司在内蒙古银行呼

和浩特盛乐园支行开立的账号为 119101201090112561 的账户。此外减除保荐费用 500,000.00 元及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488,376.84 元，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84,511,614.44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5]第 115607 号《验资报告》。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节水抗旱植物生产基地项目	是	13,669.11	0							否	是
2、补充工程营运资金	否	12,000	12,000		12,031.44	100.00%				是	否
3、购买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70.00% 股权现金支付部分	否	13,300	12,621.16		12,621.16	100.00%				是	否
4、昆区 G6 高速公路和 110 国道沿线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工程（一~六标段）	否	12,400	12,400	2,554.85	2,554.85	20.60%		353.47	353.47	是	否
5、金湖银河景观工程第一标段	否	8,800	8,800	5,491.4	5,491.4	62.40%		463.08	463.08	是	否
6、呼市园林局 2014 年第一批园林绿化工程-呼杀路道路绿化工程	否	5,500	5,500	718.87	718.87	13.07%		87.62	87.62	是	否
7、包头市昆河上游 110 国道至水库段综合治理工程施工一标段	否	4,600	4,600	2,433.36	2,433.36	52.90%		333.34	333.34	是	否
8、呼伦贝尔经济技术开发区生态建设绿化一期工程	否	3,700	3,700	278.07	278.07	7.52%		31.85	31.85	是	否
9、补充工程营运资	否	15,000	15,000	15,000	15,000	100.00%				是	否

金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88,969.11	74,621.16	26,476.55	51,129.15	--	--	1,269.36	1,269.36	--	--
超募资金投向											
1.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否	4,592.3	4,592.3	169.35	4,761.65						
2. 呼伦贝尔市新区道路绿化及景观工程（四标段）	否	1,000	1,000	185.61	1,000	100.00%		50.94	238.53	是	否
3. 昭君路绿化景观改造工程施工项目	否	2,000	2,000	1,265.58	1,777.93	88.90%		222	305.08	是	否
4. 金湖银河景观工程第一标	否	4,100	4,100		4,100	100.00%			894.82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11,692.3	11,692.3	1,620.54	11,639.58	--	--	272.94	1,438.43	--	--
合计	--	100,661.41	86,313.46	28,097.09	62,768.73	--	--	1,542.3	2,707.79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终止使用募集资金进行节水抗旱植物生产基地项目的建设。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节水抗旱植物生产基地项目：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升盈利能力，公司结合实际经营情况，经审慎研究，决定终止使用募集资金进行该项目的建设。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适用										
	<p>公司 2012 年 IPO 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73,614,071.50 元，其中超募资金人民币 116,922,971.50 元。2012 年 10 月 24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 35,000,000.00 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同时银行对该笔款项扣购买支票本款 20.00 元），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即 2012 年 10 月 24 日起至 2013 年 4 月 23 日止）。本次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款项到期后，将按时归还到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于 2013 年 4 月 10 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12 年 12 月 11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 2012 年 12 月 28 日，经公司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议案》，使用 23,000,000.00 元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并于 2013 年 1 月 4 日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转出。2013 年 4 月 15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 2013 年 5 月 8 日，经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60,000,000.00 元暂时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使用期限为自该项资金从募集账户转出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于 2013 年 7 月 1 日将该部分资金从募集资金专户转出，并于 2013 年 12 月 9 日归还该募集资金。2013 年 8 月 19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 2013 年 9 月 6 日，经公司 2013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呼伦贝尔市新区道路绿化及景观工程（四标段）、昭君路绿化景观改造工程施工项目和金湖银河景观工程第一标段等三个建设工程项目的议案》，公司使用 71,000,000.00 元超募资金建设呼伦贝尔市新区道路绿化及景观工程（四标段）、昭君路绿化景观改造工程施工项目和金湖银河景观工程第一标段等三个建设工程项目。公司于 2013 年 9 月 9 日将该部分超募资金转入上述项目募集资金专户。2013 年 12 月 10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13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和 2013 年 12 月 26 日，经公司 201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p>										

	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使用 22,923,000.00 元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于 2014 年 1 月 7 日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转出。2015 年 4 月 22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首发部分募集资金项目节余利息收入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将首发部分募集资金项目节余利息收入 1,693,494.07 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于 2015 年 4 月 24 日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转出。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中所述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2013 年 6 月 25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首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募集资金投向的议案》。经全体董事表决，一致同意变更原募投项目节水抗旱植物生产基地项目，该议案且经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公司拟投资建设的红天子基地和武川基地项目内容与原募投项目内容一致，均为地被类和乔灌木等节水抗旱植物的植以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而且新项目与原募投项目的建设地点都位于呼和浩特市，因此公司此次募投项目变更仅为实施地点和投资规模的变更，并未改变原募投项目的建设内容，所以新项目与原募投项目的实施内容一致。“节水抗旱植物生产基地项目”结余募集资金 4,708.47 万元（不包含利息）。2014 年 4 月 2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首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募集资金投向的议案》。经全体董事表决，一致同意变更原募投项目“节水抗旱植物生产基地项目”结余募集资金 4,708.47 万元（不包含利息）用于呼和浩特盛乐现代服务业集聚区纬二路、云谷大道绿化工程及昆区 G6 高速公路和 110 国道沿线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工程（一~六标段）两个工程建设项目，该议案已经公司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先期投入及置换情 况	适用
	1、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若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入募资金额，则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予以置换。。2、自 2014 年 7 月 26 日至 2015 年 11 月 25 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金额为 113,250,351.50 元，具体情况为：①昆区 G6 高速公路和 110 国道沿线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工程（一~六标段）置换募集资金 25,483,227.37 元；②金湖银河景观工程第一标段置换募集资金 53,562,100.27 元；③呼市园林局 2014 年第一批园林绿化工程-呼杀路道路绿化工程置换募集资金 7,142,958.83 元；④包头市昆河上游 110 国道至水库段综合治理工程施工一标段置换募集资金 24,296,015.77 元；⑤呼伦贝尔经济技术开发区生态建设绿化一期工程置换募集资金 2,766,049.26 元；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上述预先投入募集资金已置换完毕。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 时补充流动资金情 况	适用
	2012 年 10 月 24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使用 35,000,000.00 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同时银行对该笔款项扣购买支票本款 20.00 元），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即 2012 年 10 月 24 日起至 2013 年 4 月 23 日止）。本次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款项到期后，将按时归还到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于 2013 年 4 月 10 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13 年 4 月 15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 2013 年 5 月 8 日，经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60,000,000.00 元暂时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使用期限为自该项资金从募集账户转出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于 2013 年 7 月 1 日将该部分资金从募集资金专户转出，并于 2013 年 12 月 9 日归还该募集资金。

	2013 年 12 月 10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13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和 2013 年 12 月 26 日,经公司 201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使用 47,000,000.00 元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用于补充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通过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27 日将上述资金从募集资金专户转出,并于 2014 年 6 月 24 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15 年 12 月 4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 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7 日将该部分资金从募集资金专户转出。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2014 年 4 月 2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首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募集资金投向的议案》。经全体董事表决,一致同意变更原募投项目“节水抗旱植物生产基地项目”结余募集资金 4,708.47 万元(不包含利息)用于呼和浩特盛乐现代服务业集聚区纬二路、云谷大道绿化工程及昆区 G6 高速公路和 110 国道沿线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工程(一~六标段)两个工程建设项目,该议案且经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该两个工程建设项目仍在施工过程中。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无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红天子基地建设项目	节水抗旱植物基地项目	6,404.55	1,191.49	6,479.29	100.00%	2015 年 10 月 31 日	674.46	否	否
2、武川基地建设项目	节水抗旱植物基地项目	2,556.09	323.29	1,693	66.23%	2015 年 07 月 31 日	403.36	否	否
3、呼和浩特市盛乐现代服务业集聚区纬二路、云谷大道绿化工程	节水抗旱植物基地项目	1,200	293.91	1,200	100.00%		76.22	是	否
4、昆区 G6 高速公路和 110 国道沿	节水抗旱植物基地项目	3,508.47	565.27	3,511.98	100.00%		151.71	是	否

线生态环境 综合治理工程（一~六 标段）									
合计	--	13,669.11	2,373.96	12,884.27	--	--	1,305.75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 说明(分具体项目)	节水抗旱植物生产基地项目：由于该项目用地权属纠纷解决暂无明确时间安排，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升盈利能力，公司结合实际经营情况，经审慎研究，决定终止使用募集资金进行项目的建设。2013年6月25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变更首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募集资金投向的议案》，2013年7月11日，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公告（2013年026号、027号、028号、030号公告）。“节水抗旱植物生产基地项目”结余募集资金4708.47万元（不包含利息），2014年4月28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首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募集资金投向的议案》。经全体董事表决，一致同意变更原募投项目“节水抗旱植物生产基地项目”结余募集资金4,708.47万元（不包含利息）用于呼和浩特盛乐现代服务业集聚区纬二路、云谷大道绿化工程及昆区G6高速公路和110国道沿线生态环境综合治理工程（一~六标段）两个工程建设项目，该议案且经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该两个工程建设项目仍在施工过程中。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 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否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 情况说明	否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浙江普天园	子公司	工程、设计	150,000,000.00	976,206,917.96	425,385,463.63	561,090,460.88	81,111,542.53	63,478,518.40

林建筑发展 有限公司								
---------------	--	--	--	--	--	--	--	--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内蒙古蒙草原文化产业有限公司	新设	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 -1,219,234.88
内蒙古蒙草种业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 -983,072.56
内蒙古蒙草水土检测有限公司	新设	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 87,190.95
内蒙古蒙草阿拉善荒漠生态修复有限公司	新设	报告期内实现净利润 -479,029.77
东营市蒙草环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新设	本报告期无利润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公司于2014年1月16日合并范围增加普天园林公司，普天园林公司本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56,109.05万元，占营业收入的31.73%。普天园林公司本报告期为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为4,443.50万元，占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27.91%。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发展趋势

我国草原生态修复需求十分迫切，公司从事的生态修复行业，主要服务于干旱、半干旱地区，在国家“十三五”规划的政策指导下，包括内蒙在内的干旱、半干旱地区将成为生态修复的重点。

1、国家高度重视生态文明建设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中明确提出，要筑牢生态安全屏障，坚持保护优先、自然恢复为主，实施山水林田湖生态保护和修复工程，全面提升森林、河湖、湿地、草原、海洋等自然生态系统稳定性和生态服务功能。扩大退耕还林还草，加强草原保护。推进荒漠化、石漠化、水土流失综合治理。以上发展战略和具体规划的提出，给生态修复行业提供了持续快速发展的政策保障，将带来了长期、巨大的市场空间。

2、草原生态修复地位日益凸显

《关于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意见》明确指出，草原覆盖率在2020年由53%提高到56%，全国草原生态修复市场未来5年或将超千亿元，公司是草原生态修复行业的领军者，广阔的市场空间将为公司带来持续增长的收益。

3、城市化水平进一步提高

一般发达国家城镇化率在80%左右，而我国目前只有56%，依然有很大的上升空间。新形势下的城镇化发展更重视绿色、环保等理念，强调生态文明建设，“十三五”规划提出，支持绿色城市、智慧城市、森林城市建设，因此，生态修复及园林绿化行业将得到大力发展，市政绿化市场规模还会进一步增加。

4、公司行业地位或区域市场地位的变动趋势

当前我国生态建设和园林绿化行业处于充分竞争但市场集中度较低的阶段，全国范围内跨区域经营的大型企业较少。生态环境建设行业集中度较低，龙头企业将迎来高速增长良机。

公司是中国草原生态修复的引领者，是内蒙古唯一的生态园林上市公司，近几年来公司业务保持稳定发展的态势，积极拓展国内国际市场，在行业集中度逐步提高的过程中，公司具有资金、品牌知名度、设计规划及项目建设技术先进、科研能力强等优势。随着公司市场份额的不断提高，将迎来强势发展机会。

（二）公司未来发展战略

公司以质量为抓手全面保障公司“三大业务主线”战略升级。公司在转型升级的过程中，围绕草原生态修复、现代草业、草种业三大业务主线，构建了公司全产业链战略布局，以落实三条产业主线，构筑公司生态产业的三足支点。公司着力创新运营模式，打造草牧产业运营平台。创新现代草业运营模式，整合天然草+人工牧草，着力建设优质牧草“种植——仓储——加工——物流——交易”全产业链现代草业运营平台，并推行“牧草银行”模式，以期实现“草——草原——草产业”的一体化现代草业运营模式，实现“蒙草”生态产业圈的平台战略，实现草原的可持续发展。

（三）2016年经营计划

2016年是“十三五”的开局之年，公司面临着难得的发展机遇：草牧经营趋于规模化、集团化、现代化；天然草的优势不断显现；内蒙古边境口岸的进一步开放，使得公司同蒙古国的交流合作不断加强；国家及地方政府将生态建设列入政府绩效考核范围，生态建设地位日益凸显；气候的异常多变促使北方地区对抗旱、耐寒、节水植物及技术需求越来越强烈。公司将积极利用国家及地方政府的政策方针顺势而为，全产业布局，多方向突进，加快公司整体转型，实现可持续发展。2016年，主要经营计划如下：

1、加强PPP模式的开展

公司2015年已经同巴彦淖尔市临河区政府、锡林郭勒盟东乌珠穆沁旗政府签订PPP合作协议，这为公司推广相关业务起到了良好的示范作用。2016年，公司将继续推进PPP模式的开发与利用，在城市生态修复、草原生态修复、矿山生态修复、口岸建设等多方面积极推广利用PPP模式，联合相关金融机构与区内外各级政府，积极对接和探讨利用PPP模式开展生态工程项目建设合作，努力探索生态产品提供与社会资本合作的新型商业模式。

2、继续夯实生态修复，生态修复输出国门，运营口岸向北开放

2016年，公司将继续开拓生态修复业务，在内蒙古多地建立建成高标准生态修复示范基地。锡林郭勒盟以生态畜牧研究院为载体，完成草原修复产业链中各个环节的示范项目展示；加大科尔沁沙地修复项目的研究，培育不同类型土地修复方案和草牧林产业方案；促进阿拉善生态修复，参与沙产业开发；争取在京津冀一带建设更多的生态修复示范项目；扩大阴山南北部示范目标杆引领作用。

2016年，公司将继续加大阿联酋业务技术投入、扩大业务范围，巩固蒙草迪拜生态种植有限公司和临沂金锣水务有限公司、华为技术(阿联酋)有限公司、中国外运(迪拜)集团联合创立的“中东生态产业联盟”，共同建设“蒙草+智慧环保示范产业园区(迪拜)”，着力将其打造成为阿联酋乃至中东地区生态修复的典范，展示中国生态修复高新技术企业的实力。

2016年，公司将继续与阿尔山市、满洲里市、新巴尔虎右旗等合作开发口岸建设，提高口岸过货能力，进一步活跃口岸边境贸易，扩大与蒙古国相关企业合作，加大天然牧草进口，补充国内市场的天然牧草缺口，加快草产业布局与发展。公司更多的创新模式和实践，将为中国的草牧业可持续发展提供保障。

3、打造现代草产业

2016年，公司将继续加大天然草和牧草的“种植、收储、加工、销售”产业链运营，推动“牧草银行”的不断完善。扩大牧草资源库规模化经营优势，建立国际先进草产品加工流水线，将成熟牧草产品推向市场。公司将加大与各口岸牧草合作区、主要牧草生产地的牧草种植收购业务合作，初步建立“中国草产品信息交易平台”，打通牧民与市场、草地与养殖户的供需信息障碍，整合全国以及周边国家的草牧业关联方，吸收融合国际化的牧草跨境交易，通过互联网思维实现“草-草原-草产业”一体化运营的大战略。

4、不断提升公司品牌价值

公司将着力强化草原生态修复第一品牌的形象，积极塑造绿色、环保、创新的企业形象；加强与各大媒体合作交流，扩大公司在全国知名度，积极组织 and 参与像现代草种产业发展高峰论坛、草原丝路高层论坛等峰会，在生态修复领域发出来自公司的声音；扩大开放牧场、打草场、种子基地、苗木基地、加工基地、产业园区、口岸园区等，让更多的游客能够参观公司，了解公司，让游客成为公司的受众、购买者、体验者和传播者；投身于公益活动当中，在社会有需要、公司有能力的情况下，积极参与支持社会公益事业，塑造公司的公益形象，不断提升公司品牌价值。

5、构建草原生态产业大数据平台

种质资源库建设是构建草原生态产业大数据平台的最核心环节，2016年，公司要深化草原生态产业大数据平台，继续完善草原草种质资源库建设，干旱半干旱地区种质资源库建设，不但在国内而且计划在阿拉伯地区建设种质资源库。

6、强化财务管理

2016年，公司将进一步优化财务管理及服务体系，重点加强财务部门对经营体系的服务支撑作用，全面提升财务部门

的专业化服务水平，最大限度支持经营体系的良性运行与发展。

全方位开展预算管理及专项成本控制工作，深挖采购和施工成本的潜力，实时跟踪分析各业务单位的主要财务指标运行情况，对各项目的成本、费用进行同口径比较、分析，对差异项进行重点监控与管理，最大限度提升经济效益。

进一步创新融资模式、拓宽融资渠道，进一步加大PPP模式推进力度的同时，与金融机构建立多层次、多渠道的深入合作关系，开展多方面的金融业务合作，构建稳健有效的资金平台。

7、推进资本运营

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厦门鹭路兴公司6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事宜，已于2016年4月11日经中国证监会审核通过，后续，公司将及时完成相关资产过户、股份登记及上市工作，并将尽快开展配套资金募集工作。2016年，公司将根据生产经营情况适时开展6亿元公司债发行、募集资金相关工作。

此外，公司将遵循利用资本市场实现外延式发展的战略，发挥好上市公司的资源整合能力，继续探索生态产业领域的延伸并购，在扩大业务规模、扩展业务区域的同时，培养和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8、加大科研投入

2016年，公司将继续深化与内蒙古农牧科学院在天然草原保护利用与人工草地建设，现代草木产业，人才培养与交流，科技创新与成果转化等方面的合作。同时，加强与北京大学、内蒙古农业大学等高等院校及科研机构的交流合作，不断完善各生态修复领域及节水园林的企业标准制定及推广运用，推进抗旱耐旱植物研究，建立数据中心。继续加大人力、资金投入，积极引入高科技创新人才，推动科研成果转化。

9、设立草牧产业基金，助力公司战略及草产业的发展。

随着国家“一带一路”以及“草原丝路”的政策导向，“中蒙俄”战略伙伴关系建立等趋势性利好，公司积极筹建“草产品进出口”业务，与中信银行、中植集团、内蒙古财信集团等企业和金融机构推动设立草牧产业基金。将来要大力支持符合生态环保的草牧产业平台企业的发展，通过股权投资、企业债、公司债等融资工具，加强对生态企业的支持力度，发展草牧产业资产证券化产品。

此外，公司将通过基金公司，参股、控股等方式逐步收购兼并一批质地优良、盈利能力强、发展前景乐观的生态类企业和项目标的，待培育成熟后择机注入上市公司，帮助公司进行产业链上的整合和拓展，进而将公司业务做大做强。通过外延+内生的双向发展，力求将公司打造成我国大生态产业背景下“草原生态产业运营”的卓越公司。

10、推动内部体制变革

调整公司管控模式，以全面预算为抓手加强财务管理；积极鼓励推行“合伙人”制度，健全相应人才激励机制；推行卓越绩效，加强全面质量管理，推进公司信息化建设；完善考评体系；全面提升公司管理者素质，特别要加强基层管理者的培养。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1、宏观经济增速放缓的风险

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数据显示，2015年度国内生产总值（GDP）同比增长6.9%。我国经济结构改革调整进入到了关键阶段，经济增速放缓将影响国家对基础设施等固定资产的投资。公司的自然生态环境建设和城市园林景观建设业务与国家的基础建设投资、环保等宏观政策密切相关，公司业务增长在一定程度上将受到我国经济增速放缓的影响。

2、应收账款占比偏高导致的坏账损失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近年来公司应收账款逐年增加。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275,089.60万元，共计提坏账准备 31,072.73万元，应收账款期末净额为244,016.87万元，比期初增长21.88%。尽管公司客户主要为政府部门或其所投资公司，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较小，但随着应收账款余额的增长，并不排除个别项目在未来可能出现呆坏账金额大于已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对公司盈利水平造成不利影响。

由于公司业务市场区域大部分在内蒙古自治区辖区内，辖区内项目主体均为各级地方政府、行业主管部门或政府融资平台公司，因此公司的项目收入实现与回款来源都高度依赖于地方政府的财政收入或专项拨款，因此内蒙古政府性债务的规模与风险控制会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产生重要的影响。

造成公司本报告期末应收账款金额增速较快的原因主要是公司报告期完成工程项目产值大幅增长，受工程施工行业结算方式以及本地区结算惯例影响，在公司所承建较大规模工程项目数量逐渐增多的情况下，前期垫付的资金逐渐增加，而部分项目在报告期末尚未到付款期。

针对以上问题，公司通过采取以下几方面措施进行管理和控制：

(1) 公司已成立应收账款清收专项领导小组,对所有涉及应收账款的在建或完工项目进行全面细致的梳理和分类,严格按项目个体明确责任人员,并相应制订各责任人2016年度的回款目标及奖惩措施,加大考核力度,定期与项目发包方和监理方进行产值确认和工程量核对,积极协调将相关项目欠款纳入地方政府专项债务清理保障资金范围,并力争确保及时予以支付。

(2) 公司目前也协同部分项目发包主体政府或部门,积极与多家商业银行和其他金融机构深入探讨和对接应收账款转让和保理业务及新建工程项目建设资金和还款来源专款保障的金融业务模式,力争通过三方协议和专户监管等综合保障措施在项目资金管理方面实现突破。

(3) 对于新的工程项目,一是公司联合相关金融机构与区内多家地方政府及主管部门,积极对接和探讨利用PPP模式开展生态工程项目建设合作;二是公司将建设方的回款能力作为投标选择的重要评价指标,同时将新签合同结算方式中的首付款比例逐步增加,以避免新增项目施工带来的应收账款快速增长。

3、公司创新业务模式的风险

公司在致力于草原生态修复技术的研究和推广运用的基础上,也在大力探索和创新业务模式。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关于“建立健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机制”的号召,与巴彦淖尔、呼伦贝尔、锡林郭勒等多地政府探索开展PPP业务的合作,并签订了内蒙古地区第一个关于口岸建设的PPP战略合作协议。此外,公司顺应“互联网+”的发展趋势,积极探索草牧业信息化平台的交易模式,引入“牧草银行”和“牧区金融”的概念。但由于新模式在我国仍处于探索期,在信用环境和政策准入等方面还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对于公司本身发展也会造成一定的风险。新的发展模式涉及了更多方利益相关者的参与、需要协调更多的信息和资源,也会在企业管理和成本控制上带来更大的压力。公司将会充分考虑项目各方面的风险、密切关注国家的政策动态,借助国家政策红利,实现企业转型和快速发展。

4、经营规模扩张带来的管理风险

2015年公司业务规模进一步扩大,业务拓展到区外市场,同时公司战略升级,介入草产业和草种业领域,公司先后设立了30多家子公司,数量较多且分散的子公司对公司在资源配置、经营管理、文化匹配等方面带来一定压力,这些都加大了公司在项目管理、业务指导和团队输出方面的难度,对公司的管理能力提出了更严峻的挑战。面对以上问题,公司依靠多年来稳定和成熟的管理梯队建设储备,全面推进事业部制运营模式,严格执行蒙草标准化项目管理体系和重大物资统一集团招标采购模式,强化绩效考核和奖惩机制,充分利用公司在品牌、资金和技术方面的优势,广泛吸引大批行业优秀人才,公司将加强平台建设,优化资源配置,强化项目管理、人员管理,调动一切积极的因素,降低业务扩张带来的管理风险,确保公司业务指标增长与管理水平提升的同步实现。

5、收购整合风险

公司积极通过投资、并购等方式推进公司的战略部署,延伸业务领域。在投资并购的过程中可能会出现管理风险、经营风险或无法实现协同效应等。公司在并购目标选择和团队融合这块积累了宝贵的经验,将进一步提升经营管理水平,持续改进或优化运营机制,尽力降低投资并购风险。公司并购普天园林完成后仍存在盈利预测风险、业绩承诺无法实现的风险、整合风险及商誉减值风险。公司将更好地实现与重组公司有效整合,发挥协同效应;同时紧密关注重组公司发展中所遇到的风险,加强业务协同、财务管控的力度,维护上市公司股东权益。

6、核心人员变动风险

高水平的管理人员和专业技术人员是标的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之一。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积累了一批具有丰富专业知识和项目经验的人才团队,这成为公司保持和提升市场竞争力的关键因素。核心人员的稳定性以及是否能够吸引更多的行业专业人才加入对公司保持稳定并持续发展具有重要影响。如果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可能导致公司核心技术泄露、会对公司的研发造成不利影响。因此,公司将积极拓展人才引进和招聘渠道,通过收购兼并吸收优秀的人才团队,同时,不断完善公司激励机制、积极探讨制定股权激励制度,构建适合公司发展的人力资源建设规划,为员工创建良好的职业环境和事业发展舞台。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5 年 08 月 27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2015 年 8 月 27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15 年 8 月 27 日调研活动附件之投资者调研纪要》
2015 年 10 月 28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2015 年 10 月 28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2015 年 10 月 28 日调研活动附件之投资者调研纪要》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2014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经2015年5月14日召开的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4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截止到2014年12月31日公司股份总数440,392,27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65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28,625,497.68元。已于2015年7月实施完毕。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相关决策程序完备，独立董事尽职履行，充分维护了中小股合法权益。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68
每 10 股转增数（股）	1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468,769,116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31,876,299.89
可分配利润（元）	444,918,469.54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5 年实现归属母公司股东净利润（合并数）159,206,210.77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32,740,361.73 元，当年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金 13,274,036.17 元，提取 10%任意盈余公积金 13,274,036.17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367,351,677.83 元，减去报告期内已支付 2014 年度分配利润 28,625,497.68 元后，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444,918,469.54 元。公司以现有总股本 468,769,116 股为基数，拟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68 元（含税），共计拟分配现金股利 31,876,299.89 元。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共计拟转增 468,769,116 股，转增后公司股本总数为 937,538,232 股。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2014年5月20日召开的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截止到2014年4月24日公司股份总数220,196,13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75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16,514,710.20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合计转增股本220,196,136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至440,392,272股。

2、2015年5月14日召开的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截止到2014年12月31日公司股份总数440,392,27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65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28,625,497.68元。

3、公司2015年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以现有总股本468,769,116股为基数，拟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68元（含税），共计拟分配现金股利31,876,299.89元。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共计拟转增468,769,116股，转增后公司股本总数为937,538,232股。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5 年	31,876,299.89	159,206,210.77	20.02%	0.00	0.00%
2014 年	28,625,497.68	166,766,175.05	17.17%	0.00	0.00%
2013 年	16,514,710.20	104,096,474.42	15.86%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						

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华安基金—工商银行—外贸信托—外贸信托—中新融创 5 号定向增发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股份限售承诺	自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锁定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次认购的股份，不得进行流动转让。	2014 年 04 月 24 日	2014 年 4 月 24 日—2015 年 4 月 23 日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均遵守承诺内容，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承诺人所持上述限售股份已于 2015 年 4 月 24 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宋敏敏;李怡敏	股份限售承诺	宋敏敏、李怡敏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具体内容已在《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披露。	2013 年 10 月 22 日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均遵守承诺内容，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承诺人已完成 2013 年度、2014 年度利润承诺，并按重组协议约定 27% 的承诺解锁上限解除限售。承诺人所持上述限售股份已于 2015 年 5 月 14 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宋敏敏;李怡敏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宋敏敏、李怡敏关于业绩承诺及补偿，具体内容已在《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披露。	2014 年 02 月 21 日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均遵守承诺内容，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承诺人已完成 2013 年度、2014 年度利润承诺，其中 2013 年业绩承诺金额 4,700.00 万元，实现金额 4,752.03 万元，完成率 101.11%；2014 年业绩承诺金额 5,400.00 万元，

						实现金额 5,507.15 万元， 完成率 101.98%。
宋敏敏;李怡敏	关于同业竞争的承诺	宋敏敏、李怡敏关于不与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同业竞争的承诺，具体内容已在《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披露。	2013 年 10 月 22 日	长期有效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均遵守承诺内容，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宋敏敏;李怡敏	关于关联交易的承诺	宋敏敏、李怡敏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具体内容已在《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披露。	2013 年 10 月 22 日	长期有效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均遵守承诺内容，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宋敏敏;李怡敏	其他承诺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前，普天园林租赁土地用于苗木种植，其中部分土地性质为基本农田。宋敏敏、李怡敏承诺在 2013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该等土地上苗木的搬迁、处置工作。	2013 年 10 月 22 日			该承诺已经履行完毕。
宋敏敏;李怡敏	其他承诺	宋敏敏、李怡敏承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中蒙草抗旱购买宋敏敏、李怡敏合计持有的普天园林 70% 股权，该标的资产为权属清晰的经营性资产，宋敏敏、李怡敏承诺将依据《股权收益权转让暨回购协议》及《股权质押合同》约定回购股权收益权并解除质押股权的质押，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获得中国证监会批准后，办理标的资产过户或者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不存在债权债务纠纷的情况，并承诺在约定期限内办理完毕标的资产的权属转移手续。	2013 年 10 月 22 日			截至报告期末，该承诺已经履行完毕。
宋敏敏、潘正红、吕逊丹、吴荣、方喆、张圣杰、胡波	其他承诺	承诺自普天园林 70% 股权登记至蒙草抗旱名下起十日内将与普天园林签订期限不短于 5 年的《劳动合同》，承诺将在普天园林任职至少 5 年，具体内容已在《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	2013 年 12 月 11 日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均遵守承诺内容，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配套资金报告书》披露。			
	宋敏敏;李怡敏	其他承诺	交易对方宋敏敏、李怡敏已出具《关于保证独立性的承诺函》，承诺将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保证上市公司的独立。	2013年10月22日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均遵守承诺内容，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王召明及其亲属焦果珊、王秀玲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在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股份。	2011年03月21日	2012年9月27日—2015年9月27日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均遵守承诺内容，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公司除王召明、焦果珊、王秀玲以外的孙先红等其余30名自然人股东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在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	2011年03月21日	2012年9月27日—2013年9月27日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均遵守承诺内容，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公司股东红杉资本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在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在公司股票上市时所持有的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二年内，转让的股份将不超过30%，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三年内，转让的股份将不超过60%。	2011年03月21日	2012年9月27日—2015年9月27日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均遵守承诺内容，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公司董事长王召明的近亲属股东焦果珊、王秀玲	股份限售承诺	本人将按照董事长王召明担任公司董事、高管的锁定期进行股份锁定。	2012年04月18日	长期有效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均遵守承诺内容，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公司副董事长徐永丽的近亲属股东徐永宏	股份限售承诺	本人将按照副董事长徐永丽担任公司董事、高管的锁定期进行股份锁定。	2012年04月18日	长期有效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均遵守承诺内容，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作为公司股东的董事长王召明，作为公司股东的董事孙先红，作为公司股东的副董事长徐永丽，作为公	股份限售承诺	除前述作为股东的锁定期外，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将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且在其从公司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1年03月21日	长期有效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均遵守承诺内容，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司股东的董事赵燕、作为公司股东的监事郝艳涛、郭丽霞					
发行人王召明等 33 名自然人股东、红杉资本	其他承诺	本人（企业）单独持有蒙草股份的股份，与他方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的情况，也未与他方签订可能引起蒙草股份发生变更的协议或安排。	2011 年 03 月 09 日	长期有效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均遵守承诺内容，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王召明	其他承诺	承诺不直接或者间接从事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2011 年 03 月 25 日	长期有效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均遵守承诺内容，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王召明	其他承诺	如应有权部门要求或决定，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包含下属子公司）需要为员工补缴首次公开发行前应缴纳的社会保险或住房公积金，或因此受到罚款处罚，本人将以现金足额补偿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包括下属子公司）全部支出和所受损失。	2011 年 03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均遵守承诺内容，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发行人全体自然人股东	其他承诺	发行人（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以截至 2010 年 7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人民币 18,947.04 万元为基数，以净资产中的 10,261.70 万元折为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本总额，未折股的净资产 8,685.34 万元转为股份有限公司资本公积，其中 3,474.12 万元由未分配利润和盈余公积转入。若今后发行人用该 3,474.12 万元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产生的个人所得税由本人按在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时在发行人中的持股比例承担，本人将按照税务机关的要求及时履行纳税义务，保证不因上述纳税义务的履行致使发行人和发行人上市后的公众股东遭受任何损失。	2011 年 10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均遵守承诺内容，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发行人股东	其他承诺	公司所有股东对董事会修改和完善公司章程（草案）有关利润分配	2012 年 02 月 22 日	长期有效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均遵

			条款的决议的内容和程序表示赞同，并承诺：1、未来公司发行上市后，通过召开股东大会修改公司章程时，本股东表示同意并将投赞成票；2、未来公司股东大会根据章程的规定通过利润分配具体方案时，本股东表示同意并将投赞成票。			守承诺内容，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公司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 28,376,844 股，发行价格为 17.62 元/股，于 2015 年 12 月 10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中，共 4 名发行对象认购的股票限售期为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2015 年 12 月 08 日	2015 年 12 月 8 日至 2016 年 12 月 10 日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均遵守承诺内容，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农银汇理（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公司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 28,376,844 股，发行价格为 17.62 元/股，于 2015 年 12 月 10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中，共 4 名发行对象认购的股票限售期为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2015 年 12 月 08 日	2015 年 12 月 8 日至 2016 年 12 月 10 日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均遵守承诺内容，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青岛城投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公司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 28,376,844 股，发行价格为 17.62 元/股，于 2015 年 12 月 10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中，共 4 名发行对象认购的股票限售期为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2015 年 12 月 08 日	2015 年 12 月 8 日至 2016 年 12 月 10 日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均遵守承诺内容，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公司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 28,376,844 股，发行价格为 17.62 元/股，于 2015 年 12 月 10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中，共 4 名发行对象认购的股票限售期为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2015 年 12 月 08 日	2015 年 12 月 8 日至 2016 年 12 月 10 日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均遵守承诺内容，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人均遵守承诺内容，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盈利预测资产或项目名称	预测起始时间	预测终止时间	当期预测业绩(万元)	当期实际业绩(万元)	未达预测的原因(如适用)	原预测披露日期	原预测披露索引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2013年01月01日	2016年12月31日	6,480	6,342.8	不适用	2014年01月15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于2014年1月15日披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

公司股东、交易对手方对公司或相关资产年度经营业绩作出的承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业绩承诺：

1、根据东洲评估出具的《企业价值评估报告》，普天园林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度的预测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分别为4,690.40万元、5,395.89万元、6,475.29万元、7,715.07万元。

2、宋敏敏、李怡敏各自及共同承诺，普天园林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度对应的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实际净利润(以下简称“实际净利润”)分别不低于4,700万元、5,400万元、6,480万元和7,776万元。

3、若本次交易在2014年实施完毕，则业绩承诺期间为2013年、2014年、2015年、2016年。

4、本次交易完成后普天园林的实际净利润按照如下方式确认：本次交易实施完成后，由蒙草抗旱聘请经蒙草抗旱和本次交易对方宋敏敏、李怡敏双方认可的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就普天园林净利润承诺实现情况出具专项审核报告(与蒙草抗旱的年度审计报告同日出具，以下简称“专项审核报告”)，对普天园林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度实际净利润进行审计确认。

5、如普天园林届时对应的实际净利润数低于本条(2)中约定的承诺净利润数，其差额部分由宋敏敏、李怡敏按照本

次交易各自认购蒙草抗旱股份数占宋敏敏、李怡敏认购蒙草抗旱股份总数的比例，以本次非公开发行各自取得的蒙草抗旱股份优先进行补偿，对于股份不足以补偿的余额，宋敏敏、李怡敏以现金进行补偿。发生股份补偿的情况下，宋敏敏及李怡敏应当按照本次交易各自认购蒙草抗旱股份数占宋敏敏、李怡敏认购蒙草抗旱股份总数的比例分担补偿额；现金补偿的情况下，宋敏敏及李怡敏相互之间承担连带责任。

6、业绩补偿的触发条件如下：本次交易实施完成后，根据业绩承诺期间的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出具的专项审核报告，如普天园林实际净利润数低于同期承诺净利润数，则宋敏敏、李怡敏应按照本协议的有关约定补偿净利润差额。

业绩补偿方式

本次交易实施完成后，若普天园林在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年度的实际净利润数额低于承诺净利润数额，宋敏敏、李怡敏应按照如下方式对蒙草抗旱进行补偿：

1、股份回购注销：蒙草抗旱应在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年度当年专项审核报告出具之日后十（10）日内召开董事会并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审议当年回购宋敏敏、李怡敏股份的方案，确定当年应回购宋敏敏、李怡敏的股份数量，并划转至蒙草抗旱设立的回购专用账户进行锁定，该被锁定的股份不拥有表决权且不享有股利分配的权利，该部分被锁定的股份应分配的利润归蒙草抗旱所有。由蒙草抗旱以1 元的总对价回购该被锁定的股份并在十（10）日内予以注销。

当年应回购的股份数量=（截至当期期末累计承诺净利润—截至当期期末累计实际净利润）÷业绩承诺期间内各年的承诺净利润总和×标的资产交易价格÷本次发行价格—已补偿股份数。

业绩承诺期间内应回购宋敏敏、李怡敏的股份数量不得超过宋敏敏、李怡敏认购的蒙草抗旱向其发行的股份数量。在各年计算的补偿股份数量小于0 时，按0 取值，即已经补偿的股份不冲回。

2、股份无偿划转：如蒙草抗旱股东大会未通过股份回购注销方案的，蒙草抗旱应在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后十（10）日内书面通知宋敏敏、李怡敏将其各自当年应补偿的股份无偿划转给无偿划转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除宋敏敏、李怡敏以外的蒙草抗旱其他股东。宋敏敏、李怡敏当年应无偿划转的股份数量同“1、股份回购注销”中所述当年应回购的股份数量。宋敏敏、李怡敏应在接到蒙草抗旱通知后三十（30）日内履行无偿划转义务。

蒙草抗旱其他股东按其在无偿划转股权登记日持有的股份数量占蒙草抗旱在无偿划转股权登记日扣除宋敏敏、李怡敏持有的股份数量后的股本数量的比例获赠股份。无偿划转股权登记日由蒙草抗旱届时另行确定。

如蒙草抗旱在业绩承诺期间进行转增股本或送股分配的，则应回购注销或无偿划转的宋敏敏、李怡敏补偿股份数量应相应调整，计算公式为：应回购注销或无偿划转的补偿股份数量×（1+转增或送股比例）。

若蒙草抗旱在业绩补偿期间内实施现金分配，宋敏敏、李怡敏现金分配的部分应随相应补偿股份返还给上市公司，计算公式为：返还金额=每股已分配现金股利×应回购注销或无偿划转的补偿股份数。

宋敏敏（或李怡敏）补偿股份数=宋敏敏（或李怡敏）认购股份数÷宋敏敏和李怡敏总认购股份数×应回购注销或无偿划转的总补偿股份数。

3、股份补偿不足时的现金补偿

（1）业绩承诺期累计股份补偿数量以蒙草抗旱向宋敏敏、李怡敏发行的股份总数（含转增和送股的股份）为上限，股份不足以补偿部分由宋敏敏、李怡敏以现金方式支付。蒙草抗旱应在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度当年专项审核报告出具之日后十（10）日内召开董事会确定现金补偿金额，宋敏敏、李怡敏应于该现金补偿金额确定后三十（30）日内支付给蒙草抗旱。

（2）应补偿现金金额=（应补偿的股份数-已补偿的股份数）×发行价格，在各年计算的现金补偿金额小于0 时，按0 取值，即已经补偿的现金不冲回。

（3）宋敏敏、李怡敏现金补偿的情况下，宋敏敏、李怡敏相互之间承担连带责任。

减值测试

在业绩承诺期间届满时，由蒙草抗旱聘请经蒙草抗旱及宋敏敏、李怡敏双方认可的具有相关证券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出具标的资产减值测试报告。

如标的资产期末减值额>业绩承诺期间内已补偿股份总数×本次发行价格+已补偿现金总额，宋敏敏、李怡敏应当对蒙草抗旱就标的资产减值部分另行补偿。

1、标的资产减值部分补偿的股份数量=标的资产期末减值额÷本次发行价格—业绩承诺期间内已补偿股份总数。

2、股份不足补偿的部分，由宋敏敏、李怡敏以现金补偿，另需补偿的现金金额=不足补偿股份数量×本次发行价格。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6]第113320号《关于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截至2015年期末累计实现的净利润大于截至2015年期末累计承诺净利润，已达到承诺的经营目标。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与上期相比，本期新增合并单位 11 家，情况如下：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注册资本（元）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元）	持股比例（%）
呼伦贝尔新宝力格蒙草牧草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新巴尔虎左旗新苏木贡诺尔嘎查	10,000,000.00	牧草收购、储备、饲草种植、加工、销售、牧场旅游开发、牧场经营管理、牲畜养殖与销售；推广咨询技术培训服务；仓储、熏蒸、停车、装卸搬运、过磅、分拣、包装。	10,000,000.00	100
呼伦贝尔蒙草宝格德山牧草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巴尔虎右旗阿镇四道街三段盛世宾馆201室	8,000,000.00	天然牧草收购与储备；饲草的种植、制种、加工与销售；生态牧场旅游开发；牧场运营管理，培训服务，推广与咨询技术服务；牧草交易平台的管理与经营；进出口贸易。	8,000,000.00	59
内蒙古锡林郭勒蒙草牧草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锡林郭勒盟东乌珠穆沁旗五	15,000,000.00	天然牧草收购、储备；饲草的种植、加工、销售；生态牧场旅游开发；牧场	14,500,000.00	100

		区宝力根街阳光小区临街商住楼1-117		的运营管理、培训服务、推广与咨询技术服务；牧草交易平台的管理与经营；进出口贸易、牲畜养殖销售；仓储、熏蒸、停车、装卸搬运、过磅、吊装、换装、分拣、包装、货运中介代理。		
内蒙古蒙草原文化产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和林格尔县盛乐经济园区盛乐五街南侧（蒙草草产业公司院内）	25,000,000.00	文化创作与表演；艺术交流策划与咨询；会展服务；企业营销策划；工艺品销售；旅游管理咨询；盆栽的研发、制作、销售；餐饮业经营管理。	19,230,000.00	100
内蒙古和信汇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和林格尔县盛乐经济园区第四农场新农村示范区东侧（蒙草抗旱研发基地）	10,000,000.00	资产管理、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项目投融资、资产并购重组、融资上市、私募融资、财务顾问、管理咨询。	3,000,000.00	51
内蒙古蒙草种业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和林格尔县盛乐经济园区盛乐五街南（和信园蒙草抗旱公司院内）	10,000,000.00	种子产业的技术指导、咨询与服务	8,500,000.00	90
赤峰蒙东草业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松山区穆家营子镇农研居委会1#49	1,000,000.00	牧草种子销售（许可证有效期至2011年12月07日）；牧草育种、草坪花卉、草产品、饲草料监测、牧草机械技术咨询服务。	1,000,000.00	100
内蒙古蒙草水土检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五原县隆兴昌镇宏伟村一社	500,000.00	水土检测	50,000.00	100
内蒙古蒙草阿拉善荒漠生态修复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内蒙古阿拉善盟乌兰布和生态沙产业示范区	10,000,000.00	荒漠草原治理、沙地治理、矿区生态恢复治理；荒漠综合发展模式研究、荒漠城市绿化新型模式发展研	10,000,000.00	100

				究、荒漠草原技术研究、植物引种驯化研究、荒漠草原植物种子繁育、生产及销售；抗旱植物、花卉、苗木的培育、生产及销售；农牧业旅游开发与经营；太阳能相关产品的研发与销售；光伏发电、太阳能、风能电站。	
东营市蒙草环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山东省东营市东营区辽河路115号	30,000,000.00	环保工程；水利工程；节水、抗旱植物研发、种植、销售。	75
包头蒙草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包头市东河区西窑外（原东河区地税局办公楼三楼）	20,000,000.00	园林绿化工程；市政工程；建筑工程；室内外装饰工程；建筑幕墙工程；园林古建筑工程的技术开发、设计和施工；轻型钢结构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消防设施工程设计；承接照明工程；花卉、苗木租赁；苗木、花卉培育；手工制作雕塑及鲜花盆景、花卉苗木、装饰材料、工艺美术品、建筑材料的批发兼零售	70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1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七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胡敬东、葛建红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无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因发行股份购买厦门鹭路兴绿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6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聘请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财务顾问。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王召明、徐永丽、陈继林	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14.7.22	2015.7.16	是
王召明、徐永丽、陈继林	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14.7.31	2015.7.16	是
王召明、徐永丽、陈继林	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4.9.2	2015.8.30	是
王召明、刘颖	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4.5.23	2015.5.22	是
王召明、刘颖	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14.5.28	2015.5.27	是
公司应收账款质押、王召明股份质押；王召明、刘颖保证担保	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	167,000,000.00	2015.6.17	2016.6.5	否
王召明	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5.9.17	2016.8.2	否
王召明、刘颖	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5.12.2	2016.12.1	否
保证人：徐永丽、王召明、刘颖、海力夫；出质人：王召明、蒙草抗旱	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	45,000,000.00	2015.7.31	2015.12.28	是
王召明、刘颖	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5.5.22	2016.5.10	否
王召明、徐永丽、通辽余粮畜业开发有限公司	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	180,000,000.00	2015.10.21	2016.10.26	否
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14,300,000.00	2015.4.28	2016.4.27	否

绿化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5.7.22	2016.7.22	否
		14,700,000.00	2015.10.28	2016.10.28	否
		3,000,000.00	2014.1.3	2015. 1.2	是
		5,000,000.00	2014.5.15	2015.4.30	是
		5,000,000.00	2014.5.23	2015.4.30	是
		4,300,000.00	2014.5.28	2015.4.30	是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	----------	------------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担保	实际发生日期（协	实际担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是否为关

	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额度	议签署日)	金额			完毕	关联方担保
内蒙古蒙草草产业有限公司	2014 年 12 月 18 日	2,000	2015 年 06 月 12 日	1,300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否	是
内蒙古蒙草(赤峰)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2015 年 04 月 24 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超过三年		是
内蒙古呼伦贝尔蒙草牧草科技有限公司	2015 年 04 月 24 日	14,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不超过三年		是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2015 年 04 月 24 日	14,000	2016 年 04 月 28 日	10,622.05	连带责任保证	一年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29,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11,922.05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31,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11,922.05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29,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11,922.05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31,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11,922.05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5.80%				
其中:								
对未到期担保,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七、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

公司向青岛城投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农银汇理（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共4名投资者发行28,376,844股新股，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484,511,614.44元。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事项已于2014年7月25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2014年8月12日经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公司于2015年1月23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141577号）。2015年9月23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131号），根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获得通过。2015年12月2日，公司披露《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书》。2015年12月8日，公司披露《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再融资事项实施完毕。

2、增持公司股份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孙先红、赵燕基于中国证监会于2015年7月8日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5〕51号）及对公司价值的判断分别增持817,498股及102,300股公司股票。

3、公司变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更情况如下：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金桩	独立董事	离职	2015年01月31日	个人原因辞职
杨永胜	监事	离职	2015年05月14日	个人原因辞职
王忠源	副总经理	离职	2015年04月21日	个人原因辞职
郭丽霞	监事	聘任	2015年05月14日	聘任
张振华	独立董事	聘任	2015年05月14日	聘任

4、控股股东股权质押事项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控股股东王召明先生共持有本公司股份119,690,34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5.53%。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86,190,000股，占其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额的72.01%，占公司总股本的18.39%。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登载的公告，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21号）、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31号、2015-45号）

5、启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收购厦门鹭路兴60%股权事项

2016年12月12日公司披露《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停牌公告》，正式启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事项。

2016年1月2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

书（草案）及摘要》等相关议案。

2016年2月2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创业板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16】第7号），公司已就问询函所涉问题进行了回复，并对《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进行了相应的补充、修订和完善。

2016年2月19日，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及摘要》等相关议案。

2016年3月4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60354号），需要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

2016年3月16日，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将按照《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60354号）通知书的要求，披露了《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答复》并组织有关材料报送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2016年3月28日，公司披露了《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答复（修订稿）》。

2016年4月11日，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审核通过。

十八、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九、社会责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否。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34,549,012	53.26%	28,376,844	0	0	-39,336,195	-10,959,351	223,589,661	47.70%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11,350,736	0	0		11,350,736	11,350,736	2.42%
3、其他内资持股	234,549,012	53.26%	17,026,108	0	0	-39,336,195	-22,310,087	212,238,925	45.28%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6,525,750	3.75%	17,026,108	0	0	-16,525,750	500,358	17,026,108	3.63%
境内自然人持股	218,023,262	49.51%	0	0	0	-22,810,445	-22,810,445	195,212,817	41.65%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05,843,260	46.74%	0	0	0	39,336,195	39,336,195	245,179,455	52.30%
1、人民币普通股	205,843,260	46.74%	0	0	0	39,336,195	39,336,195	245,179,455	52.3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4、其他	0	0.00%	0	0	0				
三、股份总数	440,392,272	100.00%	28,376,844	0	0	0	28,376,844	468,769,116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014年7月25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等议案，并经2014年8月12日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于2015年9月17日经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2015年9月23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131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4,800万股新股。公司向青岛城投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农银汇理（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共4名投资者发行了28,376,844股新股，新增股份已于2015年12月3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手续，并于2015年12月10日完成上市。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14年7月25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14年8月12日经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2015年9月17日，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经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2015年9月23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131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4,800万股新股。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截止2015年12月10日，公司向青岛城投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农银汇理（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共4名投资者发行的28,376,844股新股的股份登记、上市工作已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指标计算	最近一年（2015年）		
	按新股本计算	按原股本计算	增减率
基本每股收益	0.36	0.36	0%
稀释每股收益	0.36	0.36	0%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4.3868	4.6694	-6.05%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2131号）《关于核准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向青岛城投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农银汇理（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共4名投资者发行的28,376,844股新股，该等股份上市日为2015年12月10日，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由440,392,272股增至468,769,116股。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王召明	119,690,340	8,000,340	0	111,690,000	高管锁定股	股份已按相关规定及承诺于2015年9月28日解除限售

孙先红	26,655,000	6,277,500	613,124	20,990,624	董事，其任职期间每年可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上年末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董事，年内新增的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按 75%自动锁定。	股份已按相关规定及承诺于 2013 年 11 月 1 日解除限售
徐永丽	15,315,300	100	0	15,315,200	董事，其任职期间每年可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上年末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股份已按相关规定及承诺于 2013 年 11 月 1 日解除限售
王秀玲	10,982,400	1,252,400	0	9,730,000	首发承诺	股份已按相关规定及承诺于 2015 年 9 月 28 日解除限售
焦果珊	16,473,600	2,123,600	0	14,350,000	首发承诺	股份已按相关规定及承诺于 2015 年 9 月 28 日解除限售
赵燕	1,200,000		76,725	1,276,725	董事，其任职期间每年可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上年末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董事，年内新增的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按 75%自动锁定。	股份已按相关规定及承诺于 2013 年 11 月 1 日解除限售
王媛媛	1,680,000	405,000	0	1,275,000	副总经理，其任职期间每年可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上年末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股份已按相关规定及承诺于 2013 年 11 月 1 日解除限售
杨永胜	510,000	680,000	170,000	0	监事辞职其所持公司股份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半年内予以锁定，锁定期届满后全部解锁。	股份已按相关规定及承诺于 2015 年 11 月 14 日全部解锁
郝艳涛	885,000	0	0	885,000	监事，其任职期间每年可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上年末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	股份已按相关规定及承诺于 2013 年 11 月 1 日解除限售

					十五。	
郭丽霞	0	0	157,500	157,500	监事，其任职期间每年可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上年末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股份已按相关规定及承诺于 2013 年 11 月 1 日解除限售
李怡敏	15,822,284	4,272,016	0	11,550,268	重大资产重组股份锁定承诺	部分股份已按相关规定及承诺于 2015 年 5 月 14 日解除限售，剩余股份预计将于 2017 年 5 月解除限售
宋敏敏	3,116,838	816,838	0	2,300,000	重大资产重组股份锁定承诺	部分股份已按相关规定及承诺于 2015 年 5 月 14 日解除限售，剩余股份预计将于 2017 年 5 月解除限售
徐永宏	5,692,500	0	0	5,692,500	董事，其任职期间每年可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上年末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股份已按相关规定及承诺于 2013 年 11 月 1 日解除限售
华安基金—工商银行—外贸信托—外贸信托—中新融创 5 号定向增发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0,522,150	10,522,150	0	0	重大资产重组配套募集资金认购股份，股份锁定期一年。	股份已按相关规定及承诺于 2015 年 4 月 24 日解除限售
天津红杉资本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6,003,600	6,003,600	0	0	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三年内，转让的股份将不超过上市时所持有股份的 60%。	股份已按相关规定及承诺于 2015 年 9 月 28 日解除限售
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0	0	5,675,368	5,675,368	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2016 年 12 月 10 日
青岛城投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0	0	5,675,368	5,675,368	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2016 年 12 月 10 日
华安基金公司—工行—外贸信托—外贸信托—恒盛定向增发投	0	0	213,359	213,359	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	2016 年 12 月 10 日

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让。	
华安基金—兴业银行—华宸信托—单一资金信托	0	0	2,624,327	2,624,327	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2016 年 12 月 10 日
农银汇理（上海）资产—农业银行—华宝信托—投资【6】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0	14,188,422	14,188,422	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2016 年 12 月 10 日
合计	234,549,012	40,353,544	29,394,193	223,589,661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	2015 年 12 月 03 日	17.62	28,376,844	2015 年 12 月 10 日	28,376,844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2015年9月23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下发证监许可[2015]2131号《关于核准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经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向青岛城投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农银汇理（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共4名投资者发行28,376,844股新股。

公司向上述4名投资者发行的28,376,844股股份已于2015年12月3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手续，该等股份已经于2015年12月1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性质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2131号核准，向青岛城投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农银汇理（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共4名投资者发行28,376,844股股份，发行价格为17.62元/股，该等股份上市日为2015年12月10日，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由440,392,272股增至468,769,116股。

截止到201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468,769,116股，其中无限售流通股245,179,455股，限售流通股223,589,661股。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30,937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普通 股股东总数	32,285	报告期末表决权 恢复的优先股股 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 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表决 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 9）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 股数量	报告期内 增减变动 情况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持有无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王召明	境内自然人	25.53%	119,690,340		111,690,000	8,000,340	质押	86,190,000
孙先红	境内自然人	4.88%	22,891,998	-4,248,002	20,990,624	1,901,374		
徐永丽	境内自然人	4.01%	18,800,000	0	15,315,200	3,484,800	质押	8,800,000
焦果珊	境内自然人	3.51%	16,473,600	0	14,350,000	2,123,600	质押	14,350,000
农银汇理（上海） 资产—农业银行 —华宝信托—投 资【6】号集合资 金信托计划	其他	3.03%	14,188,422	0	14,188,422	0		
李怡敏	境内自然人	2.46%	11,550,284	-4,272,000	11,550,268	16	质押	6,500,000
王秀玲	境内自然人	2.34%	10,982,400	0	9,730,000	1,252,400	质押	9,730,000
徐永宏	境内自然人	1.62%	7,590,000	0	5,692,500	1,897,500	质押	7,590,000
中国华电集团财 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1%	5,675,368	0	5,675,368	0		
青岛城投金融控 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1%	5,675,368	0	5,675,368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 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 有）（参见注 4）	2015 年 9 月 23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131 号），核准通过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 宜，公司向农银汇理（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青岛城投 金融控股集团分别发行 14,188,422 股、5,675,368 股、5,675,368 股新股，上述股 份已于 2015 年 12 月 10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限售期为 12 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的说明	王召明、焦果珊、王秀玲为亲属关系，焦果珊为王召明嫂子、王秀玲为王召明妹妹；徐永 丽、徐永宏为亲属关系，徐永宏为徐永丽兄弟。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王召明	8,000,340	人民币普通股	8,000,340
徐永丽	3,484,800	人民币普通股	3,484,800
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703,820	人民币普通股	2,703,820
张景华	2,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500,000
姚同山	2,491,600	人民币普通股	2,491,600
吉庆萍	2,4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480,000
焦果珊	2,123,600	人民币普通股	2,123,600
孙先红	1,901,374	人民币普通股	1,901,374
徐永宏	1,897,500	人民币普通股	1,897,500
郑全忠	1,335,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35,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王召明、焦果珊、王秀玲为亲属关系，焦果珊为王召明嫂子、王秀玲为王召明妹妹；徐永丽、徐永宏为亲属关系，徐永宏为徐永丽兄弟。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中，公司股东张景华通过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500,000 股，公司股东郑全忠通过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335,0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王召明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王召明先生 2001 年至 2010 年 8 月，任蒙草有限执行董事、董事长、总经理；2010 年 8 月至 2014 年 4 月，任蒙草股份董事长、总经理；2014 年 4 月至 2016 年 1 月，任蒙草股份董事长；2016 年 1 月至今，任蒙草股份董事长、总经理。兼任中国畜牧业协会草业分会会长、内蒙古自治区风景园林学会副会长。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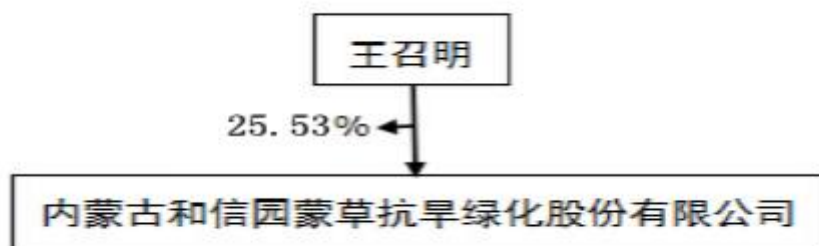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王召明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王召明先生 2001 年至 2010 年 8 月，任蒙草有限执行董事、董事长、总经理；2010 年 8 月至 2014 年 4 月，任蒙草股份董事长、总经理；2014 年 4 月至 2016 年 1 月，任蒙草股份董事长；2016 年 1 月至今，任蒙草股份董事长、总经理。兼任中国畜牧业协会草业分会会长、内蒙古自治区风景园林学会副会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 股份数量 (股)	本期减持 股份数量 (股)	其他增 减变动 (股)	期末持股数 (股)
王召明	董事长、 总经理	现任	男	47	2010年08 月31日	2016年09 月05日	119,690,340				119,690,340
徐永丽	副董事长	现任	女	47	2010年08 月31日	2016年09 月05日	18,800,000				18,800,000
孙先红	董事	现任	男	54	2010年08 月31日	2016年09 月05日	27,140,000	847,498	5,095,500		22,891,998
姚宇	董事	现任	男	46	2010年08 月31日	2016年09 月05日					
赵燕	董事	现任	女	50	2010年08 月31日	2016年09 月05日	1,600,000	102,300	100,000		1,602,300
尹松涛	董事、副 总经理、 董事会秘 书	离任	男	38	2013年04 月15日	2016年04 月15日					
张振华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6	2015年05 月04日	2016年09 月05日					
袁清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9	2010年08 月31日	2016年09 月05日					
德力格尔 巴图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4	2010年08 月31日	2016年09 月05日					
金桩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43	2010年08 月31日	2015年01 月31日					
郝艳涛	监事会主 席	现任	男	51	2010年08 月31日	2016年09 月05日	1,180,000				1,180,000
郭丽霞	监事	现任	女	47	2015年05 月14日	2016年09 月05日	210,000				210,000
于玲玲	监事	现任	女	33	2010年08 月31日	2016年09 月05日					
杨永胜	监事	离任	男	53	2010年08 月31日	2015年05 月14日	680,000				680,000

钱瑞霞	总经理	离任	女	54	2014年04月28日	2015年01月08日				
黄福生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4	2013年04月15日	2016年09月05日				
王媛媛	副总经理	现任	女	48	2013年04月15日	2016年09月05日	1,700,000			1,700,000
樊俊梅	副总经理	现任	女	44	2016年01月11日	2016年09月05日				
高俊刚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0	2016年01月11日	2016年09月05日				
刘虎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1	2016年01月11日	2016年09月05日				
邢文瑞	财务负责人	现任	男	46	2016年01月11日	2016年09月05日				
王忠源	副总经理	离任	男	44	2013年04月15日	2015年04月17日				
陈继林	财务总监	离任	男	40	2013年04月15日	2016年01月08日				
合计	--	--	--	--	--	--	171,000,340	949,798	5,195,500	166,754,638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金桩	独立董事	离任	2015年01月31日	因个人原因
王忠源	副总经理	离任	2015年04月21日	因个人原因
杨永胜	监事	离任	2015年05月14日	因个人原因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董事会成员

1、王召明先生，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内蒙古农业大学，高级工程师。2001年至2010年8月，任蒙草有限执行董事、董事长、总经理；2010年8月至2014年4月，任蒙草股份董事长、总经理；2014年4月至2016年1月，任蒙草股份董事长，2016年1月至今，任蒙草股份董事长、总经理，兼任中国畜牧业协会草业分会会长、内蒙古自治区风景园林学会副会长。

2、徐永丽女士，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毕业于内蒙古大学内蒙古地方史志专业，2005年于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EMBA结业。历任内蒙古先行品牌策略有限责任公司行政总监、内蒙古敖包相会娱乐餐饮连锁有限公司董事长；2006年3月至今，内蒙古中安类风湿骨关节病专科医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内蒙古牛妈妈乳业有限公司监事；2007年12月至2010年8月，任蒙草有限副总经理；2009年12月至2010年8月，任蒙草有限董事；2010年8月至2013年8月，任蒙草股份副总经理，2012年2月至今任蒙草股份副董事长。

3、孙先红先生，1962年出生，中国国籍，拥有美国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山西矿业学院（现太原理工大学）工业自动化专业。现任内蒙古先行品牌策略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国际投资策划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4年至今，任呼和浩特市第十届、第十一届政协委员；2008年至今，任呼和浩特市工商联副会长；2009年12月至2010年8月，任蒙草有限董事；2010年8月至今任蒙草股份董事。

4、姚宇先生，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毕业于中欧国际工商学院。2000年至2009年，任职于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09年至2015年，任天津红杉资本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中国基金董事、总经理；2015年至今，任深圳泰和信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普通合伙人、任深圳诚麟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合伙人、任广东广发制药有限公司董事、任辽宁仙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1月至今，任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0年8月至今任蒙草股份董事。

5、赵燕女士，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毕业于内蒙古财经学院计划统计系工业统计专业，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评估师。历任内蒙古粮食学校讲师、内蒙古商贸职业技术学院讲师、内蒙古正源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师、评估师；2003年至2004年6月，任内蒙古蒙牛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主任；2004年7月至2009年9月，任中国蒙牛乳业有限公司（股份代号：2319.HK）财务主任；2009年9月至2010年8月，任蒙草有限财务负责人；2009年12月至2010年8月，任蒙草有限董事；2010年8月至2013年4月任蒙草股份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2013年4月至2013年8月，任蒙草股份董事、副总经理；现任蒙草股份董事。

6、张振华先生，194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河北大学，高级经济师。1982年5月至1990年5月，中国银行呼和浩特分行副行长；1990年5月至1996年8月，中国银行内蒙古自治区分行副行长；1996年8月至2000年4月，中国银行内蒙古自治区分行党委书记、行长；2000年4月至2004年4月，中国银行山西省分行党委书记、行长；2004年4月至2006年12月，中国银行总行信用卡中心总经理；2007年1月至2009年12月，中国银行国际金融研修院（北京）院长；2010年3月至今，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1年1月至今，内蒙古亿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1年3月至今，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年至今，蒙草股份独立董事。

7、袁清先生，195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草原专业硕士，毕业于中国农业科学院研究生院，研究员。历任农业部“草地资源生态重点开放实验室”副主任、中国草学会草地资源与利用专业委员会副理事长、中国遥感应用协会环境遥感分会常务理事；1986年至今，在中国农业科学院草原研究所从事科研工作；20014年至今，任中国遥感应用协会环境遥感分会副理事长；2014年6月至今，任内蒙古圣牧高科牧业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0年8月至今任蒙草股份独立董事。

8、德力格尔巴图先生，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管理学博士，毕业于西北农林科技大学经济管理学院，中国注册会计师。1997年至2001年，任北京万家乐燃气热水器有限责任公司财务经理；2005年至2010年8月，任内蒙古工业大学管理学院会计系主任；2007年至今，兼任内蒙古注册会计师协会后续教育讲师团成员；2010年10月至2012年6月，任鄂尔多斯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财务部部长；2012年7月至今，任职于内蒙古财经大学会计学院；2015年3月至今，任职于瑞华会计师事务所顾问；2010年8月至今任蒙草股份独立董事。

（二）监事会成员

1、郝艳涛先生，196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毕业于南洋理工大学管理经济学（ME）。1997年至今，历任呼和浩特市仁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内蒙古仁和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内蒙古大唐药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内蒙古自治区第十一届人大代表；2009年12月至2010年8月，任蒙草有限监事会主席；2010年8月至今任蒙草股份监事会主席。

2、郭丽霞，女，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东北财经大学会计学本科，内蒙古大学高级工商管理硕士，高级会计师。1994年9月至1997年10月，内蒙古物资局轻化总公司担任会计工作；1997年10月至2007年9月，内蒙古加禾房地产开发公司财务经理；2007年10月至2011年10月，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1年10月至今，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总监；2015年至今，任蒙草股份监事。

3、于玲玲女士，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大专学历，毕业于中国地质大学工商管理专业。2002年至2009年1月，任职于内蒙古蒙牛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1月至今，任蒙草有限行政部部长；2009年12月至2010年8月，任蒙草有限职工监事。2010年8月至今蒙草股份职工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1、王召明先生，现任本公司总经理、董事长，简历见本小节“（一）董事会成员”。

2、黄福生先生，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4年至2009年，内蒙古派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项目负责人；2010年10月加入本公司，2010年11月至2012年1月任本公司工程中心副总监；2012年2月至今任蒙草股份工程中心总监；2013年4月至今任蒙草股份副总经理。3、王媛媛女士，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内蒙古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2006年3月至2008年9月，蒙牛集团任行政服务中心副主任；2008年9月至2009年9月，内蒙古和信园公司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任行政总监；2009年10月至2012年8月，内蒙古天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任常务副总经理；2012年8月至今任蒙草股份行政系统负责人；2013年4月至今任蒙草股份副总经理。

3、王媛媛女士，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内蒙古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2006年3月至2008年9月，蒙牛集团任行政服务中心副主任；2008年9月至2009年9月，内蒙古和信园公司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任行政总监；2009年10月至2012年8月，内蒙古天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任常务副总经理；2012年8月至今任蒙草股份行政系统负责人；2013年4月至今任蒙草股份副总经理。

4、樊俊梅女士，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内蒙古党校函授经济管理专业研究生。2001年4月至2003年12月，任五原县胜丰镇党委委员、人大主席。主管人大工作，分管农业科技、基地建设、国道经济、民政工作；2003年12月至2005年12月任五原县城南乡乡长；2005年12月至2006年9月任胜丰镇党委书记；2006年6月至2012年11月任五原县委常委、宣传部长（2006.6—2006.9兼任胜丰镇党委书记）；2012年11月至2014年12月任五原县政府副县长；2016年1月至今，任蒙草股份副总经理。

5、高俊刚先生，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内蒙古师范大学。1999年6月至2014年5月，工作于内蒙古先行品牌策略有限责任公司，曾先后任职创意策划、总经理、董事长；2014年7月至2015年12月，任蒙草公司品牌总监，运营总监；2016年1月至今，任蒙草股份副总经理。

6、刘虎先生，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内蒙古大学 MBA，新加坡国立大学中文亚太 EMBA 在读。1995年9月至2004年12月呼和浩特市商业银行（现内蒙古银行）行长助理；2004年12月至2008年12月华夏银行呼和浩特分行营业部副总经理；2009年1月至2013年6月华夏银行呼和浩特大学西街支行行长；2013年6月至2014年12月华夏银行呼和浩特分行营销九部总经理；2015年1月至2015年12月华夏银行地区信用风险管理部副主任；2016年1月至今，任蒙草股份副总经理。

7、邢文瑞先生，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内蒙古财经大学，中国注册会计师。1992年8月至2000年12月，内蒙古民族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从事财务工作；2001年3月至2011年5月，内蒙古蒙牛乳业集团公司从事财务管理工作，历任集团财务管理部长、焦作公司财务经理、冰淇淋事业部财务总监；2011年6月至2013年11月，任奥淳酒业财务总监；2013年12月至2015年12月，任内蒙古奶联科技公司副总经理兼运营总经理；2016年1月至今，任蒙草股份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德力格尔巴图	内蒙古财经大学金融学院	教师			是
德力格尔巴图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	顾问			是
袁清	中国农业科学院草原研究所	研究员			是
袁清	内蒙古圣牧高科牧业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张振华	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亿利能源股	独立董事			是

	份有限公司				
孙先红	内蒙古先行品牌策略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敕勒川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国际投资策划有限公司	董事、 董事、 执行董事			否
姚宇	深圳泰和信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诚麟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广发制药有限公司 辽宁仙草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合伙人、董事			是
徐永丽	内蒙古中安类风湿骨关节病专科医院有 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牛妈妈乳业有限公司	董事、监事			否
郝艳涛	呼和浩特市仁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内蒙古仁和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大唐药业有限公司 内蒙古敕勒川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 总经理、董 事、董事长			是
在其他单位任 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股东大会决定；在公司承担职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公司支付，董事、监事不另外支付津贴。独立董事津贴依据股东大会决议支付，独立董事会务费据实报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董事薪酬的议案》，具体发放金额将根据其岗位职责、经营绩效和工作能力等考核结果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均已按月支付。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王召明	董事长、总经理	男	47	现任	120	否
徐永丽	副董事长	女	47	现任	50	否
孙先红	董事	男	54	现任	0	否

姚宇	董事	男	46	现任	0	是
赵燕	董事	女	50	现任	0	否
尹松涛	董事、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男	38	离任	38	否
金桩	独立董事	男	44	离任	1.5	否
袁清	独立董事	男	59	现任	3.6	否
德力格尔巴图	独立董事	男	44	现任	3.6	否
张振华	独立董事	男	67	现任	2.4	是
郝艳涛	监事会主席	男	51	现任	0	是
杨永胜	监事	男	54	离任	0	否
于玲玲	监事	女	33	现任	14	否
郭丽霞	监事	女	47	现任	18	否
钱瑞霞	总经理	女	54	离任	120	否
樊俊梅	副总经理	女	44	现任	83.3	否
黄福生	副总经理	男	44	现任	60	否
王媛媛	副总经理	女	48	现任	40	否
高俊刚	副总经理	男	40	现任	50	否
刘虎	副总经理	男	41	现任	33.3	否
邢文瑞	副总经理、财务 负责人	男	46	现任	10.83	否
王忠源	副总经理	男	45	离任	8.3	否
陈继林	财务总监	男	41	离任	36	否
合计	--	--	--	--	692.83	--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568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82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950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95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销售人员	31
技术人员	476
财务人员	69
行政人员	94
管理人员	88
研发人员	68
设计人员	124
合计	95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70
大学本科以上	400
大专	361
大专以下	119
合计	950

2、薪酬政策

为适应现代企业发展要求，薪酬整体水平参照当地社平工资、行业薪酬水平及公司支付能力制定。薪酬由基本工资、岗位工资、绩效工资组成，基本工资、岗位工资按月发放，绩效工资与考核结果挂钩，根据部门职责分工的差异化及岗位层级分为月度、季度、年度考核兑现，以保证公司整体绩效目标的实现。

福利项目方面，包括法定福利及各项补贴，总体原则坚持以人为本，按照国家和地方政策要求，为员工缴纳各项社会保险、商业意外保险、住房公积金，节假日贺礼、各项慰问金、工龄工资补贴、职称津贴、伙食费补贴、员工及父母体检等福利。

3、培训计划

公司将培训视为对员工的投资，本着“解决问题”为宗旨，培训体系分为公司级培训与部门级培训。公司定期组织新员工入职培训、户外拓展培训、内训师专业培训、外聘讲师培训，2015年新上线了“蒙草网络大学”、“蒙草微课堂”，员工可以随时登陆网络大学或微信进行学习，实现员工学习全覆盖。各部门年初根据部门规划，制定员工学习计划，包括内部学习分享、集中培训、标杆学习、外出参观学习、交流走访、读书会等，同时，公司支持培训创客，为公司培养内部培训师，实现内部课程开发、人才培养等目的。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其它的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地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以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报告期内公司修改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并制定了《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不断完善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发布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能够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所有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四次股东大会，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履行相应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股东大会经律师现场见证并对其合法性出具法律意见书。

（二）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为自然人王召明先生。王召明先生在公司担任董事长、总经理的职务，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规范自己的行为，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现象，公司亦无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

（三）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已制定《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制度确保董事会规范、高效运作和审慎、科学决策。公司董事会由九名成员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三名，人员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章程等的要求，具有履行职务所必需的知识、技能和素质。董事会会议严格按照董事会议事规则召开，本报告期内共召开董事会会议6次。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下设有战略发展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除战略发展委员会由董事长担任召集人以外，其他专门委员会均由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且独立董事人数占其他专门委员会委员的比例均达到三分之二，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科学和专业的意见和参考。各委员会依据《公司章程》和各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履行职权，不受公司任何其他部门和个人的干预。

（四）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设监事3名，其中职工监事1名，监事会的人数和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已制定《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确保监事会向全体股东负责，对公司重大事项、财务状况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有效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监事会会议4次，列席或出席了报告期内的所有董事会和股东大会。

（五）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逐步完善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核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六）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并指定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接待股东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已披露的资料；并指定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网站，《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为公司定期报告披露的指定报刊，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七）关于公司内部控制

目前，已经纳入公司内控范畴的领域有公司治理结构、组织机构、内部审计、人力资源、采购管理、资金活动、资产管理、销售管理、工程项目、财务报告、信息披露、子公司管理等业务、关联交易的内部控制、对外担保的内部控制、对外投资的内部控制、对募集资金的内部控制等。内控制度得到了有效执行，相关风险得到有效控制。

(八) 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积极与相关利益者合作，加强与各方的沟通和交流，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建立、健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公司所有的生产经营或重大事项均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规定由经理层、董事会、股东大会讨论确定，不存在受控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情形。

1、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工程、采购等系统，制定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劳动人事管理，独立开展业务，独立核算和决策，独立承担责任与风险，公司不依赖股东及其它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活动。

2、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均按照《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进行。公司总裁、副总裁、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及领取薪酬。公司的财务人员也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况。公司建立独立的人事管理系统，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建立独立的工资管理、福利与社会保障体系。

3、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合法拥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土地、办公场所、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公司与股东之间的资产产权界定清晰，生产经营场所独立，不存在依靠股东的生产经营场所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况。公司不存在以公司资产、权益或信誉为股东及其附属企业的债务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对全部资产拥有完整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货币资金或其他资产被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公司资产完整且独立。

4、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完备的治理结构，根据经营发展的需要，建立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的独立、完整的经营管理机构。该等机构依照《公司章程》和内部管理制度体系独立行使自己的职权。公司生产经营和办公机构独立，不存在与股东混合经营的情形。

5、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和内部审计部门，并配备专职财务管理人员及内部审计人员。公司制定了独立于控股股东的财务管理制度和内部审计管理制度，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公司具有独立的银行账户并依法独立纳税。公司不存在货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0.00%	2015 年 05 月 14 日	2015 年 05 月 15 日	巨潮资讯网 2015-029 号《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0%	2015 年 07 月 27 日	2015 年 07 月 28 日	巨潮资讯网 2015-044 号《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0%	2015 年 08 月 28 日	2015 年 08 月 29 日	巨潮资讯网 2015-054 号《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0%	2015 年 12 月 21 日	2015 年 12 月 22 日	巨潮资讯网 2015-074 号《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袁清	6	2	4	0	0	否
德力格尔巴图	6	2	4	0	0	否
张振华	5	0	5	0	0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秉着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诚信与勤勉的义务，严格应当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关注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侵害。了解公司运作，主动调查、获取做出决策所需要的情况和资料，对公司内部控制建设、管理体系建设、人才建设以及重大决策等方面提出了很多宝贵的专业性建议，对公司财务及生产经营活动进行了有效监督，提高了公司决策的科学性，为完善公司监督机制，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1、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依照相关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勤勉履行职责，审计委员会充分发挥了审核与监督作用，主要负责公司财务监督和核查工作及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协调工作。2015年，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4次会议，就公司的内部审计、内部控制、定期报告事项进行了审阅，积极对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工作和审计质量进行沟通和指导，提出合理化建议。在公司定期报告的编制和披露过程中，仔细审阅相关资料，与注册会计师就相关问题进行了充分的沟通，督促其按计划进行审计工作，同时指导公司内部控制的进一步完善和实施，发挥了审计委员会的专业职能和监督作用。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照相关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勤勉履行职责，对2015年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等事项进行审核，参与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日常工作，加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的建设，切实履行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责任和义务，同时探索最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的薪酬制度、激励制度。

3、提名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依照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积极履行职责，共召开了2次会议，就公司独立董事、证券事务代表的选聘进行了审议，对聘任独立董事和证券事务代表的资格条件、经营和管理经验、业务专长等情况进行资格审查，参与了提名委员会的日常工作，关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提出建议，切实履行了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责任和义务。

4、战略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依照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积极履行职责，就公司筹划对外投资事项、非公开发行事项等涉及公司重大战略的事项进行了研究并提出了建议，为了适应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确定公司发展规划，提高业务发展水平与能力，提高重大决策的效益和质量，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战略委员会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自身的专业知识，对公司的战略发展等提出建议。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是否发现公司存在风险

是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6 年 04 月 25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一般缺陷是指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以外的内控缺陷；重要缺陷是指企业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其严重程度和经济后果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企业偏离控制目标；重大缺陷指企业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会导致严重偏离控制目标。</p>	<p>一般缺陷：负面消息在某区域流传，对公司声誉造成（特定程度）的损害；严重影响（特定数目）职工或公民健康；减慢营业运作，受到法规惩罚，在时间、人力或成本方面超出预算；对环境造成中等影响，需要（特定时间）才能恢复，出现个别投诉事件，需要执行一定程度的补救措施重要缺陷：负面消息在全国各地流传，对企业声誉造成重大损害；导致一位职工或公民死亡；无法达到部分营运目标或关键业绩指标，受到监管者的限制，在时间、人力或成本方面大幅超出预算；造成主要环境损害，需要相当长的时间才能恢复，大规模公众投诉，应执行重大的补救措施重大缺陷：负面消息流传世界各地，政府或监管机构进行调查，引起公众关注，对企业声</p>

		誉造成无法弥补的损害；引致多位职工或公民死亡；无法达到所有营运目标或关键业务指标，违规操作使业务受到中止，在时间、人力或成本方面严重超出预算；无法弥补的灾难性环境损害，激起公众的愤怒，潜在大规模的公众法律投诉
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利润总额潜在错报<利润总额*3%重要缺陷：利润总额*3%≤利润总额潜在错报<利润总额*5%重大缺陷：利润总额潜在错报≥利润总额*5%	一般缺陷：小于人民币 500 万元重要缺陷：人民币 500 万元(含 500 万元)——人民币 1000 万元重大缺陷：人民币 1000 万元及以上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6 年 04 月 22 日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信会师报字[2016]第 113317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胡敬东、葛建红

审计报告正文

审 计 报 告

信会师报字[2016]第113317号

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5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2015年度的利润表和合并利润表、2015年度的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2015年度的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1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5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胡敬东

中国注册会计师：葛建红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二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66,937,126.46	399,475,927.3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102,058.16	1,500,000.00
应收账款	2,440,168,719.76	2,002,130,228.88
预付款项	26,978,217.98	8,695,106.7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94,201,736.78	73,415,738.9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89,265,078.78	331,066,674.1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240,000.00	2,8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5,379,166.95	6,115,329.79
流动资产合计	3,627,272,104.87	2,825,199,005.8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7,100,000.00	6,1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4,864,181.13	15,106,736.81
长期股权投资	77,077,865.43	49,295,196.32
投资性房地产		11,425,652.17
固定资产	253,753,862.57	209,571,540.80
在建工程	91,732,339.79	31,155,489.2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18,116,941.01	25,639,315.33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02,633,277.64	51,255,908.85
开发支出		
商誉	184,272,825.69	184,272,825.69
长期待摊费用	40,502,370.60	46,964,285.06
递延所得税资产	58,120,734.47	38,949,050.44
其他非流动资产	45,308,305.64	10,450,519.02
非流动资产合计	923,482,703.97	680,186,519.69
资产总计	4,550,754,808.84	3,505,385,525.5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49,750,000.00	477,3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38,771,939.86	50,934,065.14
应付账款	1,039,576,378.84	852,245,283.89
预收款项	5,837,006.40	12,142,134.5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6,590,730.77	11,662,024.05
应交税费	105,775,611.68	113,958,822.76
应付利息	3,906,455.98	15,691,933.33
应付股利	12,714,704.60	
其他应付款	13,106,125.04	25,713,208.24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8,800,000.00	92,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99,9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2,204,828,953.17	1,751,547,471.9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9,199,999.98	129,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6,102,564.22	6,428,034.1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9,984,660.23	33,628,205.9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5,287,224.43	169,056,240.12
负债合计	2,330,116,177.60	1,920,603,712.1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68,769,116.00	440,392,27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64,162,963.02	508,072,777.6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27,651,306.86	101,103,234.5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95,794,592.77	391,761,952.0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056,377,978.65	1,441,330,236.22
少数股东权益	164,260,652.59	143,451,577.25
所有者权益合计	2,220,638,631.24	1,584,781,813.4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550,754,808.84	3,505,385,525.57

法定代表人：王召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邢文瑞

会计机构负责人：石丽芳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89,975,911.67	280,269,637.5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500,000.00
应收账款	1,872,975,742.38	1,559,234,193.48
预付款项	139,696.72	927,997.7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33,226,047.85	100,519,705.11
存货	97,967,916.71	86,256,080.8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240,000.00	2,8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477,815.75	2,070,872.73
流动资产合计	2,697,003,131.08	2,033,578,487.3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5,100,000.00	6,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4,864,181.13	15,106,736.81
长期股权投资	769,538,863.88	687,831,584.76
投资性房地产		11,425,652.17
固定资产	94,021,647.83	87,575,001.69
在建工程	506,354.00	569,642.56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1,172,446.27	1,227,382.48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218,254.36	11,437,606.2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975,627.30	2,483,178.45
递延所得税资产	41,084,723.84	27,994,034.40
其他非流动资产	37,228,305.64	
非流动资产合计	998,710,404.25	851,650,819.61
资产总计	3,695,713,535.33	2,885,229,307.0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97,000,000.00	46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05,030,852.28	
应付账款	681,058,246.49	540,444,748.48
预收款项		610,959.60
应付职工薪酬	8,734,493.84	6,624,056.97
应交税费	64,608,346.10	80,150,660.01
应付利息	3,882,514.31	15,657,833.33
应付股利	12,714,704.60	
其他应付款	1,126,569.98	26,009,901.6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5,800,000.00	89,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99,9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589,955,727.60	1,318,398,160.0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9,199,999.98	129,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6,102,564.22	6,428,034.1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4,392,998.23	13,967,345.9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9,695,562.43	149,395,380.15
负债合计	1,689,651,290.03	1,467,793,540.1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68,769,116.00	440,392,27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64,723,352.90	508,588,582.4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27,651,306.86	101,103,234.52
未分配利润	444,918,469.54	367,351,677.83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06,062,245.30	1,417,435,766.8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695,713,535.33	2,885,229,307.00

法定代表人：王召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邢文瑞

会计机构负责人：石丽芳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768,396,481.97	1,626,143,364.94
其中：营业收入	1,768,396,481.97	1,626,143,364.9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566,426,066.47	1,413,167,154.86
其中：营业成本	1,193,955,869.51	1,119,360,262.5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45,190,021.81	48,683,654.81
销售费用	33,649,259.83	26,618,624.16
管理费用	135,157,499.73	98,699,062.20
财务费用	45,015,342.83	50,077,004.40
资产减值损失	113,458,072.76	69,728,546.7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13,468.34	-204,803.6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13,468.34	-204,803.68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2,883,883.84	212,771,406.40
加：营业外收入	18,163,102.89	14,836,242.0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716,729.13	300,478.39
减：营业外支出	2,614,778.86	2,828,996.4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72,605.07	179,525.7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8,432,207.87	224,778,652.06

减：所得税费用	44,851,506.86	43,731,330.4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3,580,701.01	181,047,321.5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9,206,210.77	166,766,175.05
少数股东损益	14,374,490.24	14,281,146.5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73,580,701.01	181,047,321.5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59,206,210.77	166,766,175.0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4,374,490.24	14,281,146.5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6	0.3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6	0.3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王召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邢文瑞

会计机构负责人：石丽芳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149,463,233.81	1,081,157,800.96
减：营业成本	757,015,270.93	722,487,858.88
营业税金及附加	33,115,419.46	36,109,902.59
销售费用	21,157,589.28	15,633,718.98
管理费用	57,745,662.55	48,663,371.76
财务费用	43,055,346.19	49,730,123.63
资产减值损失	86,345,607.90	55,069,486.7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22,844.76	-204,803.6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650.29	-204,803.6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8,305,492.74	153,258,534.69
加：营业外收入	8,924,628.43	6,819,216.0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4,887,297.66	300,478.39
减：营业外支出	1,916,108.15	2,607,166.6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4,377.91	82,508.4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5,314,013.02	157,470,584.15
减：所得税费用	22,573,651.29	25,172,005.3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2,740,361.73	132,298,578.81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2,740,361.73	132,298,578.8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0	0.3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0	0.30

法定代表人：王召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邢文瑞

会计机构负责人：石丽芳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35,543,914.96	968,499,642.5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1,176,913.35	70,499,998.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6,720,828.31	1,038,999,641.2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40,597,150.07	858,664,957.5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0,776,775.82	84,680,237.0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1,763,258.82	83,024,399.6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9,045,511.76	76,646,263.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22,182,696.47	1,103,015,858.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538,131.84	-64,016,216.9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0.2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01,350.00	511,583.2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3,393.3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84,803.62	511,583.2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5,694,532.08	169,429,249.67
投资支付的现金	61,000,000.00	55,6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27,768,193.5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4,469.5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6,694,532.08	353,041,912.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3,209,728.46	-352,530,329.5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90,889,991.28	131,499,976.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22,000,000.00	865,3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99,6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12,889,991.28	1,096,399,976.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73,300,000.02	502,3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3,434,630.38	51,017,199.5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7,146,285.02	27,548,199.4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83,880,915.42	580,865,398.9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9,009,075.86	515,534,577.0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0,337,479.24	98,988,030.5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8,560,802.97	269,572,772.3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8,898,282.21	368,560,802.97

法定代表人：王召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邢文瑞

会计机构负责人：石丽芳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20,242,342.55	551,897,382.7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043,539.72	20,040,416.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7,285,882.27	571,937,799.2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56,177,430.37	565,422,089.3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6,135,701.23	58,074,880.55
支付的各项税费	57,684,679.69	48,521,293.6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8,371,291.89	53,397,527.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8,369,103.18	725,415,790.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083,220.91	-153,477,991.3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714,376.1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01,000.00	511,583.2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215,376.12	511,583.2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5,286,356.80	63,922,161.84
投资支付的现金	45,100,000.00	55,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76,844,500.00	180,55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4,469.5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7,230,856.80	300,216,631.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015,480.68	-299,705,048.1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85,499,991.28	131,499,976.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48,000,000.00	86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99,6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33,499,991.28	1,096,099,976.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59,000,000.02	482,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1,364,450.40	50,491,935.8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5,388,635.05	2,018,261.0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25,753,085.47	534,510,196.8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7,746,905.81	561,589,779.1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4,648,204.22	108,406,739.5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6,000,951.49	167,594,211.9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0,649,155.71	276,000,951.49

法定代表人：王召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邢文瑞

会计机构负责人：石丽芳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40,392,272.00				508,072,777.68				101,103,234.52		391,761,952.02	143,451,577.25	1,584,781,813.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0.00
其他													0.00
二、本年期初余额	440,392,272.00				508,072,777.68				101,103,234.52		391,761,952.02	143,451,577.25	1,584,781,813.4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8,376,844.00				456,090,185.34				26,548,072.34		104,032,640.75	20,809,075.34	635,856,817.7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9,206,210.77	14,374,490.24	173,580,701.0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8,376,844.00				456,134,770.44							6,390,000.00	490,901,614.44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8,376,844.00				456,134,770.44							6,390,000.00	490,901,614.4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4. 其他													0.00
（三）利润分配									26,548,072.34		-55,173,570.02		-28,625,497.68
1. 提取盈余公积									26,548,072.34		-26,548,072.34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8,625,497.68		-28,625,497.68
4. 其他													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4. 其他													0.00
（五）专项储备													0.00
1. 本期提取													0.00
2. 本期使用													0.00
（六）其他					-44,585.10							44,585.10	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468,769,116.00	0.00	0.00	0.00	964,162,963.02	0.00	0.00	0.00	127,651,306.86	0.00	495,794,592.77	164,260,652.59	2,220,638,631.24

法定代表人：王召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邢文瑞

会计机构负责人：石丽芳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5,465,500.00				350,787,971.76				74,643,518.76		267,970,202.93	37,127,806.02	935,994,999.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0.00
其他													0.00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5,465,500.00				350,787,971.76				74,643,518.76		267,970,202.93	37,127,806.02	935,994,999.4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4,926,772.00				157,284,805.92				26,459,715.76		123,791,749.09	106,323,771.23	648,786,814.0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6,766,175.05	14,281,146.52	181,047,321.5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730,636.00				377,480,941.92							92,042,624.71	484,254,202.6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4,730,636.00				377,480,941.92							45,000,000.00	437,211,577.9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47,042,624.71	47,042,624.71
（三）利润分配									26,459,715.76		-42,974,425.96		-16,514,710.20
1. 提取盈余公积									26,459,715.76		-26,459,715.7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514,710.20		-16,514,710.20
4. 其他													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20,196,136.00				-220,196,136.00								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20,196,136.00				-220,196,136.00								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4. 其他													0.00
（五）专项储备													0.00
1. 本期提取													0.00
2. 本期使用													0.00
（六）其他													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440,392,272.00	0.00	0.00	0.00	508,072,777.68	0.00	0.00	0.00	101,103,234.52	0.00	391,761,952.02	143,451,577.25	1,584,781,813.47

法定代表人：王召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邢文瑞

会计机构负责人：石丽芳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40,392,272.00				508,588,582.46				101,103,234.52	367,351,677.83	1,417,435,766.8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40,392,272.00				508,588,582.46				101,103,234.52	367,351,677.83	1,417,435,766.8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8,376,844.00				456,134,770.44				26,548,072.34	77,566,791.71	588,626,478.4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2,740,361.73	132,740,361.7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8,376,844.00				456,134,770.44						484,511,614.44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8,376,844.00				456,134,770.44						484,511,614.4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6,548,072.34	-55,173,570.02	-28,625,497.68
1. 提取盈余公积									26,548,072.34	-26,548,072.3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8,625,497.68	-28,625,497.68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68,769,116.00				964,723,352.90				127,651,306.86	444,918,469.54	2,006,062,245.30

法定代表人：王召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邢文瑞

会计机构负责人：石丽芳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5,465,500.00				351,303,776.54				74,643,518.76	278,027,524.98	909,440,320.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5,465,500.00				351,303,776.54				74,643,518.76	278,027,524.98	909,440,320.2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4,926,772.00				157,284,805.92				26,459,715.76	89,324,152.85	507,995,446.5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2,298,578.81	132,298,578.8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730,636.00				377,480,941.92						392,211,577.92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4,730,636.00				377,480,941.92						392,211,577.92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26,459,715.76	-42,974,425.96	-16,514,710.20
1．提取盈余公积									26,459,715.76	-26,459,715.76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514,710.20	-16,514,710.2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20,196,136.00				-220,196,136.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20,196,136.00				-220,196,136.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40,392,272.00				508,588,582.46				101,103,234.52	367,351,677.83	1,417,435,766.81

法定代表人：王召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邢文瑞

会计机构负责人：石丽芳

三、公司基本情况

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原内蒙古蒙草抗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蒙草股份”、“公司”或“本公司”）是在原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有限公司的基础上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由王召明、孙先红、徐永丽、焦果珊等33名自然人和天津红杉资本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作为发起人，注册资本为10,261.70万元（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于2010年9月15日在呼和浩特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取得注册号为150105000010047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住所：呼和浩特市盛乐经济园区盛乐五街南侧，法定代表人：王召明。截止2014年12月31日公司股本为440,392,272.00元，注册资本为440,392,272.00元。

根据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1052号”《关于核准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于2012年9月17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4,36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后公司股本变更为136,977,000.00股。

根据公司2013年5月8日召开的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按2012年12月31日总股本136,977,0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转增后公司股本变更为205,465,500.00元。

2014年1月14日，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关于核准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向宋敏敏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82号）核准，核准公司向宋敏敏和李怡敏分别发行1,558,419.00股和7,911,142.00股股份，以及非公开发行不超过5,261,075.00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用以购买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70.00%的股权。本公司于2014年4月10日向特定投资者定价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261,075.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25.2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32,999,976.00元。扣除承销费（包括保荐费）人民币5,500,000.00元、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1,288,398.08元，合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26,211,577.92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14,730,636.00元，资本溢价人民币382,769,340.00元。本次新增股本14,730,636.00股后，公司股本总额为220,196,136.00股。

根据公司2014年4月28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司按2014年4月24日总股本220,196,136.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转增后公司股本变更为440,392,272.00元。

截至2014年12月31日，股本总数为440,392,272.00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为234,549,012.00股，占股份总数的53.26%，无限售条件股份为205,843,260.00股，占股份总数的46.74%。公司注册资本为440,392,272.00元。

2015年9月23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131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4,800万股新股。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28,376,844股，新增股份已于2015年12月3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手续，并于2015年12月10日完成上市。截至2015年12月31日，股本总数为468,796,116.00股。

公司所属行业为生态环境建设。经营范围为：许可经营项目：城市园林绿化壹级（按照资质证书可承揽各种规模及类型的园林绿化工程；可承揽园林绿化工程中的整地、栽植、建筑及小品、花坛、园路、水系、喷泉、假山、雕塑、广场铺装、驳岸、桥梁、码头等园林设施及设备安装项目；可承揽各种规模及类型的园林绿化综合性养护管理工程；可从事园林绿化技术咨询、培训和信息服务）（凭资质证书经营）；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乙级（凭资质证书经营）

一般经营项目：节水、抗旱植物的研发、生产、销售、推广及技术服务；羊草、冰草、苜蓿等牧草、生态种子生产；牧草种子批发零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经许可的，未获许可不得生产经营）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王召明先生。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序号	子公司名称
1	内蒙古蒙草草产业有限公司
2	宁夏蒙草植物研发有限公司
3	内蒙古蒙草学缘种苗研发有限责任公司
4	内蒙古蒙草（呼和浩特）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5	内蒙古蒙草（赤峰）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6	内蒙古蒙草草原生态恢复有限公司
7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8	内蒙古蒙草生态牧场（通辽）有限公司
9	北京蒙草节水园林科技有限公司
10	内蒙古呼伦贝尔蒙草牧草科技有限公司
11	内蒙古蒙草锡林郭勒草原修复有限公司
12	内蒙古蒙草草牧高科有限公司
13	内蒙古蒙草植物营养科技有限公司
14	呼伦贝尔新宝力格蒙草牧草科技有限公司
15	呼伦贝尔蒙草宝格德山牧草科技有限公司
16	内蒙古锡林郭勒蒙草牧草科技有限公司
17	内蒙古蒙草原文化产业有限公司
18	内蒙古和信汇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9	内蒙古蒙草种业科技有限公司
20	赤峰蒙东草业有限责任公司
21	内蒙古蒙草水土检测有限公司
22	内蒙古蒙草阿拉善荒漠生态修复有限公司
23	东营市蒙草环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24	桐庐普天农林科技有限公司
25	东阳市普天农林科技有限公司
26	浙江普天建筑市政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27	明光市普天农林有限公司
28	包头蒙草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公司具有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

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11、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等	其他方法
除组合 1 以外的其他应收款项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15.00%	15.00%
3—4 年	30.00%	30.00%
4—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组合 1	0.00%	0.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账龄时间较长且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消耗性生物资产、农产品、农业生产成本、工程施工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3、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

- (1) 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 (2) 公司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 (3) 公司已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 (4) 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14、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

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附注“三、（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三、（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一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16、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3	4.85
构筑物及其他附属设备	年限平均法	5-20	3	4.85-19.4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3	19.4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3	19.4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3	19.40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3）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4）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17、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8、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9、生物资产

1、生物资产的分类

生物资产分为消耗性生物资产、生产性生物资产和公益性生物资产。消耗性生物资产，是指为出售而持有的、或在将来收获为农产品的生物资产，包括生长中的大田作物、蔬菜、用材林以及存栏待售的牲畜等。生产性生物资产，是指为产出农产品、提供劳务或出租等目的而持有的生物资产，包括经济林、薪炭林、产畜和役畜等。公益性生物资产，是指以防护、环境保护为主要目的的生物资产，包括防风固沙林、水土保持林和水源涵养林等。

本公司的生物资产为生产性生物资产和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物资产的计量

(1) 生物资产的初始计量

生物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生物资产的后续计量

1) 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后续计量

生产性生物资产在达到预定生产目的前发生的实际费用构成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成本。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生产性生物资产具备自我生长性，能够在生产经营中长期、反复使用，从而不断产出农产品。农业生产过程中未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之前发生的各项生产费用，应资本化计入生产性生物资产成本；在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后发生的管护、饲养费用等后续支出，应当予以费用化，计入当期损益。

2) 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后续计量

消耗性生物资产在郁闭前发生的实际费用构成消耗性生物资产的成本，郁闭后发生的后续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根据本公司基地所生产苗木的生理特性及形态，将其分为乔木类、灌木类和地被类三类植物进行郁闭度确定。消耗性生物资产郁闭前相关支出资本化，郁闭后的相关支出计入当期费用。

根据消耗性生物资产自身生长特点和对郁闭度指标的要求，各类消耗性生物资产的郁闭度确定标准如下：

乔木类：郁闭度确定为0.620

株行距约180CM*180CM，胸径6-8CM，冠径约160CM时，

郁闭度： $3.14*80*80/(180*180)=0.620$

灌木类：郁闭度确定为0.723

株行距约25CM*25CM，冠径约24CM时，

郁闭度： $3.14 * 12 * 12 / (25 * 25) = 0.723$

地被类：郁闭度确定为0.785

株行距约5CM*5CM，冠径约5CM时，

郁闭度： $3.14 * 2.5 * 2.5 / (5 * 5) = 0.785$

3、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的计提

公司对于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公司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 预期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或经济利益实现方式有重大变化的，作为会计估计变更调整使用寿命或预计净残值或改变折旧方法。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损益。

4、生物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每年度终了，对生产性生物资产和消耗性生物资产进行检查，有证据表明生产性生物资产可收回金额或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低于金额计提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准备和消耗性生物资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得转回；消耗性生物资产跌价因素消失的，原已计提的跌价准备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0、油气资产

21、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 据
土地使用权	50年	土地使用权证所规定期限
土地承包经营权	注	
软件	5年	

注：土地承包经营权根据土地承包经营期限进行摊销。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经复核，公司无使用寿命仍为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5、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1、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2、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2、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

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其中：

- 1、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最佳预期经济利益实现方式合理摊销。
- 2、其他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没有明确受益期的按5年平均摊销。

24、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费制度（补充养老保险）/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25、预计负债

26、股份支付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28、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原则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方法

劳务在同一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

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会计年度的，在劳务合同的总收入、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和为完成劳务将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劳务收入。

4、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方法

(1) 本公司的建造合同为绿化工程施工合同，合同形式主要为约定预计工程总造价的固定造价合同，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合同中明确约定工程款支付条件，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润很可能流入企业；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实际发生的成本；所有的工程合同均由公司专业的部门编制工程预算，如合同发生变更，必须取得双方的认可，在施工过程中，根据合同进度定期取得由建设方和监理方书面确认的工程量确认单，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的确定，因此公司的建造合同属于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合同，公司采用完工百分比法核算工程施工收入和成本。合同的完工进度为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是指实现工程完工进度所发生的材料费、人工费、机械费等直接成本和各种间接成本，预计总成本是指公司根据招标文件、施工图纸以及签证变更等资料所测算的为完成合同预计发生的总成本

(2) 当建造合同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时，如果已经发生的合同成本预计能够收回的，收入按照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同时确认合同费用；如果预计已发生成本不能够收回的，在发生时只确认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3) BT业务

如提供建造服务，建造期间，对于所提供的建造服务按《企业会计准则第15号-建造合同》确认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同时确认“长期应收款-建设期”。在工程完工并审定工程造价后，将“长期应收款-建设期”科目余额（实际总投资额，包括工程成本与工程毛利）与回购基数之间的差额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结转“长期应收款-建设期”至“长期应收款-回购期”；回购款总额与回购基数之间的差额，采用实际利率法在回购期内分摊投资收益；

如未提供建造服务，按建造过程中支付的工程价款并考虑合同规定的投资回报，将回购款确认为“长期应收款-回购期”，并将回购款与支付的工程价款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采用实际利率法在回购期内分摊投资收益。对长期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内可回购的部分，应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核算。

对长期应收款，原则上不计提坏账准备，如有确凿证据表明不能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则按其不可收回的金额计提坏账准备。

29、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1、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6%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收入计征	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7%、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12.5%、15%、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	12.5%，15%，免税
内蒙古蒙草草产业有限公司	12.5%，免税
宁夏蒙草植物研发有限公司	12.5%，免税
内蒙古蒙草学缘种苗研发有限责任公司	12.5%，免税
内蒙古蒙草（呼和浩特）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免税
内蒙古蒙草（赤峰）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免税
内蒙古蒙草草原生态恢复有限公司	免税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25%
内蒙古蒙草生态牧场（通辽）有限公司	免税
北京蒙草节水园林科技有限公司	免税
内蒙古呼伦贝尔蒙草牧草科技有限公司	25%，免税
内蒙古蒙草锡林郭勒草原修复有限公司	免税
内蒙古蒙草草牧高科有限公司	免税
内蒙古蒙草植物营养科技有限公司	免税
呼伦贝尔新宝力格蒙草牧草科技有限公司	12.5%，25%
呼伦贝尔蒙草宝格德山牧草科技有限公司	12.5%，25%
内蒙古锡林郭勒蒙草牧草科技有限公司	12.5%，25%
内蒙古蒙草原文化产业有限公司	25%
内蒙古和信汇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5%
内蒙古蒙草种业科技有限公司	25%
赤峰蒙东草业有限责任公司	25%
内蒙古蒙草水土检测有限公司	6%
内蒙古蒙草阿拉善荒漠生态修复有限公司	25%
东营市蒙草环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25%
明光市普天农林有限公司	免税
浙江普天建筑市政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25%
桐庐普天农林科技有限公司	免税
东阳市普天农林科技有限公司	免税
包头蒙草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15%

2、税收优惠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第十五条第一款“农业生产者销售的自产农产品”免征增值税的规定，公司及子公司内蒙古蒙草草产业有限公司、北京蒙草节水园林科技有限公司、宁夏蒙草植物研发有限公司、内蒙古蒙草（赤峰）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内蒙古蒙草草原生态恢复有限公司、内蒙古蒙草生态牧场（通辽）有限公司、内蒙古蒙草锡林郭勒草原修

复有限公司、内蒙古蒙草草牧高科有限公司、内蒙古蒙草植物营养科技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内蒙古蒙草学缘种苗研发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蒙草（呼和浩特）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明光市普天农林有限公司、桐庐普天农林科技有限公司和东阳市普天农林科技有限公司销售自产农产品免征增值税。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和《企业所得税减免税管理办法（试行）》的相关规定，从事农业、林业项目的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

3、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和《企业所得税减免税管理办法（试行）》的相关规定，从事花卉、茶以及其他饮料作物和香料作物的种植所得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农林牧渔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1年第48号）第四条第（三）款“观赏性作物的种植，按花卉、茶及其他饮料作物和香料作物的种植项目处理”的规定，种植园林绿化用草、文体设施用草项目所得可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4、根据和地税（2012）1号文关于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审核通知书，公司符合西部大开发鼓励类产业税收优惠政策，企业所得税减按15%税率征收。

根据和地税（2016）1号文关于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备案登记书，收悉公司报送的享受西部大开发优惠政策备案资料。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36,098.09	250,993.57
银行存款	497,892,810.07	367,897,216.84
其他货币资金	168,708,218.30	31,327,716.94
合计	666,937,126.46	399,475,927.35

其他说明

其中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62,617,178.84	25,529,938.32
工资保证金	5,421,665.41	5,385,186.06
合计	168,038,844.25	30,915,124.38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无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102,058.16	1,500,000.00
合计	2,102,058.16	1,500,000.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7,500,000.00	
合计	7,500,000.00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其他说明

无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7,470,557.53	10.09%	67,215,727.14	24.22%	210,254,830.39	34,362,031.33	1.55%	14,815,434.28	43.12%	19,546,597.05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56,739,220.23	89.30%	240,012,898.52	9.77%	2,216,726,321.71	2,175,980,945.35	98.45%	193,397,313.52	8.89%	1,982,583,631.8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686,271.42	0.61%	3,498,703.76	20.97%	13,187,567.66					
合计	2,750,896,049.18	100.00%	310,727,329.42		2,440,168,719.76	2,210,342,976.68	100.00%	208,212,747.80		2,002,130,228.8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鄂托克旗园林绿化局	28,792,365.00	17,375,556.08	60.35%	存在减值迹象
鄂尔多斯市恩格贝生态示范区管理委员会	5,171,057.00	3,585,528.50	69.34%	存在减值迹象
乌海市园林管理处	11,040,905.00	7,918,692.09	71.72%	存在减值迹象
乌海市乌达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6,603,791.00	4,186,553.30	63.40%	存在减值迹象
正蓝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9,465,308.00	5,212,277.80	55.07%	存在减值迹象
浙江锦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等 47 家公司	216,397,131.53	28,937,119.37	13.37%	超信用期未收回款项
合计	277,470,557.53	67,215,727.14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381,027,487.67	69,051,374.41	5.00%
1 年以内小计	1,381,027,487.67	69,051,374.41	5.00%
1 至 2 年	645,188,457.38	64,518,845.74	10.00%
2 至 3 年	242,155,817.64	36,323,372.64	15.00%
3 至 4 年	148,305,301.57	44,491,590.47	30.00%
4 至 5 年	28,868,881.43	14,434,440.72	50.00%
5 年以上	11,193,274.54	11,193,274.54	100.00%
合计	2,456,739,220.23	240,012,898.5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02,514,581.6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第一名	292,618,921.67	10.64%	48,425,265.94
第二名	188,300,896.80	6.85%	12,259,678.97
第三名	105,023,523.31	3.82%	8,185,422.91
第四名	103,247,171.82	3.75%	8,364,915.51
第五名	90,671,285.38	3.30%	5,508,935.28
合计	779,861,798.98	28.36%	82,744,218.61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3,448,380.25	86.92%	8,156,999.86	93.81%
1 至 2 年	3,469,546.92	12.86%	538,106.92	6.19%
2 至 3 年	60,290.81	0.22%		
合计	26,978,217.98	--	8,695,106.78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金华市南山苗木专业合作社	4,923,000.00	18.25%
金华市通达苗木专业合作社	3,344,500.00	12.40%
金华市倍根苗木专业合作社	2,009,500.00	7.45%
土默特左旗兵州亥乡经营管理站	1,921,627.05	7.12%
内蒙古天海农资有限公司	1,732,000.00	6.42%
合计	13,930,627.05	51.64%

其他说明：

7、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8、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单位：元

其他说明：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	104,908,807.50	100.00%	10,707,070.72	10.21%	94,201,736.78	80,186,114.05	100.00%	6,770,375.12	8.44%	73,415,738.93

其他应收款										
合计	104,908,807.50	100.00%	10,707,070.72	10.21%	94,201,736.78	80,186,114.05	100.00%	6,770,375.12	8.44%	73,415,738.9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44,232,073.19	2,211,603.66	5.00%
1 年以内小计	44,232,073.19	2,211,603.66	5.00%
1 至 2 年	42,625,894.12	4,262,589.41	10.00%
2 至 3 年	11,369,109.52	1,705,366.43	15.00%
3 至 4 年	4,927,270.59	1,478,181.18	30.00%
4 至 5 年	1,410,260.08	705,130.04	50.00%
5 年以上	344,200.00	344,200.00	100.00%
合计	104,908,807.50	10,707,070.7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341,635.6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404,94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04,940.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项目备用金	11,780,332.36	8,258,578.71
保证金	82,050,757.88	63,231,391.64
押金	1,354,189.35	2,199,748.50
借款	1,322,352.14	323,157.54
应收土地款	4,972,598.00	4,972,598.00
其他	3,428,577.77	1,200,639.66
合计	104,908,807.50	80,186,114.05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包头市昆都仑区国有资产管理（运营）中心	履约保证金	29,000,000.00	1-2 年	27.64%	2,900,000.00
郑州新发展基础设施建设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5,673,697.00	1 年以内	5.41%	283,684.85
浙江锦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2,093,000.00	1-2 年	2.00%	209,300.00
浙江锦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2,600,000.00	2-3 年	2.48%	390,000.00
浙江锦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715,000.00	3-4 年	0.68%	214,500.00
包头市云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履约保证金	5,000,000.00	1 年以内	4.77%	250,000.00
锡盟苏尼特右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履约保证金	2,670,943.00	3-4 年	2.55%	801,282.90
锡盟苏尼特右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履约保证金	329,057.00	1-2 年	0.31%	32,905.70
锡盟苏尼特右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履约保证金	120,558.00	2-3 年	0.11%	18,083.70
合计	--	48,202,255.00	--	45.95%	5,099,757.15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10、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7,808,341.22		17,808,341.22	37,525,229.10		37,525,229.10
在产品	467,653.19		467,653.19			
库存商品	4,394,902.56		4,394,902.56	2,860,431.01		2,860,431.01
周转材料				967,123.70		967,123.70
消耗性生物资产	78,105,960.46	428,612.98	77,677,347.48	75,329,142.39	488,741.24	74,840,401.15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262,206,704.64		262,206,704.64	201,575,228.00		201,575,228.00
农产品	15,410,409.97	6,507,628.14	8,902,781.83	665,705.57	13,631.14	652,074.43
农业生产成本	16,926,594.81		16,926,594.81	10,474,150.17		10,474,150.17
劳务成本	250,683.44		250,683.44			
委托加工物资	630,069.61		630,069.61	2,172,036.59		2,172,036.59
合计	396,201,319.90	6,936,241.12	389,265,078.78	331,569,046.53	502,372.38	331,066,674.15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消耗性生物资产	488,741.24	225,478.54		285,606.80		428,612.98
农产品	13,631.14	6,507,628.14		13,631.14		6,507,628.14
合计	502,372.38	6,733,106.68		299,237.94		6,936,241.12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3,252,440,696.47
累计已确认毛利	1,312,114,434.33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4,302,348,426.16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262,206,704.64

其他说明：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其他说明：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2,240,000.00	2,800,000.00
合计	2,240,000.00	2,800,000.00

其他说明：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进项税留抵金额	3,612,818.74	5,748,703.79
预缴的企业所得税	266,348.21	366,626.00
理财产品	1,500,000.00	
合计	5,379,166.95	6,115,329.79

其他说明：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37,100,000.00		37,100,000.00	6,100,000.00		6,100,000.00
按成本计量的	37,100,000.00		37,100,000.00	6,100,000.00		6,100,000.00
合计	37,100,000.00		37,100,000.00	6,100,000.00		6,100,000.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内蒙古本富牧业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3.00%	
杭州园易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00,000.00	1,900,000.00		2,000,000.00					7.00%	
内蒙古呼和浩特金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9,100,000.00		29,100,000.00					0.76%	
合计	6,100,000.00	31,000,000.00		37,100,000.00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单位：元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项目	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	持续下跌时间(个月)	已计提减值金额	未计提减值原因
------------	------	--------	----------------	------------	---------	---------

其他说明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单位：元

债券项目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	----	------	------	-----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其他说明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14,864,181.13		14,864,181.13	15,106,736.81		15,106,736.81	3.9629%
合计	14,864,181.13		14,864,181.13	15,106,736.81		15,106,736.81	--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无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内蒙古大草原生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8,540,645.57			790,752.24						29,331,397.81	
内蒙古蒙蜜蜂产业有限公司	1,475,629.97			-29,758.80					-1,445,871.17		
内蒙古亿利蒙草种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4,500,000.00			-169,762.97						4,330,237.03	
内蒙古草原生态畜牧产业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14,778,920.78			-336,842.52						14,442,078.26	
通辽市蒙草沙地治理与林草牧业发展研究院有限公司		16,000,000.00		-245,737.66	-773,354.57					14,980,907.77	
内蒙古蒙草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4,000,000.00		-6,755.44						13,993,244.56	
小计	49,295,196.32	30,000,000.00		1,894.85	-773,354.57				-1,445,871.17	77,077,865.43	
合计	49,295,196.32	30,000,000.00		1,894.85	-773,354.57				-1,445,871.17	77,077,865.43	

其他说明

18、投资性房地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3,852,604.30			13,852,604.30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3,852,604.30			13,852,604.30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13,852,604.30			13,852,604.30
4.期末余额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426,952.13			2,426,952.13
2.本期增加金额	443,283.36			443,283.36
(1) 计提或摊销				
3.本期减少金额	2,870,235.49			2,870,235.49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3) 转入固定资 产	2,870,235.49			2,870,235.49
4.期末余额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期初账面价值	11,425,652.17			11,425,652.17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	------	-----------

其他说明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构筑物及其他附属设施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7,711,644.89	22,629,358.40	17,505,938.57	8,815,144.35	118,999,290.77	245,661,376.98
2.本期增加金额	22,476,272.04	8,244,780.11	2,450,930.22	4,737,387.28	35,277,331.71	73,186,701.36
(1) 购置		6,974,028.11	2,261,619.22	3,274,747.28	4,808,129.91	17,318,524.52
(2) 在建工程转入	8,517,416.05	1,218,152.00	189,311.00	1,455,640.00	27,883,681.80	39,264,200.85
(3) 企业合并增加						
(4)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13,958,855.99					13,958,855.99
(5) 其他		52,600.00		7,000.00		59,600.00
(6) 债务重组					2,585,520.00	2,585,520.00
3.本期减少金额		7,000.00	54,200.00	89,213.23	57,268.50	207,681.73
(1) 处置或报废		7,000.00	14,200.00	89,213.23	57,268.50	167,681.73
(2) 转入在建工程						
(3) 债务重组			40,000.00			40,000.00

4.期末余额	100,187,916.93	30,867,138.51	19,902,668.79	13,463,318.40	154,219,353.98	318,640,396.6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678,118.38	6,755,621.21	9,025,145.70	4,262,782.89	14,368,168.00	36,089,836.18
2.本期增加金额	7,142,370.08	4,397,465.47	2,815,235.37	1,646,235.82	12,889,517.19	28,890,823.93
(1) 计提	4,272,134.59	4,116,508.59	2,815,235.37	1,637,718.94	11,263,711.52	24,105,309.01
(2)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2,870,235.49					2,870,235.49
(3) 其他		280,956.88		8,516.88	1,625,805.67	1,915,279.43
3.本期减少金额		1,587.60	51,071.57	36,375.00	5,091.90	94,126.07
(1) 处置或报废		1,587.60	49,127.57	36,375.00	5,091.90	92,182.07
(2) 债务重组			1,944.00			1,944.00
(3) 固定资产出资						
4.期末余额	8,820,488.46	11,169,534.48	11,790,375.46	5,853,542.35	27,252,593.29	64,886,534.0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91,367,428.47	19,697,604.03	8,112,293.33	7,609,776.05	126,966,760.69	253,753,862.57
2.期初账面价值	73,366,510.95	14,309,881.81	8,377,951.39	4,239,325.50	53,651,839.10	209,571,540.80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23,000,000.00	1,380,000.00		21,620,000.00	
构筑物及其他附属设施	2,585,520.00	209,427.10		2,376,092.90	
杭州市江干区白云大厦 2 幢 405 室	5,568,180.00	793,465.56		4,774,714.44	
合计	31,153,700.00	2,382,892.66		28,770,807.34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北京市海淀区溪山嘉园景湖轩 19 号房屋	31,020,000.00	正在办理中
乌拉特后旗公安局办公楼	21,620,000.00	正在办理中
商厅	2,376,092.90	正在办理中
办公楼（草业本部）	5,126,256.79	在租入的苗圃基地上自建办公楼，无法办理产权证
办公楼（土左）	1,248,886.96	在租入的苗圃基地上自建办公楼，无法办理产权证
办公楼（五原）	1,239,321.80	在租入的苗圃基地上自建办公楼，无法办理产权证

其他说明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光伏发电项目 (阿拉善)	60,856,806.81		60,856,806.81			
熏蒸库区储草场 硬化工程、防火 墙、自动熏蒸控 制系统等建设工 程(锡盟牧草)	8,769,554.91		8,769,554.91			
熏蒸库、熏蒸控 制系统、锅炉房 的建设工程(新 宝力格)	6,566,408.80		6,566,408.80			
办公楼	5,076,102.00		5,076,102.00	7,797,156.75		7,797,156.75
温室大棚(草原 生态恢复)	2,134,240.80		2,134,240.80	4,955,355.60		4,955,355.60
木质蒙古包(文 化公司)	1,637,215.00		1,637,215.00			
草库(牧草本部)	1,232,640.00		1,232,640.00			
植物馆智能大棚 (阿拉善)	1,080,000.00		1,080,000.00			
蒙古包建设工程 (文化公司)	631,925.90		631,925.90			
网围栏工程(草 牧高科)	507,451.70		507,451.70			
砂石路(和信园)	489,504.00		489,504.00			
砖混蒙古包(文 化公司)	409,131.00		409,131.00			
管理房(文化公 司)	313,952.00		313,952.00			
种质资源库(草 原生态恢复)	300,000.00		300,000.00			
园区电路工程 (北京节水园)	227,343.00		227,343.00			

林)					
打井工程(草牧高科)	202,340.00		202,340.00		
木栈道(文化公司)	189,494.00		189,494.00		
厕所(文化公司)	169,259.00		169,259.00		
厨房、餐厅(文化公司)	151,435.00		151,435.00		
节水园林展示项目(北京节水园林)	121,141.58		121,141.58		
智能温室门前广场(北京节水园林)	119,386.26		119,386.26		
电力工程(草牧高科)	115,108.00		115,108.00		
喷灌工程(文化)	105,359.00		105,359.00		
库房(文化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日光连栋温室				3,985,600.00	3,985,600.00
钢结构仓库(呼伦贝尔蒙草牧草)				1,641,600.00	1,641,600.00
钢结构温室(草产业)				7,890,336.00	7,890,336.00
配电工程				1,391,134.00	1,391,134.00
管道沟槽				624,666.29	624,666.29
灌溉系统(北京)				275,951.00	275,951.00
监控设备(草产业)				287,700.00	287,700.00
喷灌机工程(呼市)				670,152.00	670,152.00
苗床				1,239,493.56	1,239,493.56
圆拱棚工程(北京)				186,912.00	186,912.00
其他	226,541.03		226,541.03	209,432.00	209,432.00
合计	91,732,339.79		91,732,339.79	31,155,489.20	31,155,489.2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 资产金额	本期 其他 减少 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 计投入 占预算 比例	工程进 度	利息 资本 化累 计金 额	其 中： 本期 利息 资本 化金 额	本期 利息 资本 化率	资金 来源
蒙草“草博 园”展示厅项 目（和信园）	2,000,000.00		1,771,737.08	1,771,737.08			88.59%	100.00%				其他
办公楼（草产 业）	4,355,465.00	4,368,304.00	928,720.00	5,297,024.00			121.62 %	100.00%				募股 资金
苗床（草产 业）	3,454,938.08	1,239,493.56	302,233.05	1,541,726.61			44.62%	45.00%				募股 资金
钢结构温室 （草产业）	9,893,304.00	7,890,336.00	146,700.00	8,037,036.00			81.24%	82.00%				募股 资金
供电设备（草 产业）	1,552,119.00	690,000.00	690,000.00	1,380,000.00			88.91%	90.00%				募股 资金
日光连栋温 室（赛汉）	4,024,080.00	3,985,600.00		3,985,600.00			99.04%	100.00%				其他
智能温室（北 京）	1,400,000.00		1,399,810.35	1,399,810.35			99.99%	100.00%				其他
植物馆智能 温室大棚（阿 拉善）	1,080,000.00		1,080,000.00			1,080,000.00	100.00 %	100.00%				其他
光伏发电项 目（阿拉善）	70,000,000.00		60,856,806.81			60,856,806.81	86.94%	90.00%				其他
办公楼及附 属工程（阿拉 善）	6,132,832.00		5,076,102.00			5,076,102.00	82.77%	85.00%				其他
温室大棚（草 原生态恢复）	5,355,312.00	4,955,355.60	380,246.40	3,201,361.20		2,134,240.80	99.63%	99.00%				其他
熏蒸库区储 草场硬化工 程、防火墙、	15,000,000.00		8,769,554.91			8,769,554.91	58.46%	60.00%				其他

自动熏蒸控制系统等建设工程(锡盟牧草)												
熏蒸库、熏蒸控制系统、锅炉房的建设工程(新宝力格)	12,000,000.00		6,566,408.80		6,566,408.80	54.72%	50.00%					其他
办公区	2,502,637.19	2,502,637.19	-717,083.00	1,785,554.19		71.35%	100.00%					其他
钢结构仓库	1,641,600.00	1,641,600.00		1,641,600.00		100.00%	100.00%					其他
草库	1,548,000.00		1,232,640.00		1,232,640.00	79.63%	80.00%					其他
办公楼(武川分公司)	927,981.00	525,942.56	401,483.50	927,426.06		99.94%	100.00%					募股资金
合计	142,868,268.27	27,799,268.91	88,885,359.90	30,968,875.49	85,715,753.32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	--------	------

其他说明

21、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2、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种植业			畜牧养殖业		林业	水产业	合计
	生态草场	苜蓿	租摆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767,825.49	25,452,922.43	1,528,150.85					29,748,898.77
2.本期增加金额		5,151,911.06						5,151,911.06
(1)外购								
(2)自行培育		5,151,911.06						5,151,911.06
3.本期减少金额	2,767,825.49	5,818,159.20						8,585,984.69
(1)处置	2,767,825.49	5,818,159.20						8,585,984.69
(2)其他								
4.期末余额		24,786,674.29	1,528,150.85					26,314,825.14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664,048.42	1,445,535.02					4,109,583.44
2.本期增加金额		4,276,310.82	82,615.83					4,358,926.65
(1)计提		4,276,310.82	82,615.83					4,358,926.65
3.本期减少金额		270,625.96						270,625.96
(1)处置		270,625.96						270,625.96
(2)其他								
4.期末余额		6,669,733.28	1,528,150.85					8,197,884.1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							
4.期末余额		18,116,941.01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8,116,941.01				18,116,941.01
2.期初账面价值	2,767,825.49	22,788,874.01	82,615.83				25,639,315.33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1,528,242.80		300,000.00	2,305,726.41	54,133,969.21
2.本期增加金额	62,576,413.29			234,193.85	62,810,607.14
(1) 购置	62,576,413.29			234,193.85	62,810,607.14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9,624,000.00				9,624,000.00

(1) 处置					
(2)解除土地使用合同	9,624,000.00				9,624,000.00
4.期末余额	104,480,656.09		300,000.00	2,539,920.26	107,320,576.35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884,866.22		22,500.00	970,694.14	2,878,060.36
2.本期增加金额	2,047,458.73		30,000.00	447,419.12	2,524,877.85
(1) 计提	2,047,458.73		30,000.00	447,419.12	2,524,877.85
3.本期减少金额	715,639.50				715,639.50
(1) 处置					
(2)解除土地使用合同	715,639.50				715,639.50
4.期末余额	3,216,685.45		52,500.00	1,418,113.26	4,687,298.7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01,263,970.64		247,500.00	1,121,807.00	102,633,277.64
2.期初账面价值	49,643,376.60		277,500.00	1,335,032.27	51,255,908.85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254.7 亩土地承包经营权	2,132,176.46	正在办理中
99188 亩草场经营权	58,620,108.00	部分办理完成

其他说明：

26、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184,259,131.23			184,259,131.23
内蒙古蒙草植物营养科技有限公司	6,406.27			6,406.27
内蒙古蒙草植物营养科技有限公司	7,288.19			7,288.19
合计	184,272,825.69			184,272,825.69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本次评估选用现金流量折现法中的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模型进行减值测试。期末经测试，未见商誉存在减值。

其他说明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基地前期建设费用	10,310,052.58	2,935,700.82	1,804,556.98	3,008,793.29	8,432,403.13
土地租赁费	24,616,288.92	60,000.00	3,947,915.94	391,544.76	20,336,828.22
活动临时设施	152,797.39		91,344.96		61,452.43
装修费	10,543,951.24	138,194.00	3,132,686.66		7,549,458.58

房租费	166,666.70	1,300,000.00	1,366,666.74		99,999.96
草场租赁费	0.00	2,905,908.00	128,580.00		2,777,328.00
其他	1,174,528.23	345,538.03	275,165.98		1,244,900.28
合计	46,964,285.06	7,685,340.85	10,746,917.26	3,400,338.05	40,502,370.60

其他说明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17,192,249.66	53,629,056.98	214,029,485.74	36,432,432.78
折旧年限差异	7,470,776.01	1,526,322.67	2,645,509.64	390,152.48
无形资产摊销年限差异	1,133.28	141.66	1,133.28	141.66
递延收益	17,519,661.06	2,965,213.16	13,912,450.08	2,126,323.52
合计	342,183,820.01	58,120,734.47	230,588,578.74	38,949,050.4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58,120,734.47		38,949,050.44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3,145,954.53	207,484.35
可抵扣亏损	33,669,747.32	14,011,514.44
合计	56,815,701.85	14,218,998.79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5		266,092.98	
2016	138,033.09	138,033.09	
2017	1,209,889.29	1,353,114.01	
2018	4,409,627.58	4,995,373.64	
2019	7,165,082.17	7,258,900.72	
2020	20,747,115.19		
合计	33,669,747.32	14,011,514.44	--

其他说明：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与长期资产相关的预付款	45,308,305.64	10,450,519.02
合计	45,308,305.64	10,450,519.02

其他说明：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67,000,000.00	
抵押借款		3,000,000.00
保证借款	482,000,000.00	144,300,000.00
信用借款		330,000,000.00
应付票据重分类	750,000.00	
合计	649,750,000.00	477,3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保证借款包括：①由王召明提供担保，本公司向民生银行呼和浩特分行营业部借款人民币100,000,000.00元；②由王召明、刘颖提供担保，本公司向交通银行呼和浩特乌兰支行借款人民币100,000,000.00元；③由王召明、刘颖提供担保，本公司向内蒙古呼和浩特金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昭乌达支行借款人民币50,000,000.00元；④由王召明、徐永丽、通辽余粮畜牧业开发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本公司向内蒙古银行呼和浩特车站支行借款人民币180,000,000.00元。⑤由本公司担保，本公司子公司内蒙古蒙草草产业有限公司向呼和浩特市玉泉蒙银村镇银行借款人民币13,000,000.00元。⑥由李怡敏/宋敏敏及本公司担保，本公司子公司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城东支行借款人民币14,300,000.00元，向中国民生银行杭州解放支行借款10,000,000.00元，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城东支行通过委托债权投资借款14,700,000.00元。

质押借款包括：本公司向建设银行呼和浩特锡林南路都市支行借款人民币167,000,000.00元，由王召明、刘颖提供担保，质押王召明持有本公司的股票1400万股及本公司应收账款42,514,737.00元。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其他说明：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38,771,939.86	50,934,065.14
合计	238,771,939.86	50,934,065.14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751,757,030.07	621,547,773.98
1 年以上	287,819,348.77	230,697,509.91
合计	1,039,576,378.84	852,245,283.8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东营市恒泰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15,345,167.32	未达到付款条件
包头市九原区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办公室	13,000,000.00	未达到付款条件

合计	28,345,167.32	--
----	---------------	----

其他说明：

36、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5,773,867.04	12,078,995.21
1 年以上	63,139.36	63,139.36
合计	5,837,006.40	12,142,134.5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其他说明：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1,429,159.24	102,517,121.29	97,588,228.78	16,358,051.7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32,864.81	7,022,116.20	7,022,301.99	232,679.02
三、辞退福利		125,195.76	125,195.76	
合计	11,662,024.05	109,664,433.25	104,735,726.53	16,590,730.77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048,231.56	94,311,568.77	89,318,644.27	16,041,156.06

2、职工福利费		1,351,888.93	1,351,888.93	
3、社会保险费	117,737.31	3,450,393.00	3,428,014.69	140,115.62
其中：医疗保险费	106,454.90	2,783,426.36	2,766,013.68	123,867.58
工伤保险费	3,382.62	293,833.21	293,620.01	3,595.82
生育保险费	7,899.79	279,051.05	274,298.62	12,652.22
4、住房公积金	119,885.20	1,755,328.00	1,871,302.00	3,911.2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43,305.17	1,647,942.59	1,618,378.89	172,868.87
合计	11,429,159.24	102,517,121.29	97,588,228.78	16,358,051.7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08,963.08	6,483,071.36	6,482,200.33	209,834.11
2、失业保险费	23,901.73	539,044.84	540,101.66	22,844.91
合计	232,864.81	7,022,116.20	7,022,301.99	232,679.02

其他说明：

3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127,890.75	2,236,049.60
营业税	60,526,875.39	74,512,596.48
企业所得税	31,325,128.98	26,377,450.17
个人所得税	461,112.92	450,157.26
城市维护建设税	5,080,515.38	5,731,356.49
教育费附加	3,106,924.80	3,760,340.97
印花税	69,461.79	18,230.32
水利建设基金	1,077,446.07	872,475.87
土地使用税	180.00	90.00
房产税	75.60	75.60
合计	105,775,611.68	113,958,822.76

其他说明：

39、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73,979.86	148,333.33

企业债券利息		5,625,000.0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852,476.12	918,600.00
无追索权应收账款保理费用	2,880,000.00	9,000,000.00
合计	3,906,455.98	15,691,933.33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	------	------

其他说明：

40、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2,714,704.60	
合计	12,714,704.6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单位往来款	1,393,872.37	370,158.10
个人借款	11,080,745.48	25,337,573.10
其他	631,507.19	5,477.04
合计	13,106,125.04	25,713,208.2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42、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18,800,000.00	92,000,000.00
合计	118,800,000.00	92,000,000.00

其他说明：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明细：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利率(%)	期末余额
中信银行包头分行营业部	2014/7/30	2016/7/20	8.900	36,000,000.00
中信银行包头分行营业部	2014/7/30	2016/11/20	8.900	9,000,000.00
招商银行呼和浩特大学东街支行	2014/9/23	2016/3/20	6.765	12,000,000.00
招商银行呼和浩特大学东街支行	2014/9/23	2016/8/28	6.765	12,000,000.00
招商银行呼和浩特大学东街支行	2014/8/29	2016/2/20	6.765	12,000,000.00
招商银行呼和浩特大学东街支行	2014/8/29	2016/8/28	6.765	12,000,000.00
招商银行呼和浩特大学东街支行	2015/1/29	2016/1/20	6.60	5,000,000.00
招商银行呼和浩特大学东街支行	2015/1/29	2016/8/28	6.60	10,000,000.00
中信银行呼和浩特锡林南路支行	2015/2/12	2016/6/20	3.90	3,900,000.00
中信银行呼和浩特锡林南路支行	2015/2/12	2016/12/20	3.90	3,900,000.00
土默特左旗财政局	2014/2/20	2016/7/20	8.00	3,000,000.00
合计				118,800,000.00

本公司向中信银行包头分行营业部以有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的方式取的借款总额81,000,000.00元，其中45,000,000.00元为一年内到期，且银行利息由包头市昆都仑区财政局承担。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99,900,000.00
合计		99,900,000.00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息				
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100,000,000.00	2014-3-28	365 天	100,000,000.00	99,900,000.00			100,000.00	99,900,000.00		0.00
合计	--	--	--	100,000,000.00	99,900,000.00			100,000.00	99,900,000.00		0.00

其他说明：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36,000,000.00	81,000,000.00
信用借款	43,199,999.98	48,000,000.00
合计	79,199,999.98	129,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质押借款包括：本公司向中信银行包头分行营业部以有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的方式取的借款余额81,000,000.00元，其中45,000,000.00元为一年内到期，且银行利息由包头市昆都仑区财政局承担。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融资租赁应付增值税销项税	6,102,564.22	6,428,034.19

其他说明：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49、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3,628,205.93	23,174,140.00	16,817,685.70	39,984,660.23	
合计	33,628,205.93	23,174,140.00	16,817,685.70	39,984,660.23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土左设施农业建设补贴款（草业-土左）	1,018,959.80		127,369.92		891,589.88	与资产相关
200 亩现代温室设施农业区建设补贴（草本）	3,200,000.08		399,999.96		2,800,000.12	与资产相关
草业公司武川基地牧草良种补贴（草业本部）		236,550.00	111,704.11		124,845.89	与资产相关
草业公司研发部阴山北部呼和浩特区域草原生态修复技术集成示范项目补贴（草业本部）		500,000.00	166,666.67		333,333.33	与收益相关
草业公司研发部第十五批“草原英才”项目补贴（草业本部）		500,000.00	27,777.78		472,222.22	与收益相关
土地租赁费补贴（草业-五原）	148,499.94		11,000.04		137,499.90	与资产相关
土地租赁费补助（宁夏）	2,266,454.69		47,547.96		2,218,906.73	与资产相关
乌兰布和合作框架协议-沙生植物馆建设补助金		3,000,000.00			3,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科委课题经费		2,520,140.00	840,046.68		1,680,093.32	与收益相关
关于苗木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完善基础设施建设资金的补贴	10,412,500.00		262,500.00		10,150,000.00	与资产相关
新型生物肥料研发应用-纳米微孔活性硅在生物肥料中应用的研发与产业化示范（植物营养）		200,000.00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政府拨付农业设施补贴（呼伦贝尔蒙草牧草草母公司）		250,000.00	16,806.72		233,193.28	与资产相关
“抗灾储备草”管护费补贴（呼伦贝尔蒙草牧草草母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牧草良种补贴款（赤峰）	401,165.81	113,000.00	104,013.35		410,152.46	与资产相关

高产优质苜蓿示范建设项目补贴（赤峰农业）		900,000.00	137,916.67		762,083.33	与资产相关
牧草原种繁育基地建设补贴(赤峰农业)		1,800,000.00	311,249.99		1,488,750.01	与资产相关
牧草良种补贴（呼市）	408,942.27		92,590.68		316,351.59	与资产相关
优质苜蓿种植补贴（呼市）	1,100,610.71		1,100,610.71			与收益相关
牧草良种补贴（呼市）	309,166.69		309,166.69			与资产相关
牧草良种补贴（呼市）		203,450.00	203,450.00			与资产相关
优质苜蓿草补贴（呼市）		6,620,000.00	6,6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基地流转费补贴（呼市）		1,741,000.00	1,741,000.00			与收益相关
优良牧草新品系选育	20,000.10		9,999.96		10,000.14	与收益相关
北方干旱半干旱地区植物种质资源库及其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创业人才团队	455,000.00		59,676.56		395,323.44	与收益相关
2013年自治区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13,062,890.10		1,832,472.10		11,230,418.00	与资产相关
抗逆生态树种臭柏、白刺新品种选育	429,455.76	360,000.00	553,478.79		235,976.97	与收益相关
内蒙古河套地区盐碱地改良及绿化配套技术开发与集成示范		200,000.00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内蒙古草原生态修复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		300,000.00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节水耐旱植物在生态建设及城镇园林绿化中的推广应用		500,000.00	333,299.00		166,701.00	与收益相关
创业就业"以奖代补"		2,000,000.00	12,088.00		1,987,912.00	与资产相关
退化草原生态系统修复技术集成及示范		130,000.00	13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年内蒙古草原生态修复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		2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自治区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建设-内蒙古自治区蒙古高原土著植物资源利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建设		400,000.00	133,333.32		266,666.68	与收益相关
财政扶持企业资金（普天）	394,559.98		21,920.04		372,639.94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3,628,205.93	23,174,140.00	16,817,685.70		39,984,660.23	--

其他说明：

1、2013年依据土默特左旗农业局土左农 [2012]第15号《关于内蒙古蒙草草产业有限公司设施农业建设补贴款申请的批复》，公司共取得建设“日光连栋温室项目”资助资金1,200,000.00元，截止2015年12月31日共分摊转入营业外收入308,410.12元，尚未分摊余额891,589.88元；

2、2012年依据和林格尔县农牧局和农牧发[2012]50号《和林县农牧业局关于拨付设施农业补贴资金的通知》，公司取得“200亩现代温室设施农业区建设”资助资金4,000,000.00元，截止2015年12月31日共分摊转入营业外收入1,199,999.88元，尚未分摊余额2,800,000.12元；

3、根据武川县农牧业局发布的武农牧发[2014]23号文件《关于上报2014年武川县牧草良种补贴实施方案的报告》以及《武川县2014年牧草良种补贴实施方案》，公司获得政府补贴236,550.00元，截止2015年12月31日共分摊入营业外收入111,704.11元，尚未分摊余额124,845.89元；

4、2015年根据呼和浩特市科学技术局编号[2015-重-社-2]项目合同文件《阴山南北部呼和浩特区域草原生态修复技术集成示范》，公司取得项目拨款500,000.00元，截止2015年12月31日共分摊入营业外收入166,666.67元，尚未分摊余额333,333.33元；

5、2015年根据内蒙古自治区委员会发布的内组通字[2015]56号《关于公布第五批“草原英才”工程评审结果和专项资金使用意见的通知》，公司获得工程专项资金500,000.00元，截止2015年12月31日共分摊入营业外收入27,777.78元，尚未分摊余额472,222.22元；

6、根据五原县人民政府办公室[2011]第37号《关于内蒙古蒙草草产业有限公司设施农业建设项目有关事宜的会议纪要》，2013年取得五原县人民政府《关于对蒙草公司土地承包款申请免缴的批复》，同意对公司目前正在建设的200亩土地在承包期限内免于缴纳全部的土地承包款共计176,000.00元，截止2015年12月31日共分摊转入营业外收入38,500.10元，尚未分摊余额137,499.90元；

7、根据吴忠市人民政府与本公司签订的《项目投资协议书》，宁夏蒙草植物研发有限公司于2012年9月30日挂牌成交额4,754,800.00元从吴忠市国土资源局竞得吴地（挂）字【2012】-53号地块，吴忠市人民政府将企业缴纳的土地出让价款按50%比例奖励给企业，于2014年4月29日收到返还的价款总额为2,377,400.00元，截止2015年12月31日共分摊转入营业外收入158,493.27元，尚未分摊余额2,218,906.73元；

8、根据公司与阿拉善盟乌兰布和生态沙产业示范区管委会签订的《合作框架协议》，公司取得“阿拉善生态植物园”建设资金3,000,000.00元，截止2015年12月31日尚未分摊使用；

9、根据北京技术委员会下达《北京节水型宿根地被植物速繁及建植技术与示范经费的通知》，企业获得北京技术委员会给予的高技术研究经费2,520,140.00元，截止2015年12月31日共分摊入营业外收入840,046.68元，尚未分摊余额1,680,093.32元；

10、根据呼伦贝尔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发的呼经开管发【2014】146号中《关于拨付基础设施工程建设资金的通知》，给予内蒙古蒙草草原生态恢复有限公司关于苗木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完善基础设施工程建设资金10,500,000.00元，截止2015年12月31日分摊转入营业外收入350,000.00元，尚未分摊余额为10,150,000.00元；

11、根据呼和浩特市财政局签发的呼财教指【2015】82号文件《关于下达2015年呼和浩特市应用技术与开发及科技政策兑现专项资金的通知》，公司取得“新型生物肥料研发应用”资金200,000.00元，截止2015年12月31日尚未分摊使用；

12、根据呼伦贝尔市财政局下达呼财农【2014】855号《呼伦贝尔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14年农牧业产业化项目市级专项资金的通知》，企业获得基地建设补贴250,000.00元，截止2015年12月31日，共分摊转入营业外收入16,806.72元，尚未分摊余额233,193.28元；

13、根据陈巴尔虎旗人民政府与公司签订的“草业合作协议”，公司取得了抗灾牧草管护费，每吨100.00元，共5000吨，合计金额500,000.00元，截止2015年12月31日全部转入营业外收入；

14、根据阿鲁科尔沁旗畜牧业局和阿鲁科尔沁旗财政局发布的阿牧发【2013】106号文件《关于下达2013年牧草良种补贴任务指标》，给予2013年当年新建优质多年生牧草每亩补贴50元，共9083亩，合计金额为454,150.00元；根据阿鲁科尔沁旗畜牧业局和阿鲁科尔沁旗财政局发布的阿牧发【2014】124号文件《关于下达2014年牧草良种补贴任务指标的通知》，给予2014年当年新建优质多年生牧草每亩补贴50元，共2260亩，合计金额113,000.00元，截止2015年12月31日分摊转入营业外收入156,997.54元，尚未分摊余额410,152.46元；

15、根据赤峰市农牧业局发布的赤农牧畜发【2014】35号《关于2014畜牧发展扶持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企业获得建设补贴900,000.00元，截止2015年12月31日，共分摊入营业外收入137,916.67元，尚未分摊余额762,083.33元；

16、根据内蒙古自治区农牧业厅发布的内农牧草发【2015】60号文件《关于2014年内蒙古高优质苜蓿示范建设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企业获得基地建设补贴1,800,000.00元，截止2015年12月31日，共分摊转入营业外收入311,249.99元，尚未分摊余额1,488,750.01元；

17、根据土默特左旗畜牧局签发的土左畜牧【2014】第6号文件《关于2013年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机制牧草良种补贴工作的报告》，给予优秀牧草良种补贴50元/亩，总共9259.07亩，合计金额462,953.50元；截止2015年12月31日共分摊入营业外收入146,601.91元，尚未分摊余额316,351.59元；

18、根据土默特左旗畜牧局签发的土左畜牧【2014】第27号文件《关于下拨2014年第一批优质苜蓿种植补贴资金的报告》，给予支付种草企业相关的土地流转费的补贴，合计4,402,442.82元，截止2015年12月31日共分摊转入营业外收入4,402,442.82元；

19、根据呼和浩特市农牧业局发布的《关于2013年全市农牧业重点工作验收汇总情况的通报》，给予优秀苜蓿草种植验收补贴合计350,000.00元，截止2015年12月31日共分摊入营业外收入350,000.00元；

20、根据内蒙古自治区农牧业厅牧草良种补贴项目实施方案，给予优质多生牧草补贴50元/亩，总共4069.00亩，合计金额203,450.00元，截止2015年12月31日共分摊入营业外收入203,450.00元；

21、根据托克托县农牧业局发布的托农牧业字【2014】93号文件《关于拨付2013年重点项目苜蓿草种植补贴资金的通知》，给予优秀苜蓿草种植补贴合计金额6,620,000.00元，截止2015年12月31日共分摊入营业外收入6,620,000.00元；

22、根据呼和浩特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发布的呼政办字【2013】38号文件《2013年现代农牧业重点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对于达到建设要求标准的基地发放流转费补贴500元/亩，共计3482.00亩，合计金额1,741,000.00元。截止2015年12月31日共分摊入营业外收入1,741,000.00元；

23、根据公司与中国农业科学院草原研究所签订的《“十二五”农村领域国家科技计划课题研究任务合约》，公司取得“优良牧草新品系选育”资助资金50,000.00元，截止2015年12月31日已分摊转入营业外收入39,999.86元，尚未分摊余额10,000.14元；

24、根据中共内蒙古自治区委员会组织部文件内组通字（2014）27号《关于公布2013年度“草原英才”工程评审结果和专项资金使用意见的通知》，公司取得北方干旱半干旱地区植物种质资源库及其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创业人才团队资助资金500,000.00元，截止2015年12月31日已分摊转入营业外收入104,676.56元，尚未分摊余额395,323.44元；

25、根据内蒙和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及财政厅的文件内财工（2013）1915号《关于下达2013年自治区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公司取得北方干旱半干旱地区植物种质资源库及其配套设施建设项目资助资金5,000,000.00元；根据呼和浩特市财政局文件呼财预指（2014）14号《关于下达和林县植物种质资源库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资金的通知》，公司取得植物种质资源库及基础设施建设资助资金10,000,000.00元。截止2015年12月31日已分摊转入营业外收入3,769,582.00元，尚未分摊余额11,230,418.00元；

26、根据公司与河南省林业科学研究院签订的《“十二五”农村领域国家科技计划课题研究任务合同》，公司取得“抗逆生态树种臭柏、白刺新品种选育技术研究院”项目资助资金1,560,000.00元，其中本年取得360,000.00元。截止2015年12月31日已分摊转入营业外收入1,324,023.03元，尚未分摊余额235,976.97元；

27、根据巴彦淖尔市财政局签发的巴财教【2014】956号关于下拨2014年度市本级科技计划项目资金预算的通知，公司取得“内蒙古河套地区盐碱地改良及绿化配套技术开发与集成示范”专项资金200,000.00元。截止2015年12月31日已分摊转入营业外收入200,000.00元；

28、根据公司与呼和浩特市科学技术局签订的《科技计划项目合同书》，公司取得“内蒙古草原生态修复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项目资助资金300,000.00元，截止2015年12月31日已分摊转入营业外收入300,000.00元，尚未分摊余额0.00元；

29、根据公司与呼和浩特市科学技术局签订的《科技计划项目合同书》，公司取得“节水耐旱植物在生态建设及城镇园林绿化中的推广应用”项目资助资金500,000.00元，截止2015年12月29日已分摊转入营业外收入333,299.00元，尚未分摊余额166,701.00元；

30、根据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和内蒙古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文件内财社（2015）1568号《关于下达2015年创业就业“以奖代补”资金的通知》，公司取得创业就业“以奖代补”项目资助资金2,000,000.00元，截止2015年12月31日已分摊转入营业外收入12,088.00元，尚未分摊余额1,987,912.00元；

31、根据公司与中国科学院植物研究所签订的《国家科技支撑计划课题任务书》，公司取得“内蒙古草原生态修复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项目资助资金130,000.00元，截止2015年12月31日已分摊转入营业外收入130,000.00元，尚未分摊余额0.00元；

32、根据公司与呼和浩特市科学技术局签订的《科技计划项目合同书》，公司取得“2015年内蒙古草原生态修复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项目资助资金200,000.00元，截止2015年12月31日已分摊转入营业外收入100,000.00元，尚未分摊余额100,000.00元；

33、根据公司与内蒙古自治区科学技术厅签订的《科技计划项目合同书》，公司取得“自治区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建设—内蒙古自治区蒙古高原土著植物资源利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建设”项目资助资金400,000.00元，截止2015年12月31日已分摊转入营业外收入133,333.32元，尚未分摊余额266,666.68元；

34、根据杭州市财政扶持企业项目专项审计报告指导意见，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于2012年立项并购买办公用房，2014年由浙江正信永浩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专项审计报告正信永浩审字（2014）第0756号取得政府补贴438,400.00元，截止2015年12月31日已分摊转入营业外收入65,760.06元，尚未分摊余额372,639.94元。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40,392,272.00	28,376,844.00				28,376,844.00	468,769,116.00

其他说明：

1、发行新股：公司股本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2015年11月16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5]115607号验资报告。

54、其他权益工具

（1）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08,072,777.68	456,134,770.44	44,585.10	964,162,963.02
合计	508,072,777.68	456,134,770.44	44,585.10	964,162,963.0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2015年8月12日，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关于核准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131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48,000,000.00股新股。本公司于2015年11月19日向特定投资者定价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8,376,844.00股，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17.62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499,999,991.28元，扣除承销费（包括保荐费）人民币15,000,000.00元、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488,376.84元，合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84,511,614.44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28,376,844.00元，资本溢价人民币456,134,770.44元。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0,551,617.26	13,274,036.17		63,825,653.43
任意盈余公积	50,551,617.26	13,274,036.17		63,825,653.43
合计	101,103,234.52	26,548,072.34		127,651,306.86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91,761,952.02	267,970,202.93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91,761,952.02	267,970,202.9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9,206,210.77	166,766,175.0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3,274,036.17	13,229,857.88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13,274,036.17	13,229,857.88
应付普通股股利	28,625,497.68	16,514,710.20
期末未分配利润	495,794,592.77	391,761,952.0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763,165,436.96	1,191,193,594.71	1,624,284,374.89	1,118,167,463.42
其他业务	5,231,045.01	2,762,274.80	1,858,990.05	1,192,799.16
合计	1,768,396,481.97	1,193,955,869.51	1,626,143,364.94	1,119,360,262.58

62、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39,835,650.13	43,009,491.15
城市维护建设税	3,114,116.66	3,307,445.38
教育费附加	2,240,255.02	2,366,718.28
合计	45,190,021.81	48,683,654.81

其他说明:

63、销售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告费	522,420.50	362,800.00
职工薪酬	9,624,422.42	6,391,474.54
养管费	6,596,692.31	6,383,458.16
交通费	168,790.81	277,206.17
业务宣传费	5,364,648.56	7,130,740.95
差旅费	980,211.42	676,014.24
办公费	560,272.95	276,688.80
折旧费用	409,802.12	306,961.88
通讯费	46,061.90	129,359.18
业务招待费	466,261.59	280,458.87
会务费	128,966.14	916,001.69
租赁费	245,595.69	265,166.64
苗木起装费	1,841,641.55	1,365,678.17
中介费	4,128,100.00	1,181,498.00
其他	2,565,371.87	675,116.87
合计	33,649,259.83	26,618,624.16

其他说明: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4,323,567.47	25,018,317.67
研发费用	16,555,508.00	15,399,917.17
中介费	7,972,695.97	5,860,231.88
养管费用	8,976,328.28	8,378,164.44
存货损失	18,997,252.88	10,286,044.50
租赁费	3,223,594.40	4,621,777.45
折旧费用	12,705,164.32	7,725,975.93
差旅费	3,206,816.16	2,019,238.39
交通费	2,507,121.78	1,969,570.21
会务费	496,372.84	133,516.00
各种税费	6,526,366.80	4,298,368.63
业务招待费	3,644,787.22	1,990,606.01
办公费	1,145,622.72	1,203,653.67
通讯费	754,997.87	348,975.68
维修费	397,953.53	202,571.99
低值易耗品摊销	889,951.97	490,237.34
培训费	322,859.00	267,683.7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441,916.11	3,731,076.65
采暖费	255,323.64	126,350.90
无形资产摊销	2,675,599.85	817,776.21
保险费	290,775.12	236,056.43
水电费	1,250,277.68	570,481.58
物料消耗	896,039.24	717,873.78
其他	3,700,606.88	2,284,595.93
合计	135,157,499.73	98,699,062.20

其他说明：

6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45,323,077.68	50,942,221.98
减：利息收入	1,749,389.23	2,350,720.60
其他	1,441,654.38	1,485,503.02
合计	45,015,342.83	50,077,004.40

其他说明：

6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06,738,597.22	69,380,358.69
二、存货跌价损失	6,719,475.54	348,188.02
合计	113,458,072.76	69,728,546.71

其他说明：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49,948.43	-204,803.6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363,356.49	
其他	60.28	
合计	913,468.34	-204,803.68

其他说明：

69、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716,729.13	300,478.39	716,729.1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089.63	300,478.39	1,089.63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715,639.50		715,639.50
政府补助	17,014,147.90	11,253,938.06	17,014,147.90
其他	432,225.86	3,281,825.64	432,225.86
合计	18,163,102.89	14,836,242.09	18,163,102.8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0 亩现代温室设施农业区建设补贴（草本）						399,999.96	399,999.96	与资产相关
土左设施农业建设补贴款（草业-土左）						127,369.92	138,265.87	与资产相关
草业公司武川基地牧草良种补贴（草业本部）						111,704.11		与资产相关
草业公司研发部阴山南部呼和浩特区域草原生态修复技术集成示范项目补贴（草业本部）						166,666.67		与收益相关
草业公司研发部第十五批“草原英才”项目补贴（草业本部）						27,777.78		与收益相关
土地返还款（宁夏）						47,547.96	110,945.31	与资产相关
科委课题经费（北京节水园林）						840,046.68		与收益相关
关于苗木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完善基础设施建设资金的补贴						262,500.00	87,500.00	与资产相关
政府拨付农业设施补贴（呼伦贝尔蒙草牧草母公司）						16,806.72		与资产相关
抗灾储备草管护费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牧草良种补贴补助（赤峰农业）						104,013.35	52,984.19	与资产相关
高产优质苜蓿示范建设项目补贴（赤峰农业）						137,916.67		与资产相关
牧草原种繁育基地建设补贴(赤峰农业)						311,249.99		与资产相关
优质苜蓿种植补贴（呼市）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牧草良种补贴（呼市）						92,590.68	54,011.23	与资产相关
优质苜蓿种植补贴（呼市）						1,100,610.71	3,301,832.11	与收益相关
牧草良种补贴（呼市）						309,166.69	40,833.31	与资产相关
牧草良种补贴（呼市）						203,450.00		与资产相关
优质苜蓿草补贴（呼市）						6,6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基地流转费补贴（呼市）						1,741,000.00		与收益相关
优良牧草新品系选育						9,999.96	9,999.96	与收益相关
北方干旱半干旱地区植物种质资源库及其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创业人才团队						59,676.56	45,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3 年自治区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1,832,472.10	1,937,109.90	与资产相关
抗逆生态树种臭柏、白刺新品种选育						553,478.79	409,524.24	与收益相关

内蒙古草原生态修复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节水耐旱植物在生态建设及城镇园林绿化中的推广应用						333,299.00		与收益相关
创业就业"以奖代补"						12,088.00		与资产相关
退化草原生态系统修复技术集成及示范						13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内蒙古草原生态修复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自治区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建设-内蒙古自治区蒙古高原土著植物资源利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建设						133,333.32		与收益相关
内蒙古河套地区盐碱地改良及绿化配套技术开发与集成示范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退化草地修复技术规范修订经费						75,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校毕业生补贴						105,000.00		与收益相关
固定资产投资财政补贴项目（普天）						21,920.04		与资产相关
财政资助（普天）							61,600.00	与收益相关
技术研发（普天）						21,462.46		与资产相关
专利补助（普天）						6,000.00		与资产相关
财政扶持企业资金（普天）							43,840.02	与资产相关
政府补助其他（普天）							62,747.91	与收益相关
花卉布置资金补助（普天）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成果转化平台、基地建设							41,666.73	与收益相关
企业发展金							2,912,744.00	与收益相关
主席质量奖奖金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水体修复、水土保持技术研究与集成示范-河道生态治理技术研究							83,333.32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17,014,148.12	11,253,938.06	--

其他说明：

70、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672,605.07	179,525.72	670,318.5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672,605.07	179,525.72	670,318.56
对外捐赠	1,901,730.24	2,365,756.41	1,901,730.24

其他	40,443.55	283,714.30	40,443.55
合计	2,614,778.86	2,828,996.43	2,614,778.86

其他说明：

7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4,023,190.89	57,431,720.01
递延所得税费用	-19,171,684.03	-13,700,389.52
合计	44,851,506.86	43,731,330.4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18,432,207.87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2,764,831.1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691,038.8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453,329.04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942,307.77
所得税费用	44,851,506.86

其他说明

72、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7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749,389.23	2,350,720.60
政府补助款等	23,349,139.96	38,922,128.25

其他业务收入	4,786,457.20	736,813.33
往来款	41,291,926.96	28,490,336.54
合计	71,176,913.35	70,499,998.7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项 目		
支付的各项费用	60,831,078.60	56,502,531.60
财务费用手续费支出	1,441,654.38	1,217,256.22
营业外支出	1,930,243.55	25,220.00
往来款	14,842,535.23	18,901,256.12
合计	79,045,511.76	76,646,263.9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483,393.34	
合计	483,393.34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与购买股权相关费用		244,469.56
合计		244,469.56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与发行股份相关的费用	988,376.84	1,275,261.08
支付与短期借款相关的费用		453,000.00

支付与发行短期融资券相关的费用	100,000.00	25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36,057,908.18	25,529,938.32
其他		40,000.00
合计	137,146,285.02	27,548,199.4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73,580,701.01	181,047,321.57
加：资产减值准备	113,458,072.76	69,728,546.7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8,907,519.02	19,587,789.11
无形资产摊销	2,524,877.85	1,270,788.8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746,917.26	11,227,173.5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950,207.73	6,805,518.89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5,323,077.68	50,942,221.9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13,468.34	-204,803.6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171,684.03	-13,700,389.5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8,198,404.63	-51,632,718.8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61,776,555.26	-662,002,621.1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31,106,870.79	322,914,955.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538,131.84	-64,016,216.9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498,898,282.21	368,560,802.9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68,560,802.97	269,572,772.3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0,337,479.24	98,988,030.58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483,393.34

其中：	--
赤峰蒙东草业有限责任公司	483,393.34
其中：	--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483,393.34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98,898,282.21	368,560,802.97
其中：库存现金	336,098.09	250,993.5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97,892,810.07	367,897,216.8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669,374.05	412,592.56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8,898,282.21	368,560,802.9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68,038,844.25	30,915,124.38

其他说明：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68,038,844.25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及工资保证金
应收账款	163,434,537.28	有追索权应收账款保理业务及应收账款

		质押
合计	331,473,381.53	--

其他说明：

7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	--------	------	-----------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8、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79、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赤峰蒙东草业有限责任公司	2015年06月10日	1,000,000.00	100.00%	股权出资	2015年06月10日	取得被购买方的实际控制权	4,455,511.20	416,540.97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赤峰蒙东草业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1,000,000.00
合并成本合计	1,000,000.00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根据内蒙古兴原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内兴资评报字【2015】第11号评估报告确认的赤峰蒙东草业有限责任公司净资产公允价值 1,000,000.00元，交易双方确认的交易价格为1,000,000.00元，本次收购日持有的100.00%股权合并成本按交易双方确认的交易价格1,000,000.00元计算。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赤峰蒙东草业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483,393.34	483,393.34
应收款项	163,280.00	163,280.00
存货	3,312,232.78	3,312,232.78
固定资产	18,428.21	18,428.21
其他应收款	159,139.00	159,139.00
资产合计	4,136,473.33	4,136,473.33
预收款项	118,300.00	118,300.00
其他应付款	3,009,900.00	3,009,900.00
负债合计	3,128,200.00	3,128,200.00
取得的净资产	1,008,273.33	1,008,273.33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	--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与上期相比本期新增合并单位10家，情况如下：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呼伦贝尔新宝力格蒙草牧草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新巴尔虎左旗新苏木贡诺尔嘎查	牧草收购、加工、销售	10,000,000.00	牧草收购、储备、饲草种植、加工、销售、牧场旅游开发、牧场经营管理、牲畜养殖与销售；推广咨询技术培训服务；仓储、熏蒸、停车、装卸搬运、过磅、分拣、包装。	10,000,000.00		100.00	100.00	是			
呼伦贝尔蒙草宝格德山牧草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巴尔虎右旗阿镇四道街三段盛世宾馆201室	天然牧草收购与储备；饲草的种植、制种、加工与销售等	8,000,000.00	天然牧草收购与储备；饲草的种植、制种、加工与销售；生态牧场旅游开发；牧场运营管理，培训服务，推广与咨询技术服务；牧草交易平台的管理与经营；进出口贸易。	8,000,000.00		59.00	59.00	是			
内蒙古锡林郭勒蒙草牧草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锡林郭勒盟东乌珠穆沁旗五区宝力根街阳光小区临街商	天然牧草收购、储备；饲草的种植、加工、销售	15,000,000.00	天然牧草收购、储备；饲草的种植、加工、销售；生态牧场旅游开发；牧场的运营管理、培训服务、推广与咨询技术服务；牧草交易平台的管理与经营；进出口贸易、牲畜养殖销售；仓储、熏蒸、停车、装卸搬运、过磅、	14,500,000.00		100.00	100.00	是			

		住楼1-117			吊装、换装、分拣、包装、货运中介代理。								
内蒙古蒙草原文化产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和林格尔县盛乐经济园区盛乐五街南侧（蒙草草产业公司院内）	文化创作与表演、盆栽的研发、制作、销售等	25,000,000.00	文化创作与表演；艺术交流策划与咨询；会展服务；企业营销策划；工艺品销售；旅游管理咨询；盆栽的研发、制作、销售；餐饮业经营管理。	19,230,000.00		100.00	100.00	是			
内蒙古和信汇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和林格尔县盛乐经济园区第四农场新农村示范区东侧（蒙草抗旱研发基地）	资产管理、投资管理、投资咨询等	10,000,000.00	资产管理、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项目投融资、资产并购重组、融资上市、私募融资、财务顾问、管理咨询。	3,000,000.00		51.00	51.00	是			
内蒙古蒙草种业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和林格尔县盛乐经济园区盛乐五街南（和信园蒙草抗旱公司院内）	种子产业的技术指导、咨询与服务	10,000,000.00	种子产业的技术指导、咨询与服务	8,500,000.00		90.00	90.00	是			
内蒙古蒙草水土检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	水土检测	500,000.00	水土检测	50,000.00		100.00	100.00	是			

司		市五原县隆兴昌镇宏伟村一社											
内蒙古蒙草阿拉善荒漠生态修复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内蒙古阿拉善盟乌兰布和生态沙产业示范区	荒漠草原治理、沙地治理、矿区生态恢复治理；光伏发电	10,000,000.00	荒漠草原治理、沙地治理、矿区生态恢复治理；荒漠综合发展模式研究、荒漠城市绿化新型模式发展研究、荒漠草原技术研究、植物引种驯化研究、荒漠草原植物种子繁育、生产及销售；抗旱植物、花卉、苗木的培育、生产及销售；农牧业旅游开发与经营；太阳能相关产品的研发与销售；光伏发电、太阳能、风能电站。	10,000,000.00		100.00	100.00	是			
东营市蒙草环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山东省东营市东营区辽河路115号	环保工程；水利工程；节水、抗旱植物研发、种植、销售。	30,000,000.00	环保工程；水利工程；节水、抗旱植物研发、种植、销售。			75.00	75.00	是			
包头蒙草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包头市东河区西阁外（原东河区地税局办公楼三楼）	园林绿化工程；市政工程	20,000,000.00	园林绿化工程；市政工程；建筑工程；室内外装饰工程；建筑幕墙工程；园林古建筑工程的技术开发、设计和施工；轻型钢结构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消防设施工程设计；承接照明工程；花卉、苗木租赁；苗木、花卉培育；手工制作雕塑及鲜花盆景、花卉苗木、装饰材料、工艺美术品、建筑材料的批发兼零售			70.00	70.00	是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内蒙古蒙草草产业有限公司	呼和浩特	呼和浩特	农业种植	100.00%		新设
宁夏蒙草植物研发有限公司	宁夏吴忠	宁夏吴忠	农业种植	100.00%		新设
内蒙古蒙草（赤峰）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赤峰阿鲁科尔沁旗	赤峰阿鲁科尔沁旗	农业种植	100.00%		新设
内蒙古蒙草（呼和浩特）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呼和浩特	呼和浩特	农业种植	51.00%		新设
内蒙古蒙草草原生态恢复有限公司	呼伦贝尔海拉尔	呼伦贝尔海拉尔	农业种植	100.00%		新设
内蒙古蒙草学缘种苗研发有限责任公司	呼和浩特	呼和浩特	农业种植	51.00%		新设
内蒙古蒙草植物营养科技有限公司	呼和浩特	呼和浩特	农业种植及化肥、地膜的销售	100.00%		新设
内蒙古蒙草生态牧场（通辽）有限公司	呼伦贝尔	呼伦贝尔	牧场运营管理及农业种植	100.00%		新设
内蒙古呼伦贝尔蒙草牧草科技有限公司	陈巴尔虎旗巴彦哈达苏木格根胡硕嘎查	陈巴尔虎旗巴彦哈达苏木格根胡硕嘎查	饲草种植、加工、销售及牧场运营管理	100.00%		新设
北京蒙草节水园林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农业种植	100.00%		新设
内蒙古蒙草锡林郭勒草原修复有限公司	锡林浩特市	锡林浩特市	农业种植	100.00%		新设
内蒙古蒙草草牧高科有限公司	巴彦淖尔市	巴彦淖尔市	农业种植	100.00%		新设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工程	70.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东阳市普天农林科技有限公司	东阳市	东阳市	苗木种植		70.00%	新设
桐庐普天农林科技有限公司	桐庐县	桐庐县	苗木种植		70.00%	新设
浙江普天建筑市政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设计		70.00%	新设
明光市普天农林有限公司	明光市	明光市	苗木种植		70.00%	新设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 (1) 内蒙古蒙草种子产业发展有限公司2015年2月11日更名为“内蒙古蒙草草牧高科有限公司”;
- (2) 北京蒙草种业科技有限公司2015年6月4日持股比例由96.67%变更为100%，2015年7月13日更名为“北京蒙草节水园林科技有限公司”。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 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30.00%	19,043,555.52		127,615,639.09
内蒙古蒙草(呼和浩特)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49.00%	-4,134,177.57		29,530,001.49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 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内蒙古蒙草(呼和浩特)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44,093,333.21	20,717,318.58	64,810,651.79	4,228,991.04	316,351.59	4,545,342.63	44,945,131.95	31,127,524.47	76,072,656.42	5,551,530.51	1,818,719.67	7,370,250.18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935,824,829.13	40,382,088.83	976,206,917.96	550,448,814.39	372,639.94	550,821,454.33	706,705,429.95	38,763,474.29	745,468,904.24	383,167,399.03	394,559.98	383,561,959.01

单位: 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内蒙古蒙草(呼和浩特)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4,194,022.58	-8,437,097.08	-8,437,097.08	27,662,707.53	4,594,023.92	-3,724,510.72	-3,724,510.72	-23,604,848.53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561,090,460.88	63,478,518.40	63,478,518.40	20,490,638.36	526,876,645.81	55,123,451.75	55,123,451.75	76,019,611.74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本公司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不存在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不包括结构化主体。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	--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内蒙古大草原生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呼和浩特市	呼和浩特市	生态环境；私募股权投资项目投资及管理咨询；企业管理咨询	19.00%		权益法
内蒙古草原生态畜牧产业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锡林浩特市	锡林浩特市	环保工程；绿化服务；科学研究；牛羊养殖、销售；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	30.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内蒙古大草原生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19%，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王召明先生为公司董事，对内蒙古大草原生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具有重大影响。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内蒙古大草原生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内蒙古草原生态畜牧业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大草原生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内蒙古草原生态畜牧业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230,525,717.91	58,859,212.53	126,588,090.42	48,239,865.57
非流动资产	34,967,223.76	4,578,134.73	24,060,405.00	1,162,244.92
资产合计	265,492,941.67	63,437,347.26	150,648,495.42	49,402,110.49
流动负债	105,692,805.05	884,887.59	434,571.39	139,041.22
非流动负债	10,214.94			
负债合计	105,703,019.99	884,887.59	434,571.39	139,041.22
少数股东权益	5,414,148.6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54,375,773.06	62,552,459.67	150,213,924.03	49,263,069.27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9,331,396.88	18,765,737.90	28,540,645.57	14,778,920.78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9,331,397.81	14,442,078.26	28,540,645.57	14,778,920.78
营业收入	14,619,865.23	2,775,642.46	776,699.03	
净利润	3,576,002.53	-1,122,808.37	213,924.07	-736,930.73
综合收益总额	3,576,002.53	-1,122,808.37	213,924.07	-736,930.73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0,084,499.37	5,975,629.97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868,726.37	-24,370.03
--综合收益总额	-893,096.40	-24,370.03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认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二)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长期借款以及应付债券。

(三) 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2、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本公司无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孙先红	持股 5% 以上的公司股东及董事
徐永丽	公司董事
赵燕	公司董事
呼和浩特市仁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郝艳涛担任执行董事
内蒙古仁和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会主席郝艳涛担任监事
内蒙古大唐药业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郝艳涛担任董事长
内蒙古先行品牌策略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孙先红担任董事
内蒙古城市规划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监事杨永胜担任董事长

其他说明

4、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内蒙古先行品牌形象策划有限公司	品牌宣传资料	0.00			40,000.00
内蒙古城市规划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费	0.00			120,00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呼和浩特市仁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产品销售	0.00	9,000.00
内蒙古草原生态畜牧产业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4,716,981.13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孙先红	大学西街 71 号银都大厦 B 座 3 层共 1,000 平方米	400,000.00	400,000.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14,300,000.00	2015年04月28日	2016年04月27日	否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5年07月22日	2016年07月22日	否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14,700,000.00	2015年10月28日	2016年10月28日	否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14年01月03日	2015年01月02日	是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4年05月15日	2015年04月30日	是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4年05月23日	2015年04月30日	是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4,300,000.00	2014年05月28日	2015年04月30日	是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王召明、徐永丽、陈继林	25,000,000.00	2014年07月22日	2015年07月16日	是
王召明、徐永丽、陈继林	15,000,000.00	2014年07月31日	2015年07月16日	是
王召明、徐永丽、陈继林	10,000,000.00	2014年09月02日	2015年08月30日	是
王召明、刘颖	20,000,000.00	2014年05月23日	2015年05月22日	是
王召明、刘颖	60,000,000.00	2014年05月28日	2015年05月27日	是
公司应收账款质押、王召明股份质押；王召明、刘颖保证担保	167,000,000.00	2015年06月17日	2016年06月05日	否
王召明	100,000,000.00	2015年09月17日	2016年08月02日	否
王召明、刘颖	100,000,000.00	2015年12月02日	2016年12月01日	否
保证人：徐永丽、王召明、刘颖、海力夫；出质人：王召明、蒙草抗旱	45,000,000.00	2015年07月31日	2015年12月28日	是
王召明、刘颖	50,000,000.00	2015年05月22日	2016年05月10日	否
王召明、徐永丽、通辽余粮畜业开发有限公司	180,000,000.00	2015年10月21日	2016年10月26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692.85	

(8) 其他关联交易**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孙先红		400,000.00
预收账款	内蒙古草原生态畜牧产业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6、关联方承诺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不存在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与关联方有关的承诺事项。

7、其他**十二、股份支付****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5、其他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股票和债券的发行	<p>1、公司于2016年4月11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的通知，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于2016年4月11日召开的2016年第25次并购重组委工作会议审核，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获得无条件通过；</p> <p>2、公司2016年第一季度的业绩预告显示，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在-2,248.00万元至-1,750.00万元之间；</p> <p>3、公司2016年度参与的工程项目普遍采取PPP运营模式，对公司工程收入的确认及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产生重大影响。</p>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	--	-------	----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截止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1,073,426.00	2.87%	38,278,607.77	62.68%	22,794,818.23	34,362,031.33	1.99%	14,815,434.28	43.12%	19,546,597.05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63,372,890.80	97.13%	213,191,966.65	10.33%	1,850,180,924.15	1,692,569,856.62	98.01%	152,882,260.19	9.04%	1,539,687,596.43
合计	2,124,446,316.80	100.00%	251,470,574.42		1,872,975,742.38	1,726,931,887.95	100.00%	167,697,694.47		1,559,234,193.4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鄂托克旗园林绿化局	28,792,365.00	17,375,556.08	60.35%	存在减值迹象
鄂尔多斯市恩格贝生态示范区管理委员会	5,171,057.00	3,585,528.50	69.34%	存在减值迹象
乌海市园林管理处	11,040,905.00	7,918,692.09	71.72%	存在减值迹象
乌海市乌达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6,603,791.00	4,186,553.30	63.40%	存在减值迹象
正蓝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9,465,308.00	5,212,277.80	55.07%	存在减值迹象
合计	61,073,426.00	38,278,607.77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052,775,664.32	52,638,783.22	5.00%
1 年以内小计	1,052,775,664.32	52,638,783.22	5.00%
1 至 2 年	606,485,203.83	60,648,520.38	10.00%
2 至 3 年	228,814,903.68	34,322,235.55	15.00%
3 至 4 年	136,454,740.80	40,936,422.24	30.00%
4 至 5 年	26,905,461.43	13,452,730.72	50.00%
5 年以上	11,193,274.54	11,193,274.54	100.00%
合计	2,062,629,248.60	213,191,966.6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3,772,879.9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第一名	292,618,921.67	13.77%	48,425,265.94
第二名	188,300,896.80	8.86%	12,259,678.97
第三名	105,023,523.31	4.94%	8,185,422.91
第四名	103,247,171.82	4.86%	8,364,915.51
第五名	90,671,285.38	4.27%	5,508,935.28
合计	779,861,798.98	36.71%	82,744,218.61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38,426,596.20	100.00%	5,200,548.35	2.18%	233,226,047.85	103,552,465.51	100.00%	3,032,760.40	2.93%	100,519,705.11
合计	238,426,596.20	100.00%	5,200,548.35	2.18%	233,226,047.85	103,552,465.51	100.00%	3,032,760.40	2.93%	100,519,705.1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7,565,609.35	378,280.47	5.00%
1 年以内小计	7,565,609.35	378,280.47	5.00%
1 至 2 年	30,998,825.90	3,099,882.59	10.00%
2 至 3 年	1,331,049.00	199,657.35	15.00%
3 至 4 年	3,033,025.62	909,907.69	30.00%
4 至 5 年	539,240.50	269,620.25	50.00%
5 年以上	343,200.00	343,200.00	100.00%
合计	43,810,950.37	5,200,548.3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572,727.9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04,940.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项目备用金	171,699.27	104,817.26
保证金	42,727,203.30	36,524,364.30
押金	685,178.35	398,296.50
借款	19,766.94	323,157.54
往来款	194,615,645.83	65,529,081.45
其他	207,102.51	672,748.46
合计	238,426,596.20	103,552,465.51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 余额
内蒙古呼伦贝尔蒙草牧草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78,459,391.60	1 年以内	32.91%	
内蒙古蒙草阿拉善荒漠生态修复有限公司	往来款	61,196,186.10	1 年以内	25.67%	
包头市昆都仑区国有资产管理（运营）中心	履约保证金	29,000,000.00	1-2 年	12.16%	2,900,000.00
内蒙古蒙草（赤峰）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3,333,668.82	1 年以内	1.40%	
内蒙古蒙草（赤峰）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9,314,603.78	1—2 年	3.91%	
内蒙古蒙草（赤峰）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1,485,710.19	2—3 年	0.62%	
内蒙古蒙草植物营养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2,663.46	1 年以内	0.04%	
内蒙古蒙草植物营养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372,085.25	1—2 年	4.35%	
合计	--	193,264,309.20	--	81.06%	2,900,000.0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 及依据
无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705,680,888.44		705,680,888.44	638,536,388.44		638,536,388.44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63,857,975.44		63,857,975.44	49,295,196.32		49,295,196.32
合计	769,538,863.88		769,538,863.88	687,831,584.76		687,831,584.76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内蒙古蒙草草产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宁夏蒙草植物研发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内蒙古蒙草学缘种苗研发有限责任公司	3,453,388.92			3,453,388.92		
内蒙古蒙草（呼和浩特）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35,700,000.00			35,700,000.00		
内蒙古蒙草（赤峰）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5,000,000.00			
内蒙古蒙草草原生态恢复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浙江普天园林建筑发展有限公司	399,000,000.00			399,000,000.00		
内蒙古蒙草生态牧场（通辽）有限公司	6,000,000.00	4,000,000.00		10,000,000.00		
北京蒙草节水园林科技有限公司	2,550,000.00	9,414,500.00		11,964,500.00		
内蒙古呼伦贝尔蒙草牧草科技有限公司	28,000,000.00			28,000,000.00		
内蒙古蒙草锡林郭勒草原修复有限公司	1,000,000.00	1,950,000.00		2,950,000.00		
内蒙古蒙草草牧高科有限公司	10,000,000.00	40,000,000.00		50,000,000.00		
内蒙古蒙草植物营养科技有限公司	2,832,999.52			2,832,999.52		
内蒙古蒙草原文化产业有限公司		19,230,000.00		19,230,000.00		
内蒙古蒙草种业科技有限公司		7,500,000.00		7,500,000.00		
内蒙古蒙草阿拉善荒漠生态修复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内蒙古蒙草水土检测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合计	638,536,388.44	92,144,500.00	25,000,000.00	705,680,888.44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内蒙古大草原生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8,540,645.57			790,752.24						29,331,397.81	
内蒙古蒙蜜蜜蜂产业有限公司	1,475,629.97			-29,758.80					-1,445,871.17		
内蒙古亿利蒙草种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4,500,000.00			-169,762.96						4,330,237.04	
内蒙古草原生态畜牧产业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14,778,920.78			-336,842.53						14,442,078.25	
通辽市蒙草沙地治理与林草牧业发展研究院有限公司		16,000,000.00		-245,737.65						15,754,262.34	
小计	49,295,196.32	16,000,000.00		8,650.29					-1,445,871.17	63,857,975.44	
合计	49,295,196.32	16,000,000.00		8,650.29					-1,445,871.17	63,857,975.44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46,831,480.90	756,571,987.57	1,079,881,968.77	721,698,426.38
其他业务	2,631,752.91	443,283.36	1,275,832.19	789,432.50
合计	1,149,463,233.81	757,015,270.93	1,081,157,800.96	722,487,858.88

其他说明：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工程施工	1,129,254,947.67	751,880,420.03	1,073,706,260.96	717,541,975.76
苗木销售	839,846.63	932,825.24	1,091,396.61	854,509.05
设计	11,842,858.30	1,889,709.10	5,084,311.20	3,301,941.57
技术服务	4,893,828.30	1,859,033.20		
合 计	1,146,831,480.90	756,561,987.57	1,079,881,968.77	721,698,426.38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300,577.36	-204,803.6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422,267.40	
合计	-2,722,844.76	-204,803.68

6、其他

十七、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4,124.0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7,014,147.9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09,947.93	
减：所得税影响额	512,991.1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948,488.24	
合计	10,086,844.6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29%	0.36	0.3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64%	0.34	0.34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一、资产负债表项目

- （1）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为66,693.71万元，较期初增加66.95%，主要是公司本报告期非公开发行股份及工程回款增加所致。
- （2）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为244,016.87万元，较期初增长21.88%，主要是公司业务规模持续发展，收入增长导致应收款项增加。
- （3）预付账款期末余额为2,697.82万元，较期初增长210.27%，主要是公司预付的苗木材料款项增加所致。
- （4）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为9,420.17万元，较期初增长28.31%，主要是公司工程履约保证金和投标保证金增加所致。
- （5）存货期末余额为38,926.51万元，较期初增长17.58%，主要是公司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及公司的消耗性生物资产和牧草存货增加所致。
- （6）投资性房地产期末余额为0.00万元，较期初减少100.00%，主要是公司将对外出租的房屋收回用于自用所致。
- （7）固定资产期末余额为25,375.39万元，较期初增长21.08%，主要是公司报告期内新增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固所致。
- （8）在建工程期末余额为9,173.23万元，较期初增长194.43%，主要是公司进行光伏发电项目及牧草口岸建设所致。
- （9）无形资产期末余额10,263.33万元，较期初增长100.24%，主要是公司本期新增草场经营权所致。
- （10）递延所得税资产期末余额为5,812.07万元，较期初增长49.22%，主要是公司本期资产减值准备增加所造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 （11）短期借款期末余额为64,975.00万元，较期初增长36.13%，主要是公司本期根据经营需要新增金融机构贷款所致。
- （12）应付账款期末余额为103,957.64万元，较期初增长21.98%，主要是公司本报告期应付的项目采购及基地建设供应商款项增加所致。
- （13）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1,659.07万元，较期初增长42.26%，主要公司职工人数增加薪酬提高所致。
- （14）应交税费期末余额为10,577.56万元，较期初降低7.18%，主要是公司本报告期项目回款增加，缴纳税款较去年增加所致。
- （15）应付利息期末余额为390.65万元，较期初降低75.11%，主要是公司本报告期应付金融机构贷款利息减少所致。

(16)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为1,310.61万元, 较期初降低49.03%, 主要是公司其他应付款项减少所致。

(1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期末余额11,880.00万元, 较期初增长29.13%, 主要是由于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重分类所致。

(18) 长期借款期末余额为7,920.00万元, 较期初降低38.60%, 主要是公司偿还到期的借款所致。

(19) 递延收益期末余额为3,998.47万元, 较期初增长18.90%, 主要是公司本年取得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二、利润表项目

(1) 营业收入本期发生额为176,839.65万元, 同比增长8.75%, 主要是报告期公司工程产值如期完成, 业务持续增长所致。

(2) 销售费用本期发生额为3,364.93万元, 同比增长26.41%, 主要是报告期公司人员工资增加、品牌管理咨询服务费增加所致。

(3) 管理费用本期发生额为13,515.75万元, 同比增长36.94%, 主要是报告期公司人员工资增加及固定资产折旧增加所致。

(4) 财务费用本期发生额为4,501.53万元, 同比降低10.11%, 主要是公司应付金融机构贷款利息减少所致。

(5) 资产减值损失本期发生额为11,345.81万元, 同比增长62.71%, 主要是报告期公司本期计提的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6) 营业外收入本期发生额为1,816.31万元, 同比增长22.42%, 主要是报告期公司政府补贴收入增加所致。

(7) 营业外支出本期发生额为261.48万元, 同比降低7.57%, 主要是公司本报告期对外捐赠少于去年同期所致。

三、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8,453.81万元, 较上年同期增长232.06%, 主要是公司本报告期措施得当工程款回收额增加所致。

(2) 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8,320.97万元, 较上年同期增长19.66%, 主要是由于公司去年同期并购普天园林支付的对价款所致。

(3) 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2,900.91万元, 较上年同期降低36.18%, 主要是由于公司偿还到期的金融机构贷款所致。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内蒙古和信园蒙草抗旱绿化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召明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二日